AGATHA CHRISTIE

〔英〕阿加莎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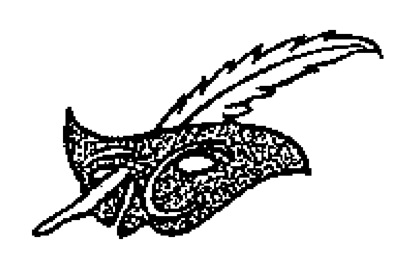
死的怀念

死 的 怀 念

〔英〕阿加莎·克里斯蒂　著
陈亦君　曾　胡　译

贵州人民出版社

版权登记号：图字 22 · 1996—001 号



死的怀念

SPARKLING CYANIDE

原　　作：〔英〕阿加莎·克里斯蒂
译　　者：陈亦君　曾　胡
责任编辑：王才禹
装帧策划：邹　刚　莫贵阳
版式设计：施德端
出版发行：贵州人民出版社
发行联系人：莫贵阳　邹　刚
社　　址：中国贵州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电　　话：(0851) 6828570
邮　　编：550004
经　　销：贵州省新华书店
印　　刷：贵州新华印刷厂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字　　数：194 千字
印　　张：9
印　　数：1—10000
版　　次：1998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221－04468—6/I·979
定　　价：19.50 元

目　录

第一卷

罗斯玛丽

“要驱散眼前回忆，我又何能为力？”

六个人都在回忆着罗斯玛丽·巴顿，她去世将近一年了……



第一章　艾里斯·马尔

1

艾里斯·马尔正思念着她的姐姐——罗斯玛丽。

快一年了，她一直极力想把对罗斯玛丽的怀念从脑海里排除出去。她不愿回忆。

这事太痛苦——太可怕了！

那氰化钾中毒后的铁青的面孔，那由于抽搐而攥得紧紧的手指……

这副模样和那天以前那个快活可爱的罗斯玛丽相比……哦，也许也不见得快活吧。她得了流感——她一直无精打采，筋疲力尽……这些在侦讯过程中都已经提出来了。艾里斯自己就很强调这一点。这是不是罗斯玛丽自杀的原因呢？

侦讯一结束，艾里斯就尽力想把这一切都丢到脑后去。

回忆又有什么用处呢？全都忘掉吧！把这件可怕的事忘得一干二净吧。

可是眼下她明白了，她应该回忆。她应该回想过去的日子……认真地回忆每一件似乎是无关紧要的琐事……

昨夜和乔治的一次不同寻常的交谈，她就非回忆不可了。

事情来得如此突兀，又如此令人胆战心惊。且慢——难道它真的是突如其来吗？事前就没有点兆头吗？乔治越来越爱发呆了，心不在焉，举止乖张——还有——对了，怪里怪气。这是惟一可以形容这一切的字眼儿！昨天晚上，他终于把她叫到书房里，从书桌抽屉里拿出了一叠信。

现在没有别的办法，她不得不去思索罗斯玛丽了——不得不回忆了。

罗斯玛丽——她的姐姐……

艾里斯心中一震，突然意识到，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思索罗斯玛丽。也就是说，客观地把罗斯玛丽当作一个人来思索。

以前，用不着去思索，罗斯玛丽就是罗斯玛丽呗。你是不会琢磨你的妈妈爸爸、姐姐妹妹，或者三大姑八大姨的。他们不容置疑地存在着，亲人就是亲人。

你是不会把他们当作一般的人来琢磨的。你甚至都不会问一问自己，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呢？那么罗斯玛丽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呢？

现在，这一点也许是至关重要的。许许多多的事可能与此密切相关。于是艾里斯的思绪便沉浸在对往日的回忆之

中了。她和罗斯玛丽的孩提时代……

罗斯玛丽比她大六岁。

往事又闪现在眼前——都是些转瞬即逝的短暂的片段。

她自己还是一个小孩子，吃着面包，啜着牛奶，而罗斯玛丽已经扎着辫子大模大样地在桌上做功课了。

有一年夏天，在海边——艾里斯可嫉妒罗斯玛丽了，她不但是个“大姑娘”，而且还会游泳呢！

罗斯玛丽上了寄宿学校——假日才回家。后来，她自己也上学了，而罗斯玛丽已经到巴黎进行最后的“精雕细琢”去了。女学生的罗斯玛丽是笨手笨脚的，但从巴黎“精雕细琢”归来的罗斯玛丽，令人一新耳目，风度翩翩，仪态雍容，嗓音柔美，亭亭玉立。一头金红色的秀发，黑黑的眼圈衬托出一对深蓝色的大眼睛。她已经长成一个撩乱人心的大姑娘了——全然是在另一个天地里成长起来的美人儿！

从那以后，她们彼此很少碰面，六岁之差的姐妹有的是，但没见过有她们之间这么大的差别。

罗斯玛丽在社交场中十分活跃的时候，艾里斯一直在学校念书。就是在艾里斯回到家里时，这种差别依然存在。罗斯玛丽是这样打发日子的：早上睡懒觉，午间和一批初进社交界的姑娘去吃午饭，晚上则十有八九是去跳舞。而艾里斯却总是和女教师呆在教室里，要么在公园散散步，九点吃晚饭，十点就上床睡觉了事。姊妹之间的来往仅限于这样的三言两语：

“喂，艾里斯，给我打电话叫辆出租汽车来，小乖乖，我可能要迟到了。”要么就是：

“我不喜欢你那件新上衣，罗斯玛丽。它不合你的身。到处都鼓鼓囊囊的。”

后来，罗斯玛丽与乔治·巴顿订了婚。瞧那股紧张热闹劲儿吧：采购啊，川流不息的大包小包啊，女傧相们的服装啊。

婚礼那天，她走在罗斯玛丽的身后，穿过教堂的走道，听见别人在窃窃私语：

“她是一个多美的新娘啊……”

罗斯玛丽为什么要嫁给乔治呢？即使在那个时候，艾里斯也感到有些惊奇。有那么多可爱的年轻小伙子给罗斯玛丽打电话，邀她出门去玩。为什么她偏偏选中了比她足足大十五岁的乔治·巴顿呢？虽然他为人厚道、脾气好，但却非常迟钝。

乔治家境优裕，但罗斯玛丽却不是为了金钱才嫁给他的。罗斯玛丽自己就有钱，有许多、许多的钱。

那是保罗叔叔的财产……

艾里斯苦心思索，想要区别她过去了解的一切和现在知道的一切：比如说，保罗叔叔吧。

其实他并不是她们的亲叔叔，这个她早就知道了。有些事虽然没有人明确地向她们讲过，不过她还多少知道一点。保罗·贝内特曾经爱过她们的母亲。而母亲却选中了另外一个人，一个比他穷困的人。于是保罗·贝内特对失败采取了一种罗曼蒂克的态度。他成了这个家庭的朋友，并保持着柏拉图式的热忱[1]。这样，他就成了保罗叔叔了，并且当了

[1] 柏拉图式的热忱即精神恋爱。——译注。

大女儿罗斯玛丽的教父。在他去世的时候，人们发现他已经把他的全部财产遗赠给了他那小小的教女，那时她才十三岁。

这样，罗斯玛丽不仅美貌，而且成了一笔财产的继承人。可是她却嫁给了那个善良而乏味的乔治·巴顿。

这是为什么呢？艾里斯当时就纳闷，现在依然糊涂。艾里斯不相信罗斯玛丽居然会爱他。可是她和他在一起时倒显得十分惬意，她喜欢他。——是的，的确喜欢他。艾里斯所以知道这些事，是因为在他们婚后一年，她们可敬的母亲，维奥拉·马尔去世了。十七岁的姑娘艾里斯便过来和罗斯玛丽·巴顿及她的丈夫一块生活了。

一位十七岁的姑娘——艾里斯对着自己当年的照片沉思默想着——她当时是怎样一个人呢？她感觉到了什么？想些什么？又看到了些什么？

她逐渐得出了一个结论：少女时代的艾里斯不是一个早熟的姑娘——不爱动脑子，一声不吭地安于现状。譬如说，妈妈偏爱罗斯玛丽，她曾有过怨恨吗？总的说来，她没有怨恨过。她毫不犹豫地承认，罗斯玛丽比她更重要。罗斯玛丽是“出类拔萃”的——妈妈身体好的时候，总是和大女儿在一起，在她身上花功夫。这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了。总有一天，这样的日子也会轮到自己的。维奥拉·马尔一向是位对子女多少有些淡漠的妈妈，她的主要精力是关注自己的健康，而把孩子们交给了保姆、家庭教师和学校。可是，在那些与孩子们呆在一起的短暂时刻里，她总是能显示出她那种特有的魅力。艾里斯五岁时，父亲赫克托·马尔过世了。似

乎许多人都影影绰绰地使她觉得父亲是因为饮酒过度，损害了身体，然而她一点也搞不清她到底是怎么知道这件事的了。

十七岁的艾里斯·马尔对生活是逆来顺受的。她为妈妈的去世而哀痛过，她穿过黑色的丧服。她来到了坐落在埃尔瓦斯顿广场的那所房子里，和姐姐、姐夫生活在一起。

有时，觉得住在这所房子里很沉闷，可是一直到了来年，艾里斯才开始正式出门。在这一段时间里，她每周上三次法文和德文课，此外还学家政课程。有的时候，她觉得无事可做，也无人可与交谈。乔治是个和蔼可亲的人，始终用慈爱的兄长态度对待她。他的这种态度从来没有改变过，现在也还是依然如故。

可是罗斯玛丽怎么样呢？艾里斯很少见到她。她经常外出。找裁缝啦、参加鸡尾酒会啦，打桥牌啦……

当她想到罗斯玛丽的时候，她真的对她了解一些什么呢？她知道她的兴趣吗？知道她追求什么吗？她恐惧的又是什么？真可怕，你对和你同住在一个屋子里的人竟会了解得如此之少！她们姐妹之间很少、或根本就没有什么姐妹情谊。

可是现在她不能不琢磨，她不能不回忆了。这也许是至关重要的。

当然，罗斯玛丽看起来是够幸福的了……

一直到那一天——出事前一个星期的那一天。

她，艾里斯，是决不会忘记那一天的。那天的情景——每一个细枝末节，每一个字都依然历历在目。闪光发亮的红

木桌子，被推向后边的椅子，那匆忙写下的字迹……

艾里斯合起了双眼，回忆着那个场面……

在她独自走进罗斯玛丽套房的会客间时，她猛地站住了。

眼前的情景使她大吃一惊。只见罗斯玛丽坐在写字台旁，脸埋在伸出的双臂之间。罗斯玛丽正在悲痛欲绝地哭泣呢。她从来没有见到罗斯玛丽哭过——这样痛苦的剧烈的哭泣，真把她给吓坏了。

确实，罗斯玛丽前一段感冒很厉害，一两天前才刚刚起床。人所共知，流感是会使人精神抑郁的。可是——

艾里斯也哭了起来，声音里充满了稚气和惶恐。

"啊，罗斯玛丽，这是怎么啦？"

罗斯玛丽坐起身来，把头发从涕泪纵横的脸上往后一掠。她极力想控制自己。她很快地说：

"没事——什么事也没有——别那样盯着看我！"

她站了起来，擦过妹妹的身边，跑出了房间。

艾里斯迷惑不解，心烦意乱，她朝房间里面走去。她的目光惊奇地投射到写字台上，她一眼就瞥见了姐姐的笔迹所写下的自己的名字。莫非刚才罗斯玛丽是在给她写信？

她又走近一些，低头看着那张蓝色的便条纸，上面划着又大又潦草的字迹，由于拿笔的人的仓促和激动，字迹比平常更加潦草。

亲爱的艾里斯：

我写不写遗嘱是无关紧要的，因为反正我的

财产将归你所有。可是我要将我的某些遗物留赠给别的人。给乔治的，是他送给我的那些珠宝和我们订婚时一起买的那只小珐琅首饰盒。

留给格洛里亚·金的，是我的那只白金烟盒。

留给梅茜的，是我的那个中国瓷马，对这匹马她一直赞不绝口——

信写到这里中断了，留下一个狂乱的钢笔道，那是罗斯玛丽扔下钢笔、开始难以抑制地痛哭时划下的。

艾里斯木然地站在那里。

这是什么意思？罗斯玛丽该不会是想去死吧？她的确得过一场流感，病得很厉害，可是她现在痊愈了呀。不管怎么说，人们总不会因为得了流感就去死吧——当然，有时也有人这样干，可是，罗斯玛丽是不会的，她现在完全好了，只不过是有点虚弱，精神不振而已。

艾里斯的眼睛又溜过那几行字迹，这次读来，有一句话使她格外触目惊心：

“……反正我的财产将归你所有……”

这是她第一次知道保罗·贝内特遗嘱上所写的条款。她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就知道罗斯玛丽继承了保罗叔叔的财产。罗斯玛丽有钱了，而她自己相比之下要穷一些，但是直到现在为止，她还从来没有问过，罗斯玛丽死后，她的财产又将给谁。

如果以前有人问她这个问题的话，她会回答，她认为这笔财产将属于乔治，因为他是罗斯玛丽的丈夫嘛。不过她还

得添上一句，要是以为罗斯玛丽会死在乔治的前头，似乎是绝顶荒谬的！

可是这里白纸黑字，分明是罗斯玛丽的手书。罗斯玛丽死后财产将由她艾里斯继承。但那显然是不合法的吧？一位作丈夫的或作妻子的应当得到对方的钱，而不应该由姐妹来继承。当然，除非保罗·贝内特叔叔在他的遗嘱里是这样写的。对，一定是这样的。保罗叔叔说过，如果罗斯玛丽死了，财产就由她继承。这就不像原来那样不公平了——

不公平吗？一想到这个词儿，她不由得惊惶起来。难道她一直认为罗斯玛丽一个人继承保罗叔叔的全部财产是不公平的吗？她料想，在自己心灵深处，她一直都是这样想的。那确实是不公平的。她与罗斯玛丽是同胞姐妹。她俩同是妈妈的孩子。为什么保罗叔叔偏偏把所有的财产都给了罗斯玛丽呢？

罗斯玛丽总是要什么有什么的。

她有宴会，有衣服，有年轻人爱她，还有一位敬慕她的丈夫。

罗斯玛丽惟一不如意的事就是得了一次流感！而这次流感不到一个星期也就痊愈了！

艾里斯站在书桌旁，心里疑惑起来。这张纸——罗斯玛丽胡乱放在这里，是不是为了好让仆人们瞧见呢？

犹豫片刻之后，她拿起了那张纸片，对折起来，把它塞进了写字台的抽屉。

在那次可怕的生日宴会之后，他们发现了这张纸，它提供了一个旁证——如果需要证据的话——来证明罗斯玛丽

的确是病后精神颓唐，心情抑郁，可能打那时起她就有自杀的念头了。

流感引起的精神抑郁。这就是侦讯中所得出的关于自杀动机的结论。艾里斯的作证使这个结论更能成立了。也许这个关于动机的结论下得不合适，然而它却是惟一的结论，因此也就为大家所接受了。那年的流感是一种恶性的流感嘛。

那个时候，无论是艾里斯还是乔治·巴顿都提不出任何其他的自杀动机。

现在，回忆又转到了发生在阁楼里的一件事情上。艾里斯真想不通，她居然会这样没有眼力。

全部事情一定都是在她的眼皮底下发生的！而她居然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她的思绪忽儿又转到了生日宴会上的那场悲剧上去了。没有必要去想这个！它已经过去了——结束了。撇开那可怕的场面吧，撇开那次侦讯会和乔治抽搐的脸庞、充血的双眼吧。直截了当地想想那桩发生在阁楼里的事吧。

2

那是罗斯玛丽死后大约六个月的事。

艾里斯一直住在埃尔瓦斯顿广场的那所房子里。葬礼之后，马尔家的家庭律师会见了艾里斯。那律师是位彬彬有礼的老绅士，秃顶闪闪发亮，目光出奇地锐利，出人意外。他极其清晰地说明：根据保罗·贝内特的遗嘱，罗斯玛丽继承

他所委托的财产，她死后，由其子嗣继承。如果罗斯玛丽无嗣而亡，这笔财产就完全属于艾里斯。律师解释说，这是一笔庞大的财产，将在她二十一岁或她结婚时，完全属于她。

同时，有一件事情要首先定下来，那就是她的住所问题。乔治·巴顿先生表示，他极希望她能继续和他在这里住下去，并提议请她的姑妈德雷克太太搬来一起住，陪伴她参加社交生活，何况德雷克太太由于她那个儿子（他是马尔家的害群之马）一个劲地向她要钱，生活正面临着困境，不知艾里斯意下如何？

艾里斯是完全乐意的。谢天谢地，这样就不用作另外的安排了。在她印象中，露西拉姑姑是一位和蔼可亲、上了年纪的人，性情极其随和。

事情就这样定了下来。由于仍旧能和姨妹住在一起，乔治·巴顿感到称心如意，他待她就像兄长对待小妹妹一样的慈爱。至于德雷克太太，尽管说不上是一位令人兴奋的伴侣，但是却能完全顺从艾里斯的意愿。一家人就这样和睦地安顿下来了。

差不多六个月之后，艾里斯在阁楼上发现了一件东西。

这阁楼在这所位于埃尔瓦斯顿广场的房子里，是当作储藏室用的，里面堆着一些零星家具，还有一些大大小小的箱子。

有一天，艾里斯打算找出那件她喜欢的红色的旧绒线套衫，可是找了半天也没有找到，于是她就跑上了阁楼。因为乔治恳切要求她不要再为罗斯玛丽穿孝了。他说，罗斯玛丽生前一直是反对穿孝的。艾里斯心里清楚，他说的是实

话。所以也就顺从了，照旧穿起平常的衣服。这多少引起了露西拉·德雷克太太的非议。她是一位老派人物，喜欢遵守她所谓的“礼仪”。她自己甚至还想为她那死去二十多年的丈夫披黑纱带孝呢。

艾里斯知道，那些各色各样不再穿的衣服都塞在楼上的箱子里。于是她开始翻寻她的那件绒线套衫来，在她翻箱倒柜的时候，还偶然找出了一些早就被遗忘了的东西：一套灰外衣和裙子，一堆长袜，她的滑雪衣，还有一两件旧浴衣。

就在这时，她看到了一件罗斯玛丽的旧睡衣，这件睡衣不知怎么搞的，没有和罗斯玛丽其他的东西一起赠送给别人，漏到这儿来了，这是一件有大口袋的颇像男式的花点绸睡衣。

艾里斯将睡衣抖开，看到它还是件完好的衣服。于是，她仔细地把它叠好，放回箱子里。正当她叠那件衣服的时候，她的手觉得一个口袋里有什么东西在响。于是她伸手进去，掏出了一张揉皱了的纸片。那上面分明是罗斯玛丽的笔迹，于是她便将纸展平，看了起来：

亲爱的豹子，你不会是这个意思……不会——绝对不会……我们彼此相爱！我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这一点你一定同我知道的一样清楚！我们不能就此分手，冷冰冰地各奔东西。你知道，那是不可能的，亲爱的——决不可能的！我们永不分离——天长地久。我不是一个老派的女人——我

不在乎人们的流言蜚语。对我来说，爱情至高无上。咱们一起远走高飞——咱们会幸福的——我会使你幸福的。你曾经对我说过，如果没有我的话，生活对你来说就如同粪土一般——你还记得吗？亲爱的豹子？可是现在，你居然能平心静气地写信给我，说这一切最好结束掉——说这样只是为了我好。是为了我好吗？可是没有你我就活不下去呀！我对不起乔治——他待我一直很好，然而他是会理解的。他是会给我自由的。要是人们不再相爱，生活在一起就没有道理了。天意让我们相爱，亲爱的——我知道，是老天成全我们的。咱们将非常非常地幸福——但是我们必须有勇气。我要亲自告诉乔治——我打算全盘托出——不过得等我过完了生日才行。我知道我现在做的是对的，亲爱的豹子——没有你我活不下去——活不下去，活不下去——**活不下去**。我真傻，写了这么一大堆。其实只要写两行就足够了，那就是："我爱你。我永远不会让你离开我。"啊，亲爱的——

信在这里中断了。

艾里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盯着信发愣。

人们对自己的亲姐姐了解得太少了！

这么说，罗斯玛丽有一个情人——她给他写过热情洋溢的情书——还打算和他一起私奔？

到底是怎么回事儿？罗斯玛丽终于没有送出这封信。那

么，她送出的又是一封什么样的信呢？罗斯玛丽和那位不知姓名的男子到底作出了什么样的决定呢？

（“豹子！”人要是一旦堕入情网是多么古怪啊！真傻啊。豹子，真的是个豹子！）

这个男人是谁？他爱罗斯玛丽，也像罗斯玛丽爱他那样一往情深吗？肯定他是深深爱她的。罗斯玛丽的确是极其可爱的。然而，根据罗斯玛丽的信来看，他提议“结束这一切”。这说明了什么呢？为了小心谨慎吗？他显然说过，断绝关系是为罗斯玛丽着想，这只是为了她好。是的。然而男人们说这种话难道不是为了挽回自己的面子吗？难道这不是意味着那个人——不管他是谁——对这一切都厌倦了吗？也许对他来说，这只不过是一时消遣。也许他根本就没有用过心。不知怎的，艾里斯得出这样的印象，就是那个不知姓名的男人是执意要和罗斯玛丽一刀两断了……

然而罗斯玛丽可不是这么想，她打算不惜任何代价。罗斯玛丽也下了决心……

艾里斯浑身颤抖。

她，艾里斯，竟然被蒙在鼓里！甚至连猜都没往这方面猜过！反而以为罗斯玛丽生活得幸福美满，以为她和乔治情意相投呢！简直瞎了眼！对亲姐姐的这种事毫无所知，可不就是瞎了眼！

可是，那个男人又是谁呢？

她沉浸在回想之中，思索着，追忆着。要说在她左右赞美她、打电话给她、带她出门去玩的男人可不算少。没有谁显得突出呀。但有一点是没问题的——这些男人中只有一

个人举足轻重，其他的人都不过是为这个人作了烟幕。艾里斯困惑地紧锁着双眉，仔细地在自己的记忆中搜寻着。

脑海中闪出了两个名字。对了，肯定是他们俩人中的一个。是斯蒂芬·法拉第吗？准是他。罗斯玛丽看上他什么？一个死板、浮华的年轻人——而且也算不上是多年轻了。当然，人们确实说过他很有才气，是一个行将发迹的政客。人们预言不久的将来他会当上次长，背后又有基德敏斯特家族具有影响的社会关系为他撑腰。有可能是一位将来的首相！难道就是因为这个，他在罗斯玛丽的眼中就有了魅力？可以肯定，她是不会这样不顾一切地去爱这个男人的。——这个冷冰冰的、不苟言笑的家伙！但是，听人家说，他的太太狂热地爱着他，她是违抗了自己那个显赫的家庭的一切意愿，硬要嫁给他的——一个政治上野心勃勃的猥琐小人！不过，既然有一个女人对他会那样倾心，另一个女人可能也会如此的。是的，一定是斯蒂芬·法拉第。

因为，假如不是斯蒂芬·法拉第的话，那就必定是安东尼·布朗了。

可是，艾里斯真不情愿是安东尼·布朗呀。

是的，他就像是罗斯玛丽的奴仆一样，俯首贴耳。他那张黧黑而俊美的脸庞总是带着一种诙谐的绝望表情。但是，他的那份忠诚岂不是太公开暴露、过于不拘形迹，它难道还能发展成为真正的深情吗？

奇怪的是，罗斯玛丽死后，他不再露面了。从那时起，他们再也没见到过他。

其实这也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他就是那种东跑

西颠的人。他曾经谈起过阿根廷、加拿大、乌干达和美国。在她的印象中，他不是美国人就是加拿大人，尽管从他的言谈中听不出什么口音来。是的，后来人们再没见到他，这实在是不值得大惊小怪的。

他的朋友是罗斯玛丽。所以说，他用不着和其他人继续周旋下去了。他是罗斯玛丽的朋友，但不是她的情人！她打心眼里就不希望他曾经是罗斯玛丽的情人。要是那样的话，那会使她心中难受的——非常难受的……

她低头看着手中的信，将它揉成一团，想把它扔出去，烧掉……

一种本能使她没有这样做。

也许有朝一日这封信会有重要的用处。

于是她将信展平，带下楼去，锁进了自己的首饰盒。

也许总有一天，它对于揭开罗斯玛丽自杀的疑团，将是一个重要的证物。

3

"再来点儿什么，您哪？"

这句滑稽、可笑的话无意中钻进了艾里斯的心中，使她的双唇绽开了一丝苦笑。此时此刻，那伶牙俐齿的店老板的一句口头禅，如此恰如其分地道出了她眼下追忆往事的思绪。

在回顾往事时，难道她不正是在这样做吗？她已经仔细想过了阁楼上的那桩令人惊异的发现。可是现在——"再来

点儿什么，您哪？”还有什么可想的呢？

当然有：乔治的举止越来越反常了。这要追溯到好久以前。昨夜那一番令人吃惊的谈话澄清了一些她久久迷惑不解的琐事。一些互不关联的话语和行为，都在事情进程中各得其所了。

还要考虑安东尼·布朗的重新露面。是的，这件事在顺序上应当紧接在阁楼上发生的事情之后，因为它发生在她发现那封信刚巧一个星期之后。

艾里斯说不出她当时的确切感受了……

罗斯玛丽是十一月间死去的。次年五月，艾里斯就在露西拉·德雷克太太的监护下，开始了年轻女郎的社交生活，尽管她的兴致并不高，但她还是参加了一些午餐会、茶会和舞会。她总是觉得懒洋洋的，兴致索然。那是在将近六月底的一次颇为枯燥的舞会上，她听见背后有人说话：

“这位是艾里斯·马尔吧？”

她一扭身，脸刷地涨红了，她看到了安东尼——托尼[1]的那黧黑的、神情幽默的脸庞。

他说道：“我不敢期望你还能记得我，但是——”

她打断了他的话头：“呃，但我确确实实记得你。我当然记得！”

“好极了。我还以为你把我忘了呢。咱们有好久没见面了。”

“是的，从罗斯玛丽的生日宴会后就没——”

---

[1] 托尼是安东尼的昵称。——译注。

她打住不说了。这句话是快快活活地、无意之间来到嘴边的。但在这时，她面颊上的色彩却顿然退去，苍白得毫无血色了。她的嘴唇颤抖着，眼睛突然睁得大大的，流露出沮丧的神情。

安东尼·布朗立即说道："实在对不起。勾起了你的回忆，我真不应该。"

艾里斯强忍住感情。她说："没什么。"

（自从罗斯玛丽生日宴会后就没有见过面。自从罗斯玛丽自杀的那个晚上以后就没有见过面。她不愿想这件事。她真不愿意想它！）

安东尼·布朗又说："太对不起了，请饶恕我吧。咱们跳舞好吗？"

她点了点头。尽管刚才她已经答应过和另外一个人跳舞了，可是当乐声一起，她还是靠着安东尼的臂膀滑进了舞池。她看见那个被失约了的舞伴还站在那里，东张西望地找她呢。那是个动不动就爱脸红的、乳臭未干的小伙子，他的领口似乎显得过于肥大。她嘲弄地想道：像他那样的人，不过是初进社交界的姑娘们不得不与之周旋的舞伴。哪能比得上眼前这个男人——这个罗斯玛丽的朋友啊。

她身上突然感到一阵痛楚。罗斯玛丽的朋友。那封信。难道那是写给这个正在和她跳舞的男人的吗？他的舞步轻快优雅，是这种像猫一样轻盈的舞步才使他得到了豹子的绰号吧。难道他和罗斯玛丽——

她突然问道："这些日子你都到哪儿去了？"

他略略把她推开一点，低头注视着她的脸庞，现在他面

无笑容，语调冷漠了。

"我出门了——做生意去了。"

"哦，"她止不住地又往下说："你干吗又回来了？"

他莞尔一笑，轻轻地说："也许——是为了看你，艾里斯·马尔。"

他猛烈地把她搂近一些，用一个大胆的滑步，穿过了对对的舞伴，显示出神奇的节奏感和驾驭力。艾里斯本来是应该感到害怕的，但不知为什么，反而觉得特别愉快。

从那以后，安东尼显然成了她生活的一部分了。她一星期至少要和他见一次面。

他们在公园里，在各种各样的舞会上碰面，参加宴会的时候他的座位总是排在她的身边。

只有一个地方他从不涉足，这就是埃尔瓦斯顿广场的寓所。直到过了一些时日，她才发觉这一点，他总是非常巧妙地回避或推辞到那里去的邀请。当她真正觉察到这一点时，她开始纳闷了。难道因为他和罗斯玛丽——

后来，使她吃惊的是，脾气随和、通常遇事采取不干涉态度的乔治和她谈起了他：

"和你在一起的那个安东尼·布朗是个什么样的人？你了解他吗？"

她睁大眼睛望着他。

"了解他？怎么啦，他还是罗斯玛丽的朋友哩！"

乔治的面孔抽搐了。他的眼睛闪动着。然后闷声闷气地说道：

"对，当然，他是罗斯玛丽的朋友。"

艾里斯悔恨地喊了起来：

“对不起。我不该勾起你的心事。”

乔治·巴顿摇了摇头，温厚地说道：

“不，不，我不希望人们忘掉她。永远也不。总之，”他笨嘴拙舌地说着，眼睛转向他处，“她的名字就意味怀念。罗斯玛丽——怀念。”这时他又正眼瞧着她，“我希望你不要忘掉你的姐姐，艾里斯。”

她松了一口气，说：“我永远不会忘的。”

乔治接着道：

“可是，至于安东尼·布朗这个年轻人，也许罗斯玛丽喜欢过他，但我相信她对他并不很了解。你要知道，你必须十分当心，艾里斯，你是个非常富有的年轻女子。”

她心头升起一股怒火：

“托尼——安东尼——他自己就很有钱。噢，他每次到伦敦来，都住克拉里奇饭店。”

乔治·巴顿微微一笑，喃喃地说：

“很体面——也很豪华。可是尽管如此，亲爱的，看来谁也不怎么了解这个人。”

“他是个美国人。”

“也许是吧。但如果他真是一个美国人，奇怪的是他本国的大使馆却也没有为他担保什么东西。他不怎么到这儿来，对吧？”

“对。假如你对他那么反感，我就明白他为什么不爱来了！”

乔治摇了摇头。

"看来我是多管闲事了。呃,好了,我只不过是想给你一个及时的告诫。我得向露西拉交代一声。"

"露西拉!"艾里斯轻蔑地说。

乔治急切地说:

"没什么不如意的事儿吧?我是说露西拉是不是尽力使你能够参加那些你该参加的活动,就像什么宴会啦——诸如此类的事。"

"是的,她倒是挺卖力气的……"

"因为,要是她不行,你知道,孩子,你只要跟我说一声就行了。我们可以另外找人,比如说,请一位更年轻些、摩登些的人。我是希望你能过得快活的。"

"我很快活,乔治。哦,乔治,我过得很快活。"

他语重心长地说道:

"那样就好。我本人在这些事儿上并不很在行——我从来就是这样。但是我希望你能得到你所想要的一切。不必担心开销。"

乔治就是这么一个人——厚道、笨头笨脑的,总是帮倒忙。

不过,他倒是真的实践了他的诺言(或者说威胁),他把有关安东尼·布朗的事向德雷克太太"交代了一声"。但偏偏在这当口上,命运使得德雷克太太无论如何也不能集中精力听他讲话。

因为她恰好接到了她那个不争气的儿子打来的电报。他是她的心头肉,他懂得为了自己经济上的好处应当怎样去拨动母亲的心弦,他干这一套太在行了。

"请寄二百英镑。急用。生死关头。维克托。"

露西拉正在那里哭着。

"维克托是多么厚道的一个孩子。他知道我手头很紧，不到最后关头，他是绝不会向我伸手要钱的。他从来没有这样做过。我总是担心他会开枪打死他自己的。"

"不会的。"乔治不动声色地说。

"你不了解他。我是他的亲妈，我自然最了解自己的亲生儿子是什么样的人。要是我不答应他的请求，我将永远不会宽恕我自己。我卖掉我那些股票就有办法了。"

乔治叹了口气。

"嗳，露西拉。我可以给我在那儿的客户打个电报，这样我们就什么都清楚了。我们可以确切地知道维克托到底是怎么一个处境了。可是，我对你的忠告是——让他自作自受。除非你采取这个态度，不然他是永远不会变好的。"

"你的心肠太硬了，乔治。这可怜的孩子总是不走运——"

乔治在这个问题上不再发表意见了。同女人争论是决争不出什么名堂来的。

他只说了一句：

"我马上叫鲁思办这件事，明天我们就能听到回音了。"

露西拉这才稍微平静了一些。二百英镑最后减到五十英镑，露西拉坚持不肯再少寄一个子儿了。

艾里斯清楚，这五十英镑事实上是乔治自己掏腰包的，但是对露西拉，他假装说要卖掉她的股票。艾里斯极为赞赏乔治的慷慨，并且把这个想法对他讲了。他的回答十分简

单：

“在我看来——一个家庭总会有个把败类，也总会有人需要照顾。反正总得有人为维克托掏腰包，直到他死了才算完。”

“可这也轮不到你呀。他又不是你家里的人。”

“罗斯玛丽家里的人就是我家里的人。”

“你太好了，乔治。但是我不能出这笔钱吗？你总是说我是个有钱的人哪。”

他冲她咧了咧嘴：

“在你二十一岁前，你还不能这样做，小姑娘。而且你要是明智的话，到了二十一岁你也别沾这个边。不过我有一言相告：假如有个家伙给你打电报说，要是回信中他接不到几百英镑，那他就一切都完了的话，你通常会发现其实有二十英镑就足够了……我敢说，有一张十英镑的票子就够了！你拦不住一位母亲掏腰包，但是你可以让她少掏一些——你要记住这一点。当然，维克托是决不会自寻短见的，他不是那种人！嚷嚷着威胁说要自杀的人是永远不会自杀的。”

永远不会？艾里斯想到了罗斯玛丽。但随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乔治现在想到的并不是罗斯玛丽，他想的是远在里约热内卢的那个放荡不羁、油嘴滑舌的年轻人。

在艾里斯这方面来说，露西拉身为慈母的爱子之心，倒给她带来了实际的好处，因为露西拉不能全神贯注于她和安东尼·布朗之间的交往了。

又回到那个“再来点儿什么，您哪？”再往下就是乔治的变化了！艾里斯再也不能视而不见了。这是什么时候开始

的呢？到底是什么原因呢？

回想起来，即使是眼下，艾里斯也说不清这种变化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自从罗斯玛丽死后，乔治就一直是神情恍惚，他有时心不在焉，有时沉思默想。他似乎苍老多了，总是心事重重的。这倒是情理之中的事。但是，确切地说，从什么时候开始，他那种出神发呆变得超乎情理之外了呢？

她认为，自从她和他为安东尼·布朗的事发生意见冲突以后，她才开始察觉他是在用一种茫然不解的目光凝视着她。尔后，他又添了毛病，就是早早从办公室回家，把自己关在书房里。他在那儿似乎什么事也不干。有一次她走进书房，看见他坐在写字台前，眼睛直愣愣地瞪着前方。在她走进去的时候，他用一种失神的毫无光彩的目光看着她。他的举止就像一个受过严重刺激的人似的。可是，当她问他这是怎么回事的时候，他只是简短地答道："没事。"

日复一日，他神色憔悴，一看便知道他的心头承受着某种忧虑的重压。

谁也没有特别地注意到这些。艾里斯肯定也没有。心事总是可以方便地解释为"由于生意"。

还有，他会时时问些没头没脑的问题。从那以后，艾里斯就把他这副样子称作十足的"古怪"了。

"听我说，艾里斯，罗斯玛丽和你谈得多吗？"

艾里斯张大眼睛看着他。

"啊，当然了，乔治。至少——呃，指哪方面的事呢？"

"噢，关于她自己——她的朋友们——她过得怎么样。她幸福还是不幸福。就是这类事呗。"

她认为她已经明白他在想什么了。他一定是听到了有关罗斯玛丽不幸的爱情瓜葛的风声了。

她慢吞吞地说道：

“她从来没多谈起。我是说——她总是很忙——忙着办她的事。”

“你不过是个小孩子而已。是的，我知道。尽管如此，我想她总还是说过些什么吧？”

他带着打破砂锅问到底的神态望着她——简直有点像一只等待着投食的狗了。

她不想伤害乔治的感情。再说，罗斯玛丽毕竟什么也没讲过呀。她摇了摇脑袋。

乔治叹了口气，沉重地说：

“哦，算了，没关系。”

有一天，他又没头没脑地问她，谁是罗斯玛丽最要好的女朋友。

艾里斯想了想答道：

“格洛里亚·金，阿特韦尔太太——就是梅茜·阿特韦尔。还有琼·雷蒙德。”

“她和她们来往密切吗？”

“嗯，这我就不太清楚了。”

“我是说，你觉得她们当中有谁能和她说心里话吗？”

“我真的说不上……我觉得这是不大可能的……你指的是哪种心里话呢？”

蓦然间，她觉得她要是没有提最后这个问题就好了。可是，乔治的答复却使她吃惊。“罗斯玛丽说过她怕谁吗？”

“怕？”艾里斯眼都发直了。

“我想说的是，罗斯玛丽有没有仇人？”

“在女人当中？”

“不，不，不是那种事。是真正的仇人。就你所知——有谁可能和她有仇？”

艾里斯直盯着他，似乎使他感到气馁。他红着脸，结结巴巴地说：

“这话听起来有些傻气，我知道。也许说得过于夸张了，不过我的确想不通。”

过了一两天，他又开始询问起法拉第夫妇来了。

“罗斯玛丽和法拉第夫妇常见面吗？”

艾里斯对此毫无把握：

“我的确不清楚，乔治。”

“她曾经谈起过他们吗？”

“没有，我想没有。”

“他们来往是不是密切呢？”

“罗斯玛丽对政治很有兴趣。”

“对了。她是在瑞士碰到法拉第夫妇的，在那以前她对政治是丝毫不关心的。”

“是的，我想是斯蒂芬·法拉第使她对政治发生兴趣的。他常常借给她一些小册子什么的。”

乔治问道：“桑德拉·法拉第对这些怎么想呢？”

“对什么？”

“对她的丈夫借小册子给罗斯玛丽。”

艾里斯不大自在地说：“我不知道。”

乔治说："她是个非常持重的女人。看起来是冷若冰霜。可是，人家说她发疯似地爱着法拉第。这样的女人也许对他和另一个女人的友谊会十分恼恨的。"

"也许是的。"

"罗斯玛丽和法拉第太太处得来吗？"

艾里斯慢吞吞地说：

"我想她们之间处得不好。罗斯玛丽讥笑桑德拉，说她是那种摇木马式的神气活现的政治女人。（你知道，她长得有些像马。）罗斯玛丽常说：'她是绣花枕头，一肚子稻草。'"

乔治哼了两声。

接着，他问道："她和安东尼·布朗见面多吗？"

"挺多的，"艾里斯冷冷地答道，而乔治也没有再度提出他的警告，反倒像是激起了兴趣似的：

"他经常东奔西走吧？他一定有不少有意思的经历。他跟你说过吗？"

"说得不多。当然，他常常外出旅行。"

"我想，是做生意吧。"

"我想是吧。"

"他做什么买卖？"

"我不知道。"

"和军火公司有些来往，对吗？"

"他从来没有谈过。"

"唔，不必要向他提起我问过这些事。我只不过好奇罢了。去年秋天他和迪斯伯里来往很多，他是联合军火公司的董事长……罗斯玛丽和安东尼·布朗常见面吗？"

"对——对，是的。"

"但是她和他认识的时间并不十分长——他们多少是萍水相逢吧？他不是常带她去跳舞吗？"

"是的。"

"你知道，当她想叫他来参加自己的生日宴会时，我觉得很惊讶，我没有料到她跟他那么熟。"

艾里斯平静地说："他跳舞跳得特别好……"

"对——对，当然了……"

无意之中，那天晚上的情景闪过了她的脑海，这本来是艾里斯不愿意回想的。

卢森堡饭店的那张圆桌，带罩的灯和鲜花。乐队奏着清晰的节拍。七个人团团围坐在桌旁，有她自己、安东尼·布朗、罗斯玛丽、斯蒂芬·法拉第、鲁思·莱辛和乔治，乔治的左面是斯蒂芬·法拉第的太太桑德拉·法拉第女士。她那浅色的头发直挺挺的，鼻孔有些上拱，话音清晰而又傲慢。这到底是一次愉快的还是不愉快的聚会？

宴会进行到一半的时候，罗斯玛丽——不，不，最好别去想这个。最好只记得她自己是坐在托尼旁边的——这是她头一次真正和他见面。在这之前，对她来讲，他只不过是个名字，一个客厅里的人影，一个陪着罗斯玛丽在门口的台阶下面等候出租汽车的背影而已。

托尼——

她突然一惊，从沉思中清醒过来。这时乔治正重复着他提过的问题：

"有意思的是，在那以后他这么快就销声匿迹了。你知

道他去哪儿了吗？”

她含含糊糊地答道：“嗯，锡兰，我想，或许是印度吧。”

“那天晚上他从来没提到过他要走吧？”

艾里斯尖锐地说：

“他干吗要提那个呢？我们非得谈那天晚上的事吗？”

他的脸涨得通红：

“不，不，当然无需谈那个啦。对不起，都是过去的事了。顺便提一下，哪天晚上请安东尼来吃晚饭吧。我想再见见他。”

艾里斯高兴了。乔治改变态度了。这个邀请及时发出，而且也被对方接受了。然而就在最后一刻，安东尼为了生意上的事不得不上北方去，从而未能赴约。

七月底的一天，出乎露西拉和艾里斯意外，乔治告诉她们，他已经在乡间买下了一幢房子。

“买下了一幢房子？”艾里斯有点不相信，“可我还以为戈灵那地方的房子咱们是要租用两个月呢？”

“有一幢自己的房子岂不是更好吗？这样咱们一年到头都可以上那儿去度周末了。”

“房子在哪儿？在河边吗？”

“不完全对。实际上，完全不对。在萨塞克斯的马林厄姆。那所房子被人们叫作小修道院。占地十二亩——是一幢乔治王朝式的小房子。”

“你是说，不等我们看一眼，你就把它买下来了？”

“完全是偶然的机遇。刚好在市场上拍卖这所房子，于是便抢到了手。”

德雷克太太说："我捉摸那房子准得好好地收拾收拾，装修一番才行。"

乔治脱口说道："哦，没问题。鲁思都安排了。"

她们两人对乔治提起鲁思·莱辛——她是乔治的能干的秘书——报以沉默的敬意。谁不熟悉鲁思呢——她差不多已经是这个家庭的一个成员了。要是把人截然分为两类，她倒也算得上漂亮，但她的真正价值则在于办事干练而又机敏……

罗斯玛丽生前就总爱说："这事让鲁思看着办吧。她真不简单。啊，都交给鲁思办好了。"

在鲁思小姐的妙手之中，什么困难都可以迎刃而解。她能带着微笑、愉快和超然的表情排除一切障碍。她管理着乔治的办公室，有人怀疑连乔治也叫她管着了。他非常信任她、依靠她，对她言听计从。她似乎没有什么个人的需求和欲望。

尽管如此，这一回露西拉还是感到恼火。

"亲爱的乔治，就算鲁思有能耐吧，可是，我是说——哪家女人不按自己的心意来为自家客厅调配色调呀。总该问问艾里斯吧。我且不说我自己，我倒没什么。可是艾里斯会觉得不痛快的。"

乔治的脸上露出惭愧的神色：

"我不过是想让你们感到出乎意外！"

露西拉只好笑了笑。

"你可真是个大孩子啊，乔治。"

艾里斯道："我倒不在乎色调怎么样。我相信鲁思会把

一切都搞得很不错的。她很聪明。咱们到那儿能干些什么呢？我猜，那儿有个网球场吧。”

“有的。六英里以外有高尔夫球场，而且离海只有十四英里。此外，我们还会有几家邻居。我认为，到那些能够结识一些人的地方去，总不是一件傻事。”

“什么样的邻居呢？”艾里斯机警地问道。

乔治躲开她的眼睛：

“法拉第家，”他说，“他们离我们那里大约只有一英里半，穿过一个公园就到了。”

艾里斯目不转睛地望着他。刹那间，她恍然大悟了，这桩煞费苦心的安排，买进并且拾掇这幢乡间别墅，无非都是为了一个目的——使乔治有机会与斯蒂芬和桑德拉·法拉第的关系密切起来。乡间结邻，产业相毗，两家人必然往来密切。要不，那就是有意冷淡对方了！

可这又是为了什么呢？干吗要那样执著地和法拉第一家套近乎呢？为什么要为这样一个莫名其妙的目的付出如此之高的代价呢？

难道是乔治在怀疑罗斯玛丽与斯蒂芬·法拉第之间有什么超乎友谊的关系？莫非这是一种忌妒延续到死后的奇特的表现吗？但是可以肯定，这种过于穿凿的想法是只可意会而不可言传的！

然而乔治想从法拉第夫妇身上得到些什么呢？他向她——艾里斯所提出的那些连珠炮似的古怪问题又是什么意思呢？难道近来乔治身上不是有一些特别怪里怪气的地方吗？

每天晚上他都是那么迷迷糊糊的!露西拉解释说,这都是因为多贪了几杯葡萄酒。真亏她想得出来!

不,最近乔治的确是有些怪。他好像被心绪激动和陷入麻木时那种全然空虚的冷漠夹攻着。

八月的大部分日子,他们是在乡间的"小修道院"别墅里度过的。这所房子糟透了!艾里斯浑身不自在。她讨厌这所房子,尽管这所房子建造雅致,家具齐备,布置装饰得十分协调。(永远挑不出鲁思的毛病!)然而,奇怪的是它显得十分空荡。他们不是在那儿居住,而是占着那所房子罢了。就像是战争中的士兵,占据着一座了望哨所似的。

它之所以如此可憎,是因为暑日生活太平淡无奇了。人们到这里消磨周末,打打网球,与法拉第夫妇共进便餐。桑德拉·法拉第对他们很好——对待先有了交情的邻居来说,这种态度是无可指摘的。她把他们介绍给本地的绅士,指导乔治和艾里斯骑马,对露西拉则像对待一位长者一样谦恭有礼。

可是在她微微带笑的苍白的面孔的背后,谁也摸不清她在想些什么。真是一个斯芬克斯[①]般的女人。

至于和斯蒂芬,就更少见面了。他忙得不可开交,常常因为一些政治方面的事务要办,而不能来。在艾里斯看来,他是在某种程度上想方设法地避开"小修道院"别墅的聚会。

---

① 斯芬克斯,希腊传说中长着女人的头和狮身的女怪物,相传她常让过往路人猜谜,猜不出者即遭杀害。喻不可思议的女人。——译注。

就这样，八月过去了，九月来临了。他们决定十月份回到伦敦的家中去住。

艾里斯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也许，一旦他们回到伦敦，乔治就会恢复常态的。

可后来，就是昨天晚上，她被轻轻的叩门声惊醒了。她拧亮灯，看了看时间，才一点钟。她是十点半上床睡觉的，似乎觉得这时应该比一点钟晚得多了。她匆匆披上睡衣，向门边走去。无论如何这似乎比只喊一声“请进”要更合乎情理。

乔治正站在门外，他还没有睡，依然穿着晚礼服。只见他呼吸不匀，脸上现出一种奇特的铁青色。

他说：“请下来到我的书房去一下，艾里斯。我得和你谈一谈。我必须找人谈谈才行。”

她感到莫名其妙，而且睡意朦胧，但是她照办了。

走进书房，他先关上了门，然后叫她坐到写字台的对面。他将烟盒推给她，同时自己取了一支。他想点烟，可是由于手在发颤，点了两三次才终于点燃了。

她说：“出什么事了吗，乔治？”

现在她才真正感到震惊。他脸色煞白。

乔治上气不接下气地讲着，就像是一个刚刚奔跑过的人一样。

“我憋不住了，我不能再闷在肚里了。你得告诉我，你是怎么想的——是不是真的——有没有这个可能？——”

“可是你在说什么呢，乔治？”

“你一定有所见，一定有所闻。她准说过什么。这其中必有道理——”

她睁大眼睛瞧着他。

他用一只手捂着脑门。

“你不明白我在说什么，这我看得出来，别害怕，小姑娘。你得帮帮我的忙。你得尽力回忆每一件倒霉的事情。啊，现在，我明白我有些语无伦次了，不过等你看完这些信以后你马上就会明白的——。”

他将写字台侧面的一个抽屉打开，取出两页纸来。这是两页浅蓝色的纸，上面工整地写着印刷体的小楷字。

“你看吧。”乔治道。

艾里斯低头看那两页纸。第一页上面的意思一目了然，没有任何转弯抹角、晦涩不明之处：

“你以为你的太太是自杀而死。她不是自杀的，她是被杀的。”

第二页上写着：

“你的太太罗斯玛丽不是自杀。她是被谋杀的。”

在艾里斯对着那几行字发呆的当儿，乔治继续说道：

“这些信是大约三个月前收到的。开始，我还以为是开玩笑——一个居心险恶的下流玩笑。后来我开始琢磨了，罗斯玛丽为什么要自杀呢？”

艾里斯用呆板的声音说道：“感冒以后心情颓丧。”

“是的。但是你仔细想一想，这实际上是无稽之谈，你说对不对？我是说，许许多多的人都得过流感，而且病后心情颓丧——不是吗？”

艾里斯费劲地说道：

“也许她——过得不幸福？”

"对。我想她也许是这样。"乔治心平气和地承认了这一点，"可是就算这样吧，我还是不明白，罗斯玛丽会仅仅因为觉得过得不幸福就去自杀。她也许会用自杀来进行威胁，但我并不认为，事到临头她真会那样干。"

"可是她已经这样干了，乔治！除此之外还能有什么解释呢？噢，他们还在她的手提包里找到了物证。"

"这我知道。那全部合情合理，但是，自从我接到那些信以后，"他用指甲盖敲敲那些匿名信，"我心里一直在反复思索，而且我越想越感到其中定有文章。这就是我问你那些问题的原因——就是那些关于罗斯玛丽是否有仇人，是否从她的言谈中发现她可能怕谁的问题。不管是谁杀害了她，一定是有个理由的——"

"可是乔治，你疯了——"

"有时我想我的确是疯了。有时，我又觉得我想得对。但是我必须搞清楚，我得找出其中的原委来。你得帮助我，艾里斯。你得好好动动脑筋。你得回忆。对了——要回忆。反复地回忆那天晚上的事。因为你一定明白如果她是被谋害的，那就一定是那天晚上在座的几个人当中的一个。这一点你很清楚吧？"

是的，她已经明白了。再也不能回避对那天晚上的情景的回忆了。她必须回忆那天晚上的全部经过情形。那音乐、那咚咚的鼓点、那转暗的灯、卡巴列舞表演，以及当灯光复明的时候，罗斯玛丽趴在桌上，面色铁青，四肢痉挛的惨相。

艾里斯浑身颤栗。她这下可吓坏了——大大地吓坏了……

她必须思索——必须追溯——必须回忆。

罗斯玛丽，她使人怀念……

什么都不该忘记啊。

第二章 鲁思·莱辛

鲁思·莱辛在她忙中偷闲的片刻，回忆起了她主人的妻子——罗斯玛丽·巴顿。

她很不喜欢罗斯玛丽其人。一直到去年十一月的那个早晨，在她第一次与维克托·德雷克谈话以后，她才意识到她是多么不喜欢罗斯玛丽的。

与维克托的会面，使她开始将一连串的事联系了起来。在这以前，所感受到的许多事情她都没有在意，以至对这些事确实感到不甚了了。

她对乔治·巴顿可说是忠心耿耿了。这是始终如一的。当她开始为他工作的时候，这位二十三岁的冷静而又精明强干的年轻女人就看出来，他是需要有人照管一切的，于是她就照管起他来了。她替他省钱节时，分忧解愁。她为他挑选朋友，引导他搞一些适当的业余消遣。在生意方面劝阻他

去鲁莽地冒险，同时，在机运来到的时候，又鼓励他审慎地去冒一些风险。在她与乔治的长期相处中，乔治对她的顺从、尽职以及完全听命于他，从未有过任何怀疑。乔治显然喜欢见到她。她有整洁而光亮的黑发，穿着剪裁入时的裙子和绉纱的衬衣，端端正正的耳朵上垂着两粒小巧的珍珠，苍白的脸颊上细心地扑了一层香粉，嘴唇上抹着轻淡的玫瑰色口红。

他觉得，鲁思是绝对正确的。

他喜欢她那超然出众的风度，和她那绝无感情用事、故作亲昵的习惯。因此，他常常跟她谈到许多有关自己的私事，而她总是那么同情地听着，提出一两句有益的忠告。但是，在他的婚姻问题上，她从没有参与过丝毫的意见。她不喜欢这个结合，但是她接受了这个现实，并在婚礼的安排上提供了许多宝贵的帮助，减轻了马尔小姐的许多负担。

在乔治与罗斯玛丽·马尔婚后的一段时间里，鲁思与她的雇主之间推心置腹的关系略有疏远，她严格地限制自己只去处理办公室里的事务。乔治把大量的事都让她经手去办了。

尽管如此，由于她办事效率极高，罗斯玛丽不久便发现乔治的鲁思小姐在各方面都是一个难能可贵的好帮手。莱辛小姐总是显得那么愉快，她总是面带微笑，彬彬有礼。

乔治、罗斯玛丽和艾里斯都管她叫鲁思，她也常常到埃尔瓦斯顿广场的这个家里来吃午饭。尽管她现在已经二十九岁了，但她看上去还是和二十三岁的人一模一样。

虽然他们之间从未吐露过一句知心话，但是她总能够

准确无误地感觉到乔治感情上最微弱的变化。她知道乔治新婚生活的最初欢乐什么时候进入销魂的阶段，她也觉察到，他们那种令人销魂的满足感什么时候被一些难以言喻的东西所取代。当他在什么事上刚刚露出疏忽的苗头时，马上就会被她的深谋远虑所匡正。

不论乔治怎样心不在焉，她从不显出已有察觉的样子。对此，他心中十分感激。

那是十一月份的一个早晨，他向她谈起了维克托·德雷克。

"我打算让你替我办一件令人颇不愉快的事情，鲁思。"

她用询问的目光望着他。无须说，她肯定会去办。这是无庸置疑的。

"每个家庭都会出个把败家子的。"乔治说道。

她表示深为理解地点了点头。

"我太太有一个表弟——我看就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无赖。他都快把他的母亲折腾得破产了——这位做母亲的是个糊涂而感情脆弱的人，为了儿子她差不多卖光了她那一点点股票。他最早是在牛津大学伪造支票——后来人家把这件事掩盖起来了。从那以后，他就跑遍了全世界——不管在哪儿，都不干好事。"

鲁思没有多大兴趣地听着，她太熟悉这种人了。这种人一会儿兴办橘子园、养鸡场；一会儿跑到澳大利亚牧场去当工人；一会儿又在新西兰的冻肉生产厂混个职业。他们永远干不出好事，在哪儿也呆不长，总是将别人为他们投资的钱花得精光。这种人一辈子也引不起她的兴趣。她佩服胜利

者。

“他现在已经回到伦敦了。我发现他在找我妻子的麻烦。从她当学生的时候起,她就不爱拿正眼瞧他。可是他是那种善于花言巧语的恶棍。他一直在写信向她要钱。这是我不能容忍的。我已经和他约好今天中午十二点钟在他住的旅馆里和他见面。我想请你去替我办这件事。因为我不想同这个家伙接触。我从来没和他见过面,也决不想和他见面.我也不愿意让罗斯玛丽去见他。我想,如果通过第三者去办这件事的话,那么就可以纯粹地公事公办了。”

“是的,这当然是个好办法。事情该怎么安排呢?”

“这是一百英镑现款和一张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船票。钱在他上船以后再给。”

鲁思笑了笑:

“就这么办吧。你是想确保他已乘船离开!”

“我看你已经明白了。”

“这种事并不少见。”她无所谓地说。

“是的,到处都有这一号人。”他踌躇起来,“你真的愿意去办这件事吗?”

“当然啦。”她都快被逗乐了,“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完全能够办妥这件事。”

“任何事你都有能力办好的。”

“船票怎么订?噢,他叫什么名字?”

“维克托·德雷克。票在这儿。昨天我已经给轮船公司打过电话了。他将乘明天从蒂尔伯雷开来的圣克里斯托巴尔号轮船。”

鲁思接过船票，扫了一眼，核对无误之后，顺手放进手提包。

“行了，我会办好的。十二点在什么地方见面?”

“鲁伯特旅馆，靠近罗素广场。”

她记了下来。

“鲁思，亲爱的，我真不知道要是没你的话，我该怎么办——”他亲切地将一只手轻放在她的肩头上，这是他头一回这样做，“你真是我的左膀右臂，我的替身啊。”

她的脸刷地红了，心里却很高兴。

“我这个人不善辞令——你办的事我认为都是有道理的——然而，实际上并不止于此。你还不知道我在每一件事情上都是怎样地依赖你啊——”他重复道，“每一件事。你是世上心最好、最可爱、最助人为乐的好姑娘!”

为了掩饰自己的喜悦和窘迫，鲁思笑着说道：

“你说了这么些好话，可要夸坏我了!”

“哦，可我说的都是大实话。你就是公司的一部分，鲁思。生活中要是失去了你就不可想象了。”

她从他的话语中体会到了温暖，当她去鲁伯特旅馆办事时，这暖意一直伴随着她。

鲁思对面临的事情并不感到棘手。她相信自己能够应付裕如地处理各种局面。对不幸的遭遇和倒霉的人她向来无动于衷。她准备把维克托的事当作例行公事来处理。

他几乎就是她所想象的那种人物，然而显然更具有魅力。她对他的特点的估计是准确的。在维克托·德雷克身上谈不上有什么好东西。他心地无比冷酷，为人老谋深算，

却以一种讨人喜欢的玩笑态度伪装着。她未曾意料到的是他为人处世的能力和圆熟地玩弄感情的本领。也许，她也低估了自己对抗他的这种魅力的能力。他的确是有魅力的。

他是带着一种惊喜的神情迎候她的：

“乔治派你来的？太妙了，真是令人惊讶之至！”

她以平淡的声调谈了乔治的安排。维克托极有风度地欣然赞同：

“有一百英镑吗？太棒了。可怜的老乔治。我本来可以只拿六十英镑的——但是千万别告诉他！他的条件无非是这几条：不要打扰可爱的表姐罗斯玛丽——不要去接触天真无邪的表妹艾里斯——不要让可敬的表姐夫乔治为难。完全同意！是谁到圣克里斯托巴尔号上来给我送行呢？是你？亲爱的莱辛小姐？荣幸之至！”他皱了皱鼻子，黑色的眼睛中闪烁着同情的光芒。他有一副浅棕色的脸庞，会使人油然想起一位斗牛士——多么浪漫的比喻！他能撩动女人的心，而且自己心中有数！

“你和巴顿在一起有些日子了，对吧，莱辛小姐？”

“六年。”

“而且要是没有你的话，他就会不知所措了！啊，是的，我全知道。关于你，我是什么都清楚的，莱辛小姐。”

“你怎么知道的？”她尖锐地问道。

维克托咧嘴一笑：“罗斯玛丽告诉我的。”

“罗斯玛丽？但是——”

“对了。我并不是说要再去打扰罗斯玛丽。她已经对我够好了——我是说她很同情我。实际上，我已经从她那里拿

到一百英镑了。"

"你——"

鲁思顿住了,维克托大笑。这笑声是富于感染力的,她发现自己也跟着笑起来了。

"你真是够坏的,维克托先生。"

"我是个很有能耐的食客,有高超完美的技术。比如说吧,只要我给妈妈打一份暗示要自杀的电报,我马上就会如愿以偿的。"

"你应当害臊。"

"我深深地谴责自己。我太坏了,莱辛小姐。我是愿意让你知道我有多坏的。"

"为什么?"她觉得好奇。

"不知道。你不是个一般的人,我不能对你施展一般的技巧。你那对清澈的眼睛——说明你是不会中圈套的。不会的。一个'受惩大于其过的可怜的家伙'对你是不起作用的。你是不会动怜悯之心的。"

她板着面孔说:"我蔑视怜悯。"

"难道忘了你自个儿的名字[1]?你叫鲁思,对吧?真有意思呀,取名叫怜悯——却毫无怜悯之心。"

"我不同情软弱的人。"她说。

"谁说我是个软弱的人?不,不,你错了,亲爱的。说邪恶嘛,还差不离儿。可是,我身上还是有值得一谈的东西的。"

---

[1] 鲁思(Ruth)这个人名的字面意义是怜悯、同情。——译注。

他略微撅了撅嘴，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是吗?”

“我过得痛快。是的，”他点点头，“我过得痛快极了。鲁思。我几乎饱经沧桑。我当过演员，仓库管理员，跑堂的，临时工，行李搬运工，还当过马戏团里的道具呢！我在不定期的轮船上当过水手。我参加过南美一个共和国的总统竞选。我还进过监狱！有生以来只有两件事我没干过，没干过一天老实的工作，没自己掏过腰包。”

他笑嘻嘻地望着她。她感到应该对此表示反感才是。然而维克托的力量乃是魔鬼般的力量。他能够使罪恶变成有趣。现在他以一种不可思议的透视力在注视着她：

“你用不着那么自命不凡，鲁思！你并不像你自己想的那样有道德！你所崇拜的是成功。你是最后以嫁给老板而告终的那种姑娘。你和乔治正应该这样才对。乔治不该和那个小傻瓜罗斯玛丽结婚，他本来应该和你结婚。要是他这样做了的话，就他妈的来劲儿多了。”

“我认为你这是在侮辱人。”

“罗斯玛丽是个他妈的傻瓜，从来就是。可爱得像只极乐鸟，笨得像只兔子。男人一见她就钟情，但决不会忠实于她。她就是这么一种人。而你呢——你就不一样了，我的老天爷呀，要是一个男人爱上了你——他决不会厌倦的。”

他触到了她的弱点。她突然露出真情说：

“要是爱上我？可是他决不会爱上我的！”

“你是指乔治吗？别自个儿犯糊涂了，鲁思。要是罗斯玛丽有个三长两短，乔治随即就会娶你的。”

（是的，这是实话。于是，一切就这么开始了。）

维克托察言观色，说：

“再说，这个你心里和我一样亮堂。”

（乔治曾经把手轻按在她的手上，他的嗓音亲切热情——是的，这是千真万确的……他转过身来，俯身向她……）

维克托轻声地说：“你应当更有自信心才是，亲爱的姑娘。你是能把乔治捏在你那纤细的手指当中的。罗斯玛丽不过是个小傻瓜而已。”

“这倒是实话，”鲁思想道，“要不是有了罗斯玛丽，我本来能让乔治开口向我求婚的。我对他是有好处的，我会好好地照顾他。”

她突然感到心头升起一团无名火，涌起一股强烈的怨恨。维克托嘲弄地望着她。他喜欢把一些想法灌输到别人头脑里去，而这一次，则是把人家已有的想法给摆了出来……

是的，事情就是这样开头的——就在和这个第二天就要到地球的另一面去的人的偶然会面中开了头。回到办公室的鲁思已然不是离开那里时的鲁思了，尽管谁也没有在她的言谈举止中发觉什么异样之处。

她刚刚回到办公室一小会儿，罗斯玛丽就挂来了电话。

“巴顿先生刚好出去吃午饭。有什么事我办行吗？”

“啊，鲁思，你能帮忙吗？那个讨人嫌的雷斯上校刚刚打来电报，说他不能准时来参加我的生日宴会了，问问乔治，他想请谁来顶替。我们的确得再请个男客，我们已经有四个

女客了——艾里斯算是一个，还有桑德拉·法拉第，还有——还有谁来着？我想不起来了。”

“我想，第四位是我。你好意地邀请了我。”

“噢，当然了，瞧我把你都给忘了。”

罗斯玛丽爽朗地轻声笑了起来。她看不见鲁思那陡然涨红的脸庞和绷紧的下颚。

她被邀请参加罗斯玛丽的生日宴会是一种恩惠——这不过是对乔治的一个照顾而已！“啊，对啦，我们要邀请你的鲁思·莱辛的，毕竟，她会因为受到邀请而感到高兴。而且，她是极其有用的。何况她也是个能登大雅之堂的人呢。”

那时鲁思·莱辛心中明白，她恨罗斯玛丽·巴顿。

她恨她是因为她富有，她漂亮，她悠哉游哉，没头脑。罗斯玛丽用不着整天在办公室里辛苦地工作。——一切都是盛在金盘子里奉送到她手中的。她有爱情，有个宠爱她的丈夫——用不着去工作，去算计——

一个可憎的、满身优越感的、傲慢的、轻佻的美人……

“我巴不得你死才好。”鲁思低低地对着已经不出声的话筒说道。

她的话使她自己也大吃一惊。这不像是她的话。她向来总是冷静、自制和办事有效率，是从来不发火，从来不激动的。

她自言自语道：“我怎么了？”

整整一个下午，她对罗斯玛丽都是恨恨不已。直至一年后的这一天，她对罗斯玛丽依然夙怨难消。

也许有一天她能忘掉罗斯玛丽吧，但现在还不成。

她有意地让自己回忆着十一月的那些日子。

她坐在那里，望着电话机——仇恨的浪涛拍击着她的心房……

她控制着自己，用愉快的语音向乔治转达了罗斯玛丽的电话，并建议她可以不参加宴会，以便使出席的人数男女相等。乔治马上就拒绝了这个建议！

第二天早晨，当她向乔治报告维克托已乘圣克里斯托巴尔号离去时，乔治松了一口气，对她很感激：

“这么说他真的坐那条船走了？”

“是的，我是在跳板撤去之前才将钱交给他的。”她迟疑了一下，说道，“在船离开码头的时候，他挥着手告别，并且喊着：‘问候乔治，替我吻他，告诉他今儿晚上我要为他的健康干杯哩！’”

“岂有此理！”乔治说，他又好奇地问道：“你觉得他是个什么样的人，鲁思？”

她故作冷漠地答道：

“噢——和我估计的差不离。一种意志薄弱的人。”

乔治居然听而不闻，视而不见！她觉得自己真想喊出声来：“你为什么要派我去见他？你难道不知道他会对我做些什么吗？难道你不知道，从昨天起，我已经是另外一个人了？你难道看不出我是个危险的人物？难道你不知道我什么都可能干出来吗？”

可是，她却操着公事公办的口吻说道：“关于圣保罗方面的那封信——”

她俨然又是那个精明强干的秘书了……

五天以后。

罗斯玛丽的生日。

这是办公室里清静的一天——去了一趟理发店——穿上一件簇新的黑外套，脸上巧妙地打扮了一下。镜子里照出的脸庞和平日大不一样了。这是一张苍白、坚定而又怀恨的脸庞。

维克托·德雷克说得太好了。她是毫无恻隐之心的人。

后来，当她注视着桌边罗斯玛丽那发青而痉挛的面孔时，她依然毫无恻隐之心。

现在，十一个月之后，当她想起罗斯玛丽·巴顿时，心中突然害怕起来……

第三章　安东尼·布朗

每当安东尼·布朗想到罗斯玛丽·巴顿的时候，都不由得皱起眉头。

和她混在一起，真是个地道的傻瓜。尽管一个男人这样做是可以谅解的！当然，她是个容易叫人眼花缭乱的女人。在多切斯特的那个夜晚，他的眼中除了她以外，简直是什么都看不上眼了。漂亮得赛过女神——说不定也像女神那样聪敏呢！

他迷上了她，费尽了九牛二虎之力四处找人向她介绍自己。这正是他应当全神贯注于自己的事业的时候，他这么做的确是不可宽恕的。毕竟，他住在克拉里奇饭店并不是因为闲着无事来寻欢作乐的。

但是凭良心讲，罗斯玛丽的可爱之处，足以为一时的失职提供借口。现在来责备自己是可以的，而奇怪的是为什么

他曾经那样鬼迷心窍。幸好还没有什么可懊悔的事。几乎每次一和她交谈，她的魅力就减少一点，于是，事情便恢复到了正常的程度，这不是爱情——连迷恋也还不是，只不过是一起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时光，如此而已。

不错，他曾经为此感到快活，而罗斯玛丽也是如此。她跳起舞来就像个天使，无论他带她走到什么地方，男人们总是转过身来目不转睛地盯着她。这叫她的同伴心旷神怡。只要她别开口讲话就行了。谢天谢地，幸亏他没和她结婚。当你对于她那艳丽的脸蛋和匀称的身段感到习以为常的时候，你又将如何呢？她甚至不能很好地理解旁人的话。她是那样一种姑娘，喜欢你每天一大清早就在饭桌上向她讲，你是如何如何热爱她！

啊，现在想想这些事倒也不错。

他曾经迷恋过她，可不是吗？向她献殷勤，给她打电话，带她出门，陪她跳舞，在出租汽车里吻她。就在那个惊人的、不可思议的日子之前，他还像个傻瓜一样，和她搞得相当热乎而自得其乐呢！

他还能十分清楚地记起她的模样：耳边散落着一缕栗发，深蓝色的双目在低垂的睫毛间闪闪发亮，樱红的软唇微微翘着。

“安东尼·布朗。这真是个好名字呀。”

他轻轻地说：

“这是个非常体面而高尚的名字。英王亨利八世有个大臣就叫安东尼·布朗。”

“我想他是你的一位祖先吧？”

“不敢冒昧。”

“还是不敢肯定为好!”

他扬起了双眉:

“我是在美国的一支。”

“不是意大利人吧?”

“哦,”他笑了,“就因为我的皮肤是橄榄色的缘故吗?我妈妈是西班牙人。”

“这就解释明白了。”

“明白了什么?”

“很多,安东尼·布朗先生。”

“你很喜欢我的名字?”

“我讲过了,是个好名字。”

接着,像打了一个晴天霹雳似的,她说道:“比托尼·莫雷利这个名字要好。”

刹那间,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是不可思议的!是不可能的!

他抓住了她的手臂。由于抓得过紧,她甩脱了:

“啊,你抓坏我了!”

“你是从哪儿知道这个名字的?”

他的声音严厉而带着威胁的意味。

她乐了,为自己的话所产生的效果而感到高兴。这个不可思议的小傻瓜!

“谁告诉你的?”

“一个认识你的人。”

“是谁?这可开不得玩笑,罗斯玛丽。我得知道这人是

谁。"

她瞟了他一眼。

"是我的一位不体面的表弟，维克托·德雷克。"

"我从来没见过这个名字的人。"

"我想，你认识他的时候，他没有用这个名字。这是为了顾全家庭的面子。"

安东尼缓缓地说："我明白了。那是在——监狱里?"

"是的，我正在数落维克托的那些放荡不羁的行为——而且正告他，他是我们大家的耻辱。当然了，他是根本不放在心上的。后来他咧嘴笑着说：'你本人也并不是很讲究这些的，宝贝。那天晚上我看见你和一个从前的囚犯在一块儿跳舞——事实上，他是你最好的男朋友之一。我听说，他自称安东尼·布朗，可是在监狱里的时候，他可叫托尼·莫雷利。'"

安东尼轻轻地说："我必须同我这位年轻时候的朋友叙叙旧。我们这些老难友总是难分难解的。"

罗斯玛丽摇了摇头："太晚了。他已经去南美了。昨天坐船走的。"

"明白了，"安东尼深深地吐了口气，"这么说眼下只有你一个人知道我犯过罪的秘密了?"

她点点头，说道："我不会告发你的。"

"你还是不告发的好，"他的声音变得严峻起来，"留神，罗斯玛丽，这是危险的。你不希望你那可爱的面容被毁掉，对吗?有的人还不以损害姑娘的美貌而就此罢手，还有像被人宰了这样的事呢。这种事不光是在书本里和电影里才有，

生活中也会真正发生的。”

“你在威胁我吗，托尼？”

“警告你。”

她接受这个警告了吗？她明白他的话是认认真真讲的吗？这个小傻瓜呀，她那空空如也的脑袋里真是一点理智也没有呀。你不可能靠她自己来管住她那张嘴的。尽管如此，他还是唠唠叨叨地要她接受他的想法。

“忘掉你曾经听说过托尼·莫雷利这个名字，明白吗？”

“可是我倒一点儿也不在乎，托尼。我宽宏大量。能遇到一个犯人可真够刺激。你不必因此而感到羞愧。”

这个荒唐的小白痴。他冷冷地看着她。在那片刻间，他真不明白他怎么会喜欢上她的。他从来就受不了糊涂人——哪怕是有漂亮脸蛋的糊涂人也一样。

“请你忘掉托尼·莫雷利这个名字。”他冷酷地说道，“我说话可是算话的，再也不要提起这个名字了。”

他不得不溜之大吉了。这是惟一可行的办法。这个女人是否能缄口不言，谁也没有把握。她可是想说什么就说什么的。

她正在冲他微笑着——这是一种迷人的微笑，但是他已无动于衷了。

“别那么恶狠狠啦。下星期带我去参加贾罗斯家的舞会吧。”

“那时候我就不在这儿了，我要离开了。”

“在我生日宴会前可别走。你别使我失望啊，我等你来。可别说不来呀，我近来得了重流感，病得很惨，到现在还觉

得特别没劲儿。我不能再生气，你一定得来。”

他本来可以毫不动摇。他本来是可以抛弃这一切——立即就走的。

然而，恰在此时透过一扇敞开的门，他看到艾里斯走下楼来。艾里斯身材瘦削，没有曲线美，面色苍白、一头黑发，眼睛是灰色的。与罗斯玛丽姿容相比，艾里斯是差远了，然而，她却具备一些罗斯玛丽决不会有的品格。

这时，他恨自己竟成了水性杨花的罗斯玛丽的俘虏，尽管还陷得不深。这时他的感觉就好像罗密欧第一次见到朱丽叶时，想到了罗瑟琳一样。[1]

安东尼·布朗改变了主意。

刹那间，他决心从事一番全然不同的活动了。

---

① 见莎士比亚《罗密欧与朱丽叶》一剧，罗密欧在遇到朱丽叶以前，曾热恋着已发誓终身不嫁的罗瑟琳，然而从第一次见到朱丽叶后，便立即爱上了朱丽叶。——译注。

第四章　斯蒂芬·法拉第

斯蒂芬·法拉第正在回想着罗斯玛丽——使他惊诧不已的是，她的身影总是跟随着他。通常，每当这些回忆出现时，他就竭力驱赶——可是有时候，死去的她，就像她活着的时候那样，执拗地不肯如此轻易地离去。

只要一想起饭店里的那一幕，他第一个反应就是止不住地浑身打颤。至少，没必要回想这一幕了。他将思路又引向更早些的日子，想一想活着的罗斯玛丽吧，笑嘻嘻的，栩栩如生，正凝视着他的眼睛……

多傻呀——他竟然是这样一个大笨蛋！

他心中充满了惊骇，这是一种全然令人迷惑不解的惊骇。这一切都是怎么发生的？他简直不明白，它好像把他的生活分成了两半，那一多半是细心地权衡得失，稳健而有秩序的进步；另一小半则是短暂而平庸的疯狂。而这两部分简

直毫不相容。

他竭尽聪明才智，也不足以产生这样的自知之明，看到这两部分其实是完全地结合在一起的。

有时，他回顾自己的一生，冷静地、不感情用事地进行评价，又带着几分自我庆幸。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决心要在生活中取得成功，尽管仕途坎坷不平，开头又几次失利，但他终于成功了。

他具有一种质朴的信仰和人生观。他坚信意志，有志者，事竟成。

斯蒂芬·法拉第从小就坚定地培养着自己的意志。在生活中，除了通过自己的努力以外，他不能企求得到什么帮助。这个脸色苍白的七岁幼童，长着一个好看的额头和刚毅的下颚。他尽力向上爬——爬得高高的。那时他已经知道他的双亲不可能对他有所帮助。他的母亲嫁给了一个地位比她还低下的人——并且为之后悔不已。他的父亲是个小建筑营造商，为人精明、狡猾、小气，既被老婆瞧不起，也被儿子蔑视……他的母亲是个毫无主意、漫无目的、喜怒无常的人。斯蒂芬对她的性格始终茫然不解，直到有一天，斯蒂芬又看见她跌倒在桌旁，一只空空如也的科隆香水瓶从张开的手上落到了地上。他还从来也没有想到过她母亲情绪的喜怒无常与她喝香水的癖好有关。她从来不喝烈酒或啤酒，而他也一直不明白，她之所以酷爱科隆香水，是因为她还有比所谓头痛的含糊借口更深一层的原由。

直到那时，他才明白他对自己双亲的感情是如此淡漠，他也敏锐地感觉到，他们对他的感情也不甚深厚。他的个子

小得同年龄不相称，有口吃的毛病。父亲说他女里女气。他是一个品行端正、很少给家里找麻烦的孩子。然而他父亲倒宁愿要一个更爱吵闹的孩子。"我像他那么大的时候，我可是真调皮捣蛋呀。"有时，看着斯蒂芬，他就禁不住为自己的社会地位比自己的老婆低下而深感不安。看来斯蒂芬像他妈妈的娘家人。

无声无息地，斯蒂芬怀着日益坚定的决心，为自己规划好了一生。他要成为胜利者。作为对自己意志的第一次考验，他决心改掉口吃的毛病。他练习慢慢地讲话，每个词之间都要稍为停顿一下。他的努力终于成功，他再也不口吃了。在学校里，他一心扑在学习上，如饥似渴地希望能获得教育。受教育是会给你带来地位的。不久，他的老师开始对他感兴趣了，他们鼓励他，由此他获得了一笔奖学金。于是教育部门便对他父母说这孩子前途无量。法拉第先生，这位靠偷工减料发家致富的营造商终于被说服在儿子的教育上下本钱了。

二十二岁的斯蒂芬以一个学业优良、才华横溢的演说家、一个娴于文笔的青年从牛津大学出来。他结交了一些有用的朋友。他热衷于政治。他也学会了克服自己天生的腼腆，培养了值得称道的社交风度——谦恭、友善，再加上他那股机敏劲儿，使知道他的人常常脱口而出："这个年轻人前程万里。"尽管斯蒂芬得到了一位自由党人的青睐顾盼，然而他感到，至少在眼下自由党是一蹶不振了。于是，他加入了工党的行列。他的名字不久便以一位"大有指望"的年轻人而为人们所熟知了。但是斯蒂芬对工党并不满意。他

发觉这个党比它强大有力的对手更不善于接受新思想，更为墨守成规。另一方面，保守党则正在物色有出息、有才华的年轻人。

他们赞同斯蒂芬·法拉第的政见——他正是他们意中的那类人物。他争夺到了一个异常稳固的工党选区，以微弱多数取得了竞选的胜利。斯蒂芬怀着春风得意的心情，在下议院占据了一个席位。他开始发迹了，而这正是他所选择的一条正道。在这条道路上，他能施展他全部的才能，实现他的抱负，他觉得自己不但有治国的本领，而且能够治理得很好。他有驾驭别人的才能，懂得什么时候该拍，什么时候该顶。他发誓，总有一天他要参加内阁。

然而，真的当成了议员的那股激动心情一旦平静下来以后，他很快地体会到了希望幻灭的滋味。艰苦的竞选斗争使他大出其风头，然而现在他却反而默默无闻了，只不过是普通议员中微不足道的一员，听命于党的议会领袖，只能安分守己而已。在议会里要一鸣惊人，谈何容易啊！年轻人在这里是叫人信不过的。一个人光有才能是不够的，还需要势力。

在政界中起作用的是某种利害关系和某种家族关系。你得有后台才行。

他想到了婚姻。在此之前，他对这件事考虑得甚少。他的头脑中有这样一种模糊的概念：他应当找一个能够与他同心同德地为了他的生活和抱负而奋斗的漂亮姑娘。她能给他生儿育女，并且能够理解他，为他分忧解难。这个女人应该想他所想，渴望他获得成功，并在他功成名就时引以为

荣。

有一天，他到基德敏斯特府邸去参加一个大型的招待会。基德敏斯特家族的社会联系都是英国最有势力的集团。这个家族是——并且一直都是——一个庞大的政治家族。基德敏斯特勋爵，留着拿破仑三世式的小胡子，他那魁梧而高贵的身躯处处引人注目。基德敏斯特夫人的那大木马一样的脸在全英国的公开讲坛和各个委员会上，亦为人所共知。他们有五位千金，其中有三位姿容出众，但全都不苟言笑，严肃认真。他们还有一位公子，眼下还在伊顿公学[①]就学。

基德敏斯特夫妇一直主张鼓励党内的后起之秀。因此，法拉第也被请为座上宾。

在招待会上，他认识的人不多，到后约莫二十分钟，他只好独自伫立在窗边。茶桌旁的客人们渐渐散走到别的房间去了，这时，斯蒂芬注意到桌边孤零零地站着一位身着黑衣的高个子姑娘，一时间，她似乎有些茫然不知所措。

斯蒂芬·法拉第在选择容貌方面独具慧眼，他猛地想起：就在那天早晨，他在地铁里听见一个女乘客在聊家常，他颇有兴趣地扫了她一眼，原来她正在那里夹七夹八地转述着有关基德敏斯特勋爵的第三个女儿阿历山德拉·海尔小姐的传闻，下面就是其中的一个片段："……娘的性情老是那么羞涩、孤僻；还喜欢小动物——阿历山德拉小姐正在学习家政课程，因为基德敏斯特夫人相信她的女儿应该精

① 伊顿公学是英国的贵族学校。——译注。

通各种治家之道。"

现在，站在眼前的就是阿历山德拉·海尔小姐了。斯蒂芬以他自己那种腼腆的心理，准确无误地察觉到她也是一个腼腆的人。阿历山德拉是五个女儿中相貌最平庸的一位，因此她总是感到抬不起头来。尽管她所受的教育和培养同姐妹们是一样的，然而她总是不如她们那样应付裕如。这可真叫她的母亲大为恼火：桑德拉[1]必须加把劲才行呀——瞧她那副笨手笨脚的别扭劲儿，真正叫人好笑。

这些斯蒂芬当然是不知道的了，然而他明白，这位姑娘正觉得不自在，并且怏怏不乐。突然，他感到一阵自信心涌上心头。这是天赐良机！**"抓住它，你这个傻瓜，抓住它，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他穿过屋子走到餐柜旁，站在那姑娘旁边，拿起了一块三明治，随后，他转过身来，鼓着勇气，神情紧张地说（并不是故作紧张，而是真的感到神经紧张了！）："假若有幸和您谈谈的话，您不会见怪吧？在这里我认识的人不多，看得出来，你也是一样的。请别见怪。事实上，我是个特别腼——腼——腼腆的人。"多年前那口吃的毛病来得恰到好处，"而——而且我想，你也是个腼——腼——腼腆的人，对吧？"

姑娘的脸刷地一下红了——她张了张口。果然不出他的所料：她一时不知如何对答。"我是这家的女儿"，这样的话实在难以启齿。不过，她倒是平平静静地承认道：

"的确，我——我是个腼腆的人。我一直是这样的。"

[1] 桑德拉是阿历山德拉的昵称。——译注。

斯蒂芬马上接着说:“这可真是个糟糕透顶的毛病。我真不知道怎么才能克服这个毛病。有的时候,我觉得完全是张口结舌。”

“我也一样。”

他接着谈了下去——讲得很快。而且略微有些口吃。他那神态中带有一种孩子般的恳求。几年以前,这种神态是他的天然风范,然而现在却是故意保持并刻意培养的了。这是一副稚气而又天真的、使人疑虑顿消的神态。

他将谈话引到戏剧方面,谈起了一出正在上演并引起了人们极大兴趣的戏。桑德拉已经看过这出戏。于是他们便讨论起这出戏来。这出戏涉及社会服务方面的一些问题,这样,他们又就有关措施方法进行了深入的探讨。

斯蒂芬没有把事情做过头,他看见基德敏斯特夫人走进屋子来用目光搜寻着她的女儿。目前,他还没有打算让人把自己引见给她,于是,他低声告别。

“和你交谈真叫人高兴。在碰到你之前,我简直厌恶眼前的一切。谢谢你。”

他满心欢喜地离开了基德敏斯特府邸。他已抓住了良机,现在该是巩固他所打开的局面的时候了。

此后几天,他都在基德敏斯特府邸附近徘徊。有一次,桑德拉和她的一个姐姐一起出门,又有一次,她独自离家,但是行色匆匆。于是,他摇了摇头。这不行,她显然是去赴某个特别的约会的。大约在那次宴会后的一星期左右,他的耐心终于得到了酬劳。一天早晨,她牵着一条黑色的苏格兰狗走出门来。然后,步态悠闲地转身向公园方向走去。

五分钟之后，一个年轻人从对面快步迎来，在桑德拉前面站住了脚，他愉快地喊道："我说，真是太幸运啦！我没想到还能再见到你。"

他的声音充满欣喜，使她脸上泛起一层淡淡的红晕。

他弯腰对着那狗说："多有意思的小家伙呀，它叫什么？"

"麦克塔维什。"

"啊，地道的苏格兰名字。"

他们谈了一会狗，接着，斯蒂芬带着一丝窘迫的表情说道："那天我一直没把我的名字告诉你，我叫法拉第，斯蒂芬·法拉第，一名微不足道的议员。"

他探询地望着她，瞧见她在说话的时候两颊又红了起来："我叫阿历山德拉·海尔。"

他的反应是绝妙的，就像又回到了当年牛津大学的戏剧社团似的，他把惊讶、致意、沮丧和困惑的表情，一下子全端了出来。

"噢，原来你就是——是阿历山德拉·海尔小姐啊——你——我的天哪！那天你一定认为我是个大傻瓜吧！"

她觉得总得有些相应的举动才是，出于教养和天生的善良，她尽力使他宽解，让他获得自信："那天我本应该把我的名字告诉你的。"

"这我本来早该知道才是。你一定觉得我太傻了吧！"

"你怎么能早就知道呢？再说这又有什么了不得呢？法拉第先生，请别为这个而烦恼了。咱们到曲池[1]走走吧，瞧，

① 曲池：伦敦海德公园内的一个池塘。——译注。

麦克塔维什都着急了。”

从那以后，他和她又在公园里见了几回面。他向她谈起了自己的理想抱负。他们一起讨论政治，他发现她十分聪明，见多识广，而且富于同情心。她头脑精明，见解极为持平公正。现在，他们已经谈上朋友了。

当他又一次被邀请参加基德敏斯特府邸的宴会和舞会的时候，他又取得了进一步的进展。因为在宴请前的最后一刻，他们发觉缺一位男宾，基德敏斯特勋爵夫人正在为此而绞尽脑汁的时候，桑德拉平静地说道：“请斯蒂芬·法拉第，怎么样？”

“斯蒂芬·法拉第？”

“是的，那天他还来出席过你的招待会呢。从那以后，我又见过他一两回。”

于是，他们便去找基德敏斯特勋爵商议。结果他极力主张鼓励这位在政界大有希望的年轻人。

“是个很有才气的后生——相当出众。他的家族固然默默无闻，不过总有一天，他自己会显名扬姓的。”

就这样，斯蒂芬前来参加宴会和舞会，而且表现得很出色。

“这是一个值得结识的很有用的年轻人。”基德敏斯特勋爵夫人说着，不由自主地流露出傲慢的神情。

两个月后，斯蒂芬决定碰碰自己的运气。那一日，他们俩坐在海德公园的曲池边上，麦克塔维什坐在地上，头靠在桑德拉的脚上。

“桑德拉，你知道——你一定得知道，我爱你。我希望你

能和我结婚。要是我不相信我自己有朝一日终会成名的话，我是不会向你求婚的。我坚信这一点。你不会为你的选择而羞愧的，我敢起誓。”

她说：“我并不感到羞愧。”

“那么，你真的愿意了？”

“你还不明白吗？”

“我希望——但是我拿不准呀。你知道，当我第一次在那个房间里看到你的时候，我就爱上了你。当时我是鼓足了勇气，才走过去和你攀谈的。我一生中还从来没那样胆怯过呢。”

她说：“我想，我也是从那个时候就爱上你了……”

然而好事多磨。在桑德拉平静宣布自己要和斯蒂芬·法拉第结婚的消息后，立即招致了全家的反对。他是何许人？他们对他有多少了解呢？

对于基德敏斯特勋爵，斯蒂芬毫不隐讳地谈过自己的家庭和出身。他忽而想到，双亲都已亡故，这对自己的前程恰好是有利的。

但是，基德敏斯特勋爵却对妻子说：“嗯，这事儿兴许更糟呢。”伯爵很了解他的女儿。

他明白，女儿那平静神态之下包含着不屈不挠的决心。如果她想要嫁给这个人，那就非嫁不可，她是不会屈服的！

“不过这倒是个有前途的人，只要稍加支持，他就会很有出息，天知道我们应该怎样对付这些年轻人哪。他看起来还是个体面的人。”

于是，基德敏斯特夫人勉勉强强地同意了，她可并不以

为女儿是结了良缘。诚然，桑德拉无疑是家里几个女儿中，最难嫁出去的一个。苏姗是个美人，埃丝特有头脑，黛安娜是个聪明的孩子，已经和年轻的哈威奇公爵结了婚——他是这个社交季节中最出名的如意郎君。相形之下，桑德拉就太缺少魅力了——这正是她腼腆的原因——假如这个年轻人的前途真的像大家所想的那样……

她让步了，一边嘟囔着："可是当然了，得运用势力才行……"

这样不管是好是歹阿历山德拉·凯瑟琳·海尔反正是嫁给了斯蒂芬·伦纳德·法拉第了。他们办了一个时髦的婚礼，桑德拉穿着带布鲁塞尔花边的白色缎子结婚礼服，还有六个傧相，两个小听差的，以及其它必不可少的一切。他们到意大利度了蜜月，回来以后，他们住在西敏区的一所小小的、漂亮的房子里。此后不久，桑德拉的教母谢世，给她留下了一所非常可爱的安尼女王时代的乡间庄园邸宅。对于这对年轻夫妇来说，真是一切如愿以偿。斯蒂芬以新的热情投入了议会的生活，桑德拉则千方百计地帮助他，全心全意赞同他的抱负和理想。有时候，斯蒂芬简直不敢相信命运之神待他竟然如此优厚：与基德敏斯特派系的关系，自然能使他在仕途上青云直上。他本人的能力和才华又使机缘所赋与他的地位得到巩固。他极为相信自已的力量，并准备不遗余力地为国家谋福利。

他常常隔着桌子望着妻子，觉得她的确是一个十分得力的助手——正如他梦寐以求的一样。他喜欢她那头部和颈项的可爱而清晰的线条，那平直的双眉下淡褐色的、直率

的眼睛，那雪白而隆起的额头和略带傲气的鹰钩鼻。他想，她就像一匹赛马一样——如此精心修饰，如此富有教养，如此高傲矜持。他发现她也是一个理想的伴侣，他们的思想总是向同一个方向驰骋，迅速地对问题得出相同的结论。是的，他想，斯蒂芬·法拉第，这个郁郁寡欢的年轻人，把自己的事料理得尽善尽美。他的生活的发展完全合乎他自己的心意。他今年不过才三十出头，功成名就已是十拿九稳的事了。

就在他志得意满之时，他偕妻子到圣莫里茨去度了十二天的假期。在那旅馆前厅里，他见到了罗斯玛丽·巴顿。

当时他究竟是怎么搞的，他自己永远也不会明白的。作为一种富有诗意的报应，他对另外一个女人说过的甜言蜜语这时倒变成了事实。隔着前厅看了一眼，就使他堕入了情网。他深深地、不可遏止地、疯狂地爱上了罗斯玛丽。这是一种极度渴望的、不顾一切的、少年初恋式的爱情。这种爱情对他来说本来是那种多年以前早就该经历而现在已经应当收场的了。

他总认为自己不是个多情种，一两次不持久的欢情，适度的调笑——这就是他所知道的“爱情”的全部含义。肉体的快乐简直不能打动他。他对自己说，在这类事情上，他是太难伺候了。

假使有人问他，是否爱自己的妻子，他便会答道：“那还用说。”然而他肚里十分明白，假如说，她是个一文不名的乡下绅士的女儿，那他就做梦也不会想到要同她结婚。他喜欢她、称赞她，深深地钟爱她，而且也为她的地位所给自己带

来的一切而真心感激她。

可是这次他却像一个乳臭未干的少年那样放肆而痛苦地恋爱了。这可真是始料未及的事。除了罗斯玛丽以外，他什么也不能想。他只想着她那嫣然含笑的脸蛋儿，丰厚的栗色秀发，微微扭动的勾魂摄魄的腰肢。他吃不下，睡不着。他们一起去滑雪，一起跳舞。当他搂着她翩翩起舞的时候，他觉得只要能得到她，他便于世间无求了，他就是这样地痛苦着，强烈地、持久地痛苦着——这就是所谓的爱情！

他感谢命运之神赋与他一种即使在倾心于爱情的时候仍然能保持沉着冷静的禀赋。除了罗斯玛丽本人外，决不能让人猜疑，决不能让人窥见他的感情。

巴顿夫妇比法拉第夫妇早一个星期离去了。于是，斯蒂芬便对桑德拉说，圣莫里茨实在是没多大意思，他们是不是把时间缩短一下，提前回伦敦去？她非常和蔼地同意了。在他们返回伦敦后两周，他就成了罗斯玛丽的情夫。

这是一段奇特而销魂的光阴——狂热而虚幻。这销魂的时光持续了有多久？最多六个月。在这六个月中，斯蒂芬照旧去工作，访问自己的选民，在议会里提问，在各种各样的会议上发言，与桑德拉讨论政治，可是脑子里只思念着一个人——罗斯玛丽。

他们在一间小公寓里幽会，这里有她的美貌，有他对她热烈的爱抚，有她对他深情的依偎和拥抱。这是一场梦，一场迷恋于肉感的梦。

梦总是要清醒的。

这清醒似乎来得很突然。好像从一个隧道里一下子走

到了光天化日之下一般。

前一天，他还是个晕头转向的情夫，但第二天，他又成了斯蒂芬·法拉第了，他想：也许不该如此频繁地与罗斯玛丽会面了。干脆算了吧，他们在招灾惹祸呢！要是桑德拉起了疑心——他偷眼觑着坐在早餐桌对面的桑德拉。谢天谢地，她还没起疑心。她丝毫没有觉察。然而，他最近一些外出的借口委实也太勉强了。要换其他一些女人，早就嗅出其中的味道了。谢天谢地，亏得桑德拉不是那种疑神疑鬼的女人。

他深深地松一口气。的确，他和罗斯玛丽也太大意了！她丈夫居然不懂世故，真是怪哉。这个从不怀疑人的傻家伙——亏他比她年长许多呢。

她是个多么可爱的小宝贝啊……

猛然间，他想起了高尔夫球场。清爽的风掠过沙丘，围着高尔夫球棒转——挥动 1 号球棒——来一个漂亮的、干净利索的发球——用 5 号球棒轻轻一挑。男人，那里全都是穿着宽大运动裤、叼着烟斗的男人。高尔夫球场是不准女人去的！

他突然向桑德拉说："咱们到费尔黑文去怎么样？"

她抬起头来，大吃一惊。

"你想去？你走得开吗？"

"一个星期之内没问题，我想玩玩高尔夫球了。我觉得疲惫不堪。"

"你要是乐意的话，咱们明天就去。也就是说，和阿斯特利夫妇的见面要推迟了，我也必须把星期二的会议取消。可

是，洛瓦特夫妇的事怎么办呢?”

“哦，也算了吧，咱们可以想出些理由来的，我想离开这里。”

在费尔黑文的日子，过得十分宁静。他和桑德拉带着狗儿在平台上、在围墙环绕的古老花园里休息，或者到桑德利·希思打高尔夫球；或是在傍晚时分，牵着麦克塔维什到田野去溜达。

他觉得自己像个大病初愈的人一样。

当收到罗斯玛丽来信的时候，他不由得紧锁双眉。他已经告诉过她不要写信了，这是件十分危险的事情。桑德拉倒是没有问起信是从哪儿来的，但是尽管如此，写信也是不明智的。况且仆役们也并不全都可靠。

他将信拿进了自己的书房，烦恼地扯开了信封，一页又一页，简直是连篇累牍。

但是，当他读信的时候，往日的旧情又控制了他。她崇拜他，比以往更加爱他了。整整五天见不到他，她无法忍受。他也这样想吗?“豹子”挂念他的“埃塞俄比亚美人”吗?

他微笑着叹了口气。这个滑稽的玩笑是由于他为她买了一件她所喜欢的带斑点的男式睡衣而产生的。豹子的斑点是能改变颜色的，而他却对罗斯玛丽说:“亲爱的，可千万别变换皮色。”打那以后她便叫他豹子，而他叫她黑美人了。

真是傻得要命。是的，傻透了。她一写就是这么多页，这也倒是她的一片柔情。然而不管怎么说，她不该这样做。真该死，他们应该小心谨慎才是!桑德拉可不是那种能容忍这种事情的女人，要是她一旦嗅到了一点风声的话。写信是

件危险的事，这一点他已经嘱咐过罗斯玛丽了，但是她为什么就等不及他回城呢?真该死，再过两三天他其实就可以和她见面了。

第二天早晨，正在进早餐的时候，他又接到了一封信。这次他心里就骂开了。他觉得桑德拉的眼光在信上停留了一两秒钟，但是她什么也没说。老天爷，幸亏她不是那种对男人的通信盘查不休的女人。

吃过早饭，他乘车到八英里外的市镇去了，他是不能在村子里打电话的。他要通了罗斯玛丽的电话："喂——是你，罗斯玛丽吗? 别再写信来了。"

"斯蒂芬，亲爱的，听到你的声音真叫人高兴啊!"

"小心点，能有人听到你说话吗?"

"当然没有啰。啊，我的天使，我可真想你呀。你想我吗?"

"是的，当然想了。可是别写信了，这样太危险。"

"你喜欢我的信吗? 它能让你觉得我是和你在一块吗?亲爱的，我真想每时每刻都和你在一起。你也这样吗?"

"是的——可是别在电话里讲了，小东西。"

"你谨慎得可笑了。这有什么关系?"

"我也想你，罗斯玛丽。我决不能让我给你带来任何麻烦。"

"我才不在乎呢。你是知道的。"

"唔，我可在乎，宝贝儿。"

"什么时候回来呀?"

"星期二。"

“那咱们星期三在公寓见面。”

“好吧——呃、好吧。”

“亲爱的，我简直等不得了，你能不能找个借口，今天就回来？噢，斯蒂芬，你是办得到的！找个政治方面的理由或其它随便什么借口吧？”

“我想这是不可能的。”

“我真不信你想我能赶上我想你的一半。”

“瞎说，我当然同样地想你。”

打完电话以后，他感到厌烦，为什么女人要坚持这种可怕的轻率呢？罗斯玛丽和他将来一定要更加小心才是。他们得减少那种频繁的会面。

后来，事情就更难办了，因为他忙了起来——非常之忙，简直不可能再在罗斯玛丽身上花那么多时间了，然面叫人烦恼的是她似乎并不理解这些。他反复地解释，可她就是不听。

“噢，你那些乱七八糟的政治，好像它们有多重要似的。”

“可是它们——”

她就是不明白，也不在乎，她对他的工作，对他的抱负，对他的前程毫无兴趣。她惟一所想，就是要听他一遍又一遍地说他爱她。“跟以前还一样吗？再告诉我一遍，你真心实意地爱我，好吗？”

“的确，”他想，“到目前为止她认为自己真心被我所爱是理所当然的事！她是个可爱的小东西，十分可爱——但麻烦的是你简直没法正经和她谈话。”

麻烦就在于他们从打一开始就见面过于频繁，你是不能总把事情一直保持在狂热状态的，他们必须减少见面的次数。哪怕稍微松点劲也好。

但是这叫她恼恨——非常恼恨。现在她开始经常责备他了。

“你不像以往那样爱我了。”

这时，他就不得不给她吃宽心丸，发誓说他还是一如既往地爱她。而她则不断地把他以前向她讲过的那些甜蜜话儿反复提起：

“你还记得那时候你说过，要是咱们死在一处，互相拥抱着长眠不醒，那该有多好吗?你还记不记得，那时候你说，咱们俩搞一辆大篷车一起到沙漠上去住，那儿只有星星和骆驼——咱们把世间的一切都忘掉吗?”

一个人在恋爱的时候，能说出些什么样该死的傻话啊!在那时候，这些话似乎并不显得愚蠢，然而当沸腾的热血冷下来的时候，再听听这些话真叫人糟心!为什么女人就是不肯让事情维持体面呢?要知道，一个男人要是自己曾经显得是个傻瓜，他是不愿意老是让人提起的。

有时，她会突然提出一些毫无道理的要求来。譬如说，他能不能出国，到法兰西的南部去，然后她在那里与他见面?要么就去西西里或科西嘉——在那些地方你绝对碰不上认识你的人?斯蒂芬冷冷地说，世界上没有那种地方。在那些最不可能的地方，你反倒会碰到一位你好长时间就从未谋面的老同学之流的人的。

这时，她讲出了一些让他心惊胆战的话来：

“哦，可是这种事实际上也没什么了不起吧？”

他警觉起来，怀着戒心，突然凉了半截。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她冲他莞尔一笑。要是在往日，这迷人的笑容会使他神魂颠倒，骨麻筋酥。然而现在，同样的一笑，却叫他感到不耐烦了。

“豹子，亲爱的，有时候我想这种偷偷摸摸的日子太没意思了，太不值得，咱们一起走吧。别再装模作样了。乔治会和我离婚的，你妻子也会和你离婚的，然后，咱俩就能结婚了。”

果然如此！简直是灾难！毁灭！然而她居然会不明白！

“我不会让你这么办的。”

“可是，亲爱的，那我可不在乎，我可不完全是个老派的人。”

“但我是，我是。”斯蒂芬想道。

“我认为爱情是世上至高无上的事。人家爱怎么想咱们就随他们的便好了，跟咱们有什么关系？”

“可是对我有关系，亲爱的，要是这种丑闻公开了的话，我的前程就断送掉了。”

“可那又有什么关系呀？世上还有千千万万件你可以干的事嘛。”

“别傻了。”

“你干吗非得去做什么事业呢？我有的是钱，你知道，我是说，都是属于我的，不是乔治的。咱们可以漫游世界去，到一个最迷人的世外桃源去——也许那个地方还从来没人去

过呢。要不咱们就到太平洋中的一个岛上去——想想吧，炎热的太阳，蔚蓝的大海，还有珊瑚礁。”

他可根本不想这些。一个南海岛屿！尽是这种痴人说梦般的主意。她把他看成什么样的人了——一个海滩上的流浪者？

他望着她，从前那些障眼的迷雾现在全都消散了，她就是那么一个头脑简单而又漂亮可爱的小东西！他以前简直是发狂——完完全全、彻头彻尾的疯狂。然而他现在又清醒了。他必须摆脱这个困境。他要再不小心谨慎，她将会毁掉他的整个生活。

他说的那些话，不知有多少男人在他之前就这样讲过了。他们必须结束这一切——他信中这样写道：这只会对她有好处，他不能冒险做那种会给她带来不幸的事。她不理解——如此等等。

一切都结束了——他必须让她明白这个道理。

但她偏偏就是不肯理解这一点，要她做到这样是不容易的。她崇拜他，比以前更加爱他了，没有他，她活不下去！惟一应该做的事情就是她把真情告诉她的丈夫，而斯蒂芬把真情告诉他的妻子；他记得，他坐在那里，手中拿着她的信的时候，简直浑身发冷。这个小傻瓜！这个缠人的小傻瓜！她竟然想把这一切告诉乔治·巴顿，乔治就会和她离婚，并将他列为离婚案的共同被告。桑德拉必然会同他离婚的，这一点他毫不怀疑。她曾经谈过她的一个朋友，当时她略带惊异地说：“要是她发现他和另外一个女人有那种关系的话，除了和他离婚以外，她又能怎么办呢？”桑德拉是会这样想

的，她禀性高傲，是不会和别的女人去共有一个男人的。

这样，他就糟了，全完了——有权有势的基德敏斯特的支持也就告吹了。尽管眼下社会舆论对这种事比以前宽容多了，但是顶着这样一桩丑闻他是无法生活下去的。不管怎样，决不能落到那步田地！和自己的梦想、雄心壮志告别，一切都夭折、破灭——都因为狂热地迷恋一个傻女人。这是一场幼稚可笑的恋爱，不过如此而已。他是在一生中一个错误的时机进行了一场幼稚可笑的恋爱。

他将失去他所下的一切赌注，代之以失败和耻辱。

他将失去桑德拉……

突然间，他感到震惊，他意识到这正是他最不愿意发生的事情。他将失去桑德拉。桑德拉，这个长着雪白的方方的前额、清澈的淡褐色眼睛的桑德拉，他亲爱的朋友和伴侣，他的骄傲、高尚、忠实的桑德拉。不，他不能失去桑德拉——他不能……他宁可失去一切，但不能失去桑德拉。

他的额头冒出了一片汗珠。

不管怎么样，他必须摆脱这个困境。

不管怎么样，他必须使罗斯玛丽能够倾听他讲的道理……可是她会吗？罗斯玛丽是不明事理、毫无理智的。想想吧，假如告诉她：他毕竟还是爱他的妻子的。不，她简直不会相信这番话的，她是个如此愚蠢的女人。头脑空虚，爱缠人，渴望占有。而且她还依旧爱他——糟就糟在这儿了。

无名怒火在他心头升起。怎样才能让她安静下来呢？堵住她的嘴吗？他苦恼地想到，除了一剂毒药，别无它法。

一只黄蜂在他旁边嗡嗡地飞着，他心不在焉地瞧着它。

这只黄蜂飞进了那个雕花的果酱罐里，又试图飞出来。

"就跟我一样。"他想到，被蜜糖诱惑而陷了进去，现在它飞不出来了，可怜的小东西。

但是他，斯蒂芬·法拉第，是无论如何也要拔出身来的。时机，他必须看准时机。

恰好在这时候，罗斯玛丽得了流感，卧病在床了。他照例问候了她——一大束鲜花，这使他得以喘一口气了。下个星期，桑德拉和他将去参加巴顿夫妇的一个宴会——罗斯玛丽的生日宴会。罗斯玛丽曾经讲过："在我生日之前，我是什么也不会做的——不然对乔治来说就太残忍了。他为这个生日宴会煞费了苦心，他心眼太好了。等生日宴会办完了，我们就要开诚布公地谈一谈。"

想想吧，要是他恶狠狠地告诉她，把一切都结束掉，他再也不乐意保持下去了，这会怎么样呢？他浑身颤栗起来，不，他可不敢那样做、要是那样的话，她会歇斯底里地径直去找乔治，甚至于会去找桑德拉的。他似乎都能听到她那心烦意乱的悲声了：

"他说了，他再也不乐意了，可是我知道，那是假话，他只不过是努力想要做到忠诚——和你捉迷藏而已——可是我知道你是会同意我的看法的，当人们相爱的时候，诚实是惟一的道路。这就是我请求你还给他自由的理由。"

这将是她能够滔滔不绝讲出口的一通令人恶心的废话。而桑德拉呢，则一定会而带傲慢与轻蔑地说："他可以得到自由！"

桑德拉是不会相信她的话的——她怎么能够相信呢？

只要罗斯玛丽把那些信拿出来——那些他写给她的信，愚蠢透顶的信，天知道他在里面说了些什么。但这就足以使桑德拉深信不疑了——他还从来没给她写过这样的信呢。

他必须想出些办法——想出一些能叫罗斯玛丽保持安静的办法来。"可惜，"他冷酷地想着，"我们不是生活在博基亚时代[①]……"

一杯加了毒药的香槟酒大概是惟一可以让罗斯玛丽缄口不言的东西了。

是的，他确实是往这方面动脑筋了。

"她的香槟酒杯里放进了氰化钾，就在她的晚用提包里有氰化钾。流感后的精神压抑。"

在餐桌对面，桑德拉的眼光和他的眼光碰到了一起。

这是近一年以前的事了——而他却难以忘怀。

---

① 西沙尔·博基亚(Cesare Bogia，1476？—1507)，意大利军事领袖和红衣主教。博基亚时代指封建野蛮的中世纪。——译注。

第五章　阿历山德拉·法拉第

桑德拉·法拉第并没有忘记罗斯玛丽·巴顿。

此刻她正在回忆着罗斯玛丽——回想起那天晚上，她扑倒在饭店里的餐桌之上。

她记得当时她倒抽一口冷气，后来，当她抬起头来的时候，发现斯蒂芬正在注视着她。

他是不是从她眼中窥出了真情？他看出了她眼中那种憎恶、恐惧与庆幸交织的眼光了吗？

现在，事情过去快一年了，但是一切就好像昨天才刚刚发生那样地清晰。罗斯玛丽，就意味着回忆。这太真切了，真切得叫人毛骨悚然。如果一个人已经死去，却依然活在你的心里，真不是件好事。罗斯玛丽就是这样的，她依然活在桑德拉的心中——那么，她也活在斯蒂芬的心中吗？她不知道，但她认为这也是可能的。

卢森堡饭店——这个菜肴精美、服务周到快捷、陈设豪华但又令人生厌的地方，那是个无法回避的所在，因为人们总是邀请你上那儿去。

她情愿忘掉那些事——可是种种事情都导致她去回忆。现在，甚至连在费尔黑文的乡间别墅都无法摆脱这种回忆，因为乔治·巴顿他们也住进了附近的"小修道院"别墅。乔治·巴顿这样做真叫人纳闷。他完全是个古怪的人。她可是根本不愿意和这种人做邻居的。他在"小修道院"的出现，完全破坏了费尔黑文的美好与宁静。直到今年夏天，这地方还一直是个疗养与休息的去处，在这里是能够使她和斯蒂芬得到快乐的。——哦，他们是否曾经有过快乐呢？

她的双唇紧紧地抿在一起。是的，有过成千上百次。是的！要不是因为罗斯玛丽，他们本来是可以过得十分快乐的。就是这个罗斯玛丽，破坏了她与斯蒂芬开始建立起来的相互信赖与体贴。由于某种原因，某种本能，使她将自己对斯蒂芬的爱和始终不渝的忠诚深埋在心底。其实，她就是从那天——斯蒂芬在基德敏斯特府邸那间房子里向她走来，作出一副扭捏的姿态，假装不知道她是谁而与她攀谈的那一刻起，就爱上了他。

然而，他心里是什么都清楚的。她也说不上到底是什么时候她才明白这个事实的：在他们婚后不久，有一天，他向她述说，他为了通过某个提案，他是如此这般地施展一些精明的政治手腕。

这时，有个念头闪过了她的脑海："这倒好像给我提醒了些什么似的，到底提醒了什么呢？"不久她就明白过来了，

原来那天他在基德敏斯特府邸搞的是同样的把戏呀。

她毫不惊讶地默认了这个事实，仿佛这是她很早就意识到了似的，现在只不过是浮到脑海的表面上来了而已。

从结婚的那天起，她就明白，他爱她并不是像她爱他那样的，但她转念一想，又觉得也许他实际上是没有那么多精力来搞这种爱情吧。他恋爱的动力不过是因为她那笔不幸的遗产罢了。她知道，不顾一切地去爱，强烈地去爱，在女人中也是不常见的！她是情愿为他殉情，她准备为他去说谎行骗，搞阴谋诡计，去受苦受难！她傲然地、默默地担当了他为她安排的角色。他需要她的合作，她的同情，她那富有实效而机智的帮助。他需要她，但不是她那一颗心，而是她的智慧和她那与生俱来的种种有利的物质条件。

有一件事她是永远不会去做的，那就是向他表示他不可能同样回报的爱情，从而使他受窘，但她由衷地相信，他喜欢她，有她作伴他是愉快的。她预见将来她心灵上的负担将日益减轻——她会得到一种充满着温暖与友谊的未来。

她觉得，从他的角度出发，他可以算是爱她了。

然而就在这时，罗斯玛丽出现了。

有时她纳闷，痛苦异常地咬着嘴唇，他居然会以为她不知道呢，其实，在她头一眼看见他瞧着那女人的那副样子的时候——在圣莫里茨——她就全明白了。

她也知道那个女人成为他的情妇的确切日子。

她嗅得出那个女人搽的香水……

她从他那文雅的面孔上，出神发呆的眼神里，看出他在回味着什么，在思念着什么——他在想那个女人——那个

刚刚和他分手的女人！

她心平气和地想过：她所承受的痛苦和折磨的确是难以估量的。

她日复一日地忍受着这该死的折磨。支撑着她的唯有她对勇气的信念——她那天生的骄傲。她不愿，永远也不愿把她的感受流露出来。她的体重下降了，越来越瘦，越来越苍白，脸上和双肩就像皮包着骨头一样。她可以强迫自己吃饭，但无法强制自己入睡。她睁着干涩的眼睛，盯着一片黑暗，躺在那里挨过那漫漫长夜。她不想吃安眠药，认为那是软弱的表现，她会坚持下去的。想要让她去表示自己所受到的伤害，去恳求，去抗议——这是决然办不到的。

她惟一的一点安慰，一点可怜的安慰——就是斯蒂芬不打算离开她。应当承认，这不过是他为了自己的前途才这样做的，并不是舍不得她。但这毕竟是事实：他不打算离开她。

也许总有一天，这种鬼迷心窍会过去的……

但是他怎么会看上那个姑娘的呢？她迷人、漂亮——可是这样的女人有的是。罗斯玛丽身上到底有什么东西让他如醉如痴呢？

她没心没肺、愚蠢，甚至并不特别讨人喜爱，桑德拉特别注意这一点。如果她机智、妩媚、富有挑逗性的话，那就是另外一回事儿了——这些正是能够拢住男人的东西。桑德拉执著地相信，这件事总会结束的，斯蒂芬总有一天会对此感到厌倦的。

她深信不疑，他一生的主要兴趣是在他的工作上的。他

的特点就是干一番大事业，他自己也明白这一点。他具有政治家的头脑，并且乐于运用它。这是他一生中注定要做的事情。可以肯定，当这种迷恋开始减退以后，难道他还不能明白过来吗？

桑德拉片刻也没有想到过要离开他，甚至连这个念头都没转过。她的肉体和灵魂都是属于他的，取和舍听他的便。他就是她的生命，她的存在。中世纪式的忠贞爱情之火在她心中熊熊地燃烧。

曾经有那么一段时间，她心中升起了希望。在他们一起去费尔黑文的时候，斯蒂芬似乎多少恢复了常态。她突然感到他们之间那种往日的相互同情又新生了。希望在她胸中涌起：他依然是需要她的，有她作伴就感到快乐，他又指靠她的判断了。在这时候，他逃开了那女人的纠缠。

他显得快乐多了，更像他自己了。

事情根本没有到不可挽救的地步，他开始觉悟了。要是他能够下决心和那个女人一刀两断的话，那就……

然而，当他们返回伦敦以后，斯蒂芬旧病复发。他看上去十分憔悴，忧心忡忡，满面病容，简直无法安心搞自己的工作了。

她认为她是明白其中原委的，一定是罗斯玛丽要求他和她一起私奔……他正在下着决心——要和他最眷恋的一切割断关系。真是愚蠢！发疯！他是那种一向把自己工作放在首位的人——一个非常典型的英国人。他一定明白，自己已经深陷泥沼了——是的，他是明白的，但罗斯玛丽是十分可爱的——而且又很傻。为了一个女人而抛弃了自己的

事业，随后又追悔不已的人是不乏先例的，斯蒂芬并不是第一个！

桑德拉曾无意中听见了几个字——有一天在鸡尾酒会上。

"……要和乔治讲明白——咱们一定得下决心。"

此后不久，罗斯玛丽就因为感冒病倒了。

一丝希望又在桑德拉的心中升起。她大概会得肺炎吧——人们在感冒以后往往会得肺炎的——去年冬天，她的一个年轻的朋友就是这么死的。要是罗斯玛丽死了的话——

她不想再压制这个念头了——她没有被自己的想法吓倒——她颇有古风，能够保持镇静而不自寻烦恼地去憎恨。

她恨罗斯玛丽·巴顿。要是思想能杀人的话，她早就会把她杀了。

可是，思想是杀不了人的——

光是思想是无济于事的……

那天晚上，在卢森堡饭店的女更衣室里，她碰上了罗斯玛丽。只见她那件浅灰色的狐皮披肩从她的肩头轻轻地滑下，她多漂亮啊！自从她生病以后，显得又瘦又白——但是一种优雅的神态反倒使她的美丽显得别有一番韵味了。她站在镜子前，正在匀着脸……

桑德拉站在她的身后，从镜子中看着她们俩的形象。她自个儿的脸就像是用什么东西雕成的一样，冷冰冰，没有生气。这张面孔毫无表情，你一定会说——这是一个冷酷无情的女人。

这时，罗斯玛丽说道："哦，桑德拉，是不是我把镜子全占住了？我已经完事了。这讨厌的流感，把我都给弄垮了。看我这副模样。现在我还觉得身子骨特别弱呢，头也疼。"

桑德拉以礼节性的关心问道：

"今天晚上头还疼吗？"

"有点儿。你带阿斯匹林来了吗？"

"我带了一瓶止疼胶囊丸。"

她打开了自己的皮包，拿出了胶囊丸，罗斯玛丽接过来收下了："我先放在我包里，以防万一。"

巴顿的秘书，那位精明的黑发姑娘，看见了这番举动。接着，她也到镜子前，往自己的脸上浅浅地扑了点儿香粉。她是一个好看的姑娘，几乎可以算得上是俊俏了。桑德拉有这样的印象，她也是不喜欢罗斯玛丽的。

这时，她们走出了更衣室。桑德拉是头一个，接着是罗斯玛丽，莱辛小姐走最后——哦，当然了，还有罗斯玛丽的妹妹艾里斯姑娘呢。娘也在更衣室里。这姑娘心绪激动，一对大大的灰色眼睛，穿着一身女学生式的白衣服。

她们走出去以后，和大厅里的男人们会合在一起了。

领班侍者这时赶忙奔了过来，给他们领座。他们穿过一道大圆顶的拱门，走进餐厅。那时候，没有丝毫的朕兆警告他们，她再也不会从那扇门里活着走出来了……

第六章　乔治・巴顿

罗斯玛丽啊……

乔治・巴顿放下手中的杯子，神情阴郁地盯着壁炉中的火苗。

他的酒已经喝到了足以使他感到自怨自艾的地步了。

她是个多么可爱的姑娘啊。他一直发狂似地爱着她。这她是知道的，但是他总以为她只会取笑他。

甚至在他头一次开口向她求婚的时候，心里都没底。

他讲起话来期期艾艾的，就像是个十足的傻瓜。

"你知道，好姑娘，不管什么时候——你只要说一声就行了。我知道这样不好。你是看不上我的，我老是这么笨头笨脑的。我有一家小公司。不过，你一定明白我想说什么吧？嗯？我是说——我是始终如一的。要知道，我一直没找到一个好机会，可是我想，我刚才已经把我的意思说明白了。"

罗斯玛丽捧腹大笑，吻了一下他的头顶：

“你真好，乔治，我会记住你的求婚的。不过，眼下我还不打算嫁人呢。”

他十分认真地说：“对，对。应该多找找看。你会挑选到一个意中人的。”

他根本没抱希望——一点希望也没抱。

这就是为什么当罗斯玛丽告诉他，她打算和他结婚的时候，他简直不敢相信，茫然不知所措。

当然了，她并不爱他。他心里是有数的。实际上，她也自认不讳。

“你很清楚，对吧？我只不过是想有个落脚的地方，有个幸福和安全的归宿罢了。我和你一块儿过吧，我对这些谈情说爱腻透了。不知道怎么回事儿，那些谈情说爱总是有些不对劲，而且到头来总是搞得一团糟。我喜欢你，乔治。你人好，有意思，心地善良，而且你也觉得我好。这正是我所盼望的。”

他语无伦次地答道：

“这就好了。我们会像国王一样幸福的。”

唔，这话倒是说得没什么大错，他们是幸福的。他内心总是感到自卑，总是对自己讲，他们的事一定会碰上暗礁的。罗斯玛丽和他这样乏味的人一起生活是不会满足的，是会出事的！他磨炼自己去接受这样的变故！自己应该坚信，这种事是不会持久的，罗斯玛丽终归是会回到他的身边来的。他既然有了这样的看法，一切也就无所谓了。

因为她是喜欢他的。她对他的依恋是持久不变的。这

种感情和她与别人的打情骂俏，和那些风流韵事是截然不同的。

他锻炼自己去接受那些事实。他告诫自己说，由于罗斯玛丽好动感情，又天生丽质，这些都是不可避免的。然而他所没有料到的是，如若一旦他真的知道有这种事情后，他自己的反应会是怎样。

和这个或那个小伙子调调情，这倒还没什么大不了的，但是，当他首次发现了事态已经严重的迹象的时候，他——

其实，他很快就知道了，他感觉出她身上起了变化。她变得爱激动，外表打扮得更为俏丽，容光焕发。接着，他的本能所感觉到的东西，又为具体的丑事所证实。

有一天，当他走进她的起居室的时候，只见她下意识地用手捂住了她正在写着的一封信。这时，他明白了，她正在给她的情人写信呢。

她走出房间之后，他马上取走了她刚才用过的那张吸墨纸。信她是带走了，可是这张吸墨纸还差不多是刚刚揭下来的。于是，他拿起那张吸墨纸，穿过房间，将它放在镜子上——他看到了罗斯玛丽那潦草的字迹："我最最亲爱的宝贝儿……"

血一下子涌了上来，他的耳朵嗡嗡作响。此时此刻，他懂得了当年奥赛罗的感情[①]。他那样做明智吗？哼！只有没开化的人才那么想呢。尽管如此，他还是恨不得把她掐死才

① 莎士比亚悲剧《奥赛罗》中的主人公。埃古设下圈套，使他相信他的妻子苔丝德蒙娜对他不忠，他就因忌妒而将她掐死。——译注。

解恨！真有心去宰了那个家伙。他是谁？是布朗那小子？还是那个细高条的斯蒂芬·法拉第？这两个都是向她频频献媚的家伙。

在镜子里，他看到了自己的面容：两眼充血，就像是要大发作似的。

在他回忆起那一刹那的当儿，镜子从乔治·巴顿的手中滑落到地上。他又一次感到窒息，头昏耳胀。即使是在眼下——

他竭力从回忆中挣脱了出来，不能再追忆这些往事了。一切已经都过去了——结束了。他不愿再受那种折磨，罗斯玛丽已经死去了，死去了，安息了。而他也平静下来，不再受折磨了……

想起来也真可笑，这就是她的死对于他的意义：清静……

这些他甚至对鲁思也从来没讲过。鲁思，她可真是个好姑娘啊。她头脑清晰，说实在的，要是没有她的话，他可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了。她帮助人的方式，同情人的方式不掺杂一点儿男女之间的私情。不像罗斯玛丽那样是个男人迷……

罗斯玛丽啊……罗斯玛丽坐在饭店的圆桌边。在流感痊愈之后，她的脸有些瘦了——稍微有点憔悴——但依然是那样可爱，非常可爱。但是，仅仅过了一个小时——

不，他不愿再想那些事了。现在可别想。他有他的计划。对，他应该想想他的计划才是。

首先他应该和雷斯谈谈，并且把那些信也给他看看。雷

斯对这些信会作何感想呢？艾里斯看过以后是惊得瞠目结舌，显然，她压根儿也没想到会有这种事的。

唔，现在他掌握着局势。他已经把一切都安排好了。

计划，已经完全拟就，日期、地点已经都落实了。

十一月二日，万灵节，这是一个好时机。当然，还是在卢森堡饭店了。他努力争取还订那同一张桌子。

要请同样的客人：安东尼·布朗、斯蒂芬·法拉第、桑德拉·法拉第，当然还有鲁思、艾里斯和他本人了。还得有第七个客人作为单数，他准备请雷斯，因为原来那次生日宴会就是要求雷斯来赴宴的。

这样就会有一个位子是空着的。

太棒了！

富于戏剧性！

把犯罪事件重演一次……

唔，并不完全是一种重演……

他的思路又转回来了……

罗斯玛丽的生日……

罗斯玛丽扑倒在那张桌子上——死去了……



第二卷

万灵节

“罗斯玛丽，她使人怀念……”



第　一　章

露西拉·德雷克正在叽叽喳喳地唠叨不休。叽叽喳喳这个字眼，在形容家庭时是常常用到的。可是用这个词儿来描绘露西拉那慈爱的双唇中发出来的声音，就别提有多合适了。

整整一上午，她都显得格外费心，事情真是太多了——多得叫她真不知道一时该办哪件才好。他们马上要回城去了，搬回城去有许多家务要办。吩咐佣人，拾掇屋子，安排过冬，千头万绪的零碎活儿——就是忙成这样，她还得为了艾里斯的脸色操上一份心。

"真是的，宝贝儿，你可真叫我急死了——瞧你，脸色苍白，没精打采的——就跟没睡觉似的——你睡觉了吗?要是没睡觉的话，那儿还准备着一付上好的安眠药，这是怀利大夫开的呢?还是加斯克尔大夫开的?——哎哟，这倒提醒我

了——我得到杂货店一趟，亲自和老板说个明白——要么是女佣们随心所欲地定购东西，要不就是他故意捣了鬼。看那些皂片，一包又一包的——我是说什么也不答应一个星期用三包以上的。不过，你是不是吃点补药更好些呢？来点伊顿糖浆吧，在我作姑娘的时候，他们就常给我吃这东西。当然了，还得吃菠菜。我告诉厨子去，今天中午要吃菠菜。"

艾里斯对德雷克太太那套东拉西扯的话早听腻了，她甚至懒得问一问为什么一提起加斯克尔大夫，就得扯上她那位杂货店老板。不过，即使她问了，她也会振振有词地讲出一番道理来的："因为那位店老板的名字叫盖弗德嘛，亲爱的。"露西拉姑姑的道理对她自己来说总是像水晶一般一清二楚的。艾里斯提起全副气力，简简单单地应了一句："我很好，露西拉姑姑。"

"你眼圈发黑，"德雷克太太道，"你干事干得太多了。"

"我根本什么都没干——有好几个星期了。"

"就算是这样吧，宝贝儿。可是网球玩得过份了，也会使年轻的姑娘家受累的。而且我想，这儿的空气也容易伤元气，这地方太洼了。买房子的时候乔治要是和我商量一下的话，准比和那姑娘商量强。"

"哪个姑娘？"

"就是那位他老挂在心上的莱辛小姐呗。她在办公室里干干倒还挺合适。我敢说——可要是让她出了格，就是大错特错了。瞧把她宠的，她还以为自己是这个家里的人呢。我要说，别把她宠过头了。"

"啊，哦，露西拉姑姑，鲁思实际上就是咱家的人了。"

德雷克太太嗤之以鼻："她就想着这个呢——再清楚不过了。可怜的乔治——他一跟女人打交道，就像个在怀抱的小娃娃一样没经验。可这是不成的，艾里斯。乔治得自己保护自己才行，我要是你的话，早就和乔治讲明白了，尽管莱辛小姐人不错，可是要打结婚的主意，办不到！"

艾里斯一反过去漠不关心的常态，感到非常吃惊：

"我从来没想过乔治会和鲁思结婚。"

"在你鼻子底下发生的事，你也是看不出来的，孩子。当然了，你哪有我为人处世的经验多呀。"艾里斯不禁笑了起来。有时候，露西拉姑姑真是有意思。"那年轻女人一心想结婚呢。"

"那有什么关系？"艾里斯问。

"有什么关系？关系大啦。"

"这难道不是件大好事吗？"艾里斯说这话时她姑姑睁大眼睛望着她。"我是说，对乔治是好事。我想，你是看得出来的，你知道。我想她是喜欢他的，而且她会成为他的一个极好的妻子，她会照顾他的。"

德雷克太太哼了一声，她那绵羊一般温顺的脸上出现了近乎愤怒的表情。

"乔治眼下已经被照顾得十分好了，他还想怎么样，我倒想讨教讨教。他吃得好好的，穿得好好的。家里有你这么一位迷人的年轻姑娘，他也该够快活了。就算有朝一日你结了婚，我还是希望我能让他过得安逸，活得健康，一点也不比一个坐办公室的年轻女人做得差，或许还更好呢——她知道怎么料理家务吗？数字呀，帐本呀，速记呀，打字呀——

男人家里要这些玩意儿顶什么用?”

艾里斯笑着摇了摇头,她不打算争辩。她正在想着鲁思那黑缎子一般的头发,白皙的脸色,和她总爱穿的那身做工考究、十分得体的衣服。可怜的露西拉姑姑呀,她满脑子就是生活安逸,料理家务。至于谈情说爱的事早就被她远远地抛在脑后了,她大概早已忘记那是怎么一回事了吧——如果必要的话,艾里斯想,回忆一下她和姑夫是怎样结婚的,倒也很说明问题。

露西拉·德雷克和赫克托·马尔是同父异母的姐弟,她是前妻的孩子。在马尔的母亲过世之后,她就俨然以长姐代母了。为了替父亲料理家务,她断然决定过独身生活。在她快四十岁的时候,认识了牧师凯莱布·德雷克,他已经是位五十出头的人了。她的夫妻生活很短暂,只有两年,便带着一个婴儿守了寡。意外地而过迟地做了母亲,这就是她一生中最主要的经历了。她那儿子后来变得令人焦心,成了忧愁和不断伸手要钱的祸根——然而她从来没有对他失望过。德雷克太太除了承认性格厚道软弱是维克托惟一的弱点之外,拒绝承认儿子的其他一切弱点。维克托太轻信别人了——由于他很信任他那些坏朋友,所以就容易被他们引入歧途。维克托是个不幸的人。维克托受了蒙骗。维克托受了别人的讹诈。他受了坏人的利用,那些坏人正是利用了他的天真无邪。谁要是当面指责维克托的话,那她马上就会板起她那绵羊般和善而颇有些傻气的面孔。她是了解自己的儿子的。他是个热心肠的孩子,精力十足,他那些所谓的朋友就利用了他的这一点。谁也没有她清楚,维克托是多么

不愿意伸手向她要钱呀。可是，当那可怜的孩子陷入十分可怕的境地之际，试问他不向她要钱又去向谁要呢?除了她而外，就没有人能帮助他了。

尽管如此，正像她所承认的那样，正当她陷入一种强撑门面的贫穷困境的时候，乔治邀请她到这所房子里来住并照料艾里斯，这真是一个天赐的良机。自打去年以来，她觉得过得十分愉快舒适。所以，当她看到有可能被一个年轻女子所替代时，出于人的本性，她就不乐意了。总之，这位往上爬的女郎具有工作效率高的才能，但她深信，这个女人不过是因为乔治有钱才想和乔治结婚而已。这就是她所追求的目的：拥有一个殷实的家庭和一个有钱的丈夫。露西拉姑姑那种年纪的人，是决不会相信任何一个年轻女人乐意用工作来自谋生路的！姑娘们从来都是一个样的——有男人能让她们过舒适安逸的日子，正是她们求之不得的呢。这位鲁思·莱辛是个聪明人，她正在为了取得信任而施展手段呢，向乔治提些布置家庭的建议什么的，目的是为了使自己成为一个不可缺少的人物——但是，谢天谢地，至少这里还有一个人知道她正在搞什么鬼！

露西拉·德雷克不由得点了点头，松软的下巴也跟着颤动起来，俨然带着一副超人的小聪明，扬了扬眉头。于是她放弃了这个话题，又提起了一个她以为同样有兴趣，而且也许是更为紧迫的问题。

“我真不知道该拿那些毯子怎么办才好，宝贝儿，你瞧，我简直搞不清楚，我们是在开春以前再来呢?还是乔治依旧要到这里来度周末？乔治也不说明白。”

"我想，他自己也说不准。"艾里斯试图将自己的注意力转移到一件显得完全不重要的事情上去。"要是天气好的话，偶尔到乡下来住住也倒挺好玩的。尽管我并不特别想到这儿来，反正要是我们真想来，房子还在这儿嘛。"

"是呀，宝贝儿。但是眼下得搞明白才行呀，你看，要是咱们来年以前不再到乡下来了，那些毯子就该放些樟脑球收起来才是，要是不久咱们还要来，那就用不着这样做了，因为还要用这些毯子呢——樟脑球的味儿可不是好闻的。"

"唔，那就别放樟脑球好了。"

"对，可是今年夏天太热了，到处都是蛀虫，谁都说这是个坏年头，蛀虫多，当然，黄蜂也多。昨天豪金斯告诉我说，今年夏天他都捅了三十个黄蜂窝了——三十个——你想想看，怪不怪——"

艾里斯想起了豪金斯——在昏暗中，蹑手蹑脚地走出去——手里拿着氰化钾——氰化钾——罗斯玛丽——怎么搞的，为什么总是转到这上边来呢？

露西拉的声音宛如游丝一般，还在那里萦绕不绝——现在她又蹦到另一个话题上去了——

"——要不要把银器送到银行里去保管起来呢？阿历山德拉夫人说，现在的贼多如牛毛——尽管我们的窗板已经够牢的了——我真不喜欢她那头发的式样——那么梳起来，使她的脸显得太死板了——可是，我觉得她倒也是个死板的女人，而且神经质。这年头人人都有点儿神经质，我当姑娘那阵子，人们根本就不懂得什么叫神经质。叫我想起来了，我不喜欢乔治近来的气色——我搞不清，他是不是也要

得流感了呢？有几回，我真在想，他是不是发烧了。不过，也许是生意上出了什么岔子吧。你知道，我看他好像心里有什么事呢。”

艾里斯颤抖起来。露西拉得意地大喊大叫道：“瞧，怨不得我说你着凉了吧！”

第　二　章

“他们要是不到这儿来该多好啊。”

桑德拉·法拉第的话是带着异常的痛苦讲出来的，以至使她的丈夫扭过身来惊讶地望着她。这话仿佛说出了他心里的话——而他还一直在用心良苦地遮掩这些想法呢。这么说，桑德拉也和他具有同感了？她也感觉到了费尔黑文的气氛被破坏了，它的宁静被扰乱了，被住在公园那边一英里的新邻居扰乱了。

他心里的惊讶不禁脱口而出：“我不知道你也对他们有这样的看法。”

他觉得她立即退缩了：“在乡村里，邻居是如此重要。你要么对他们友好，要么就粗暴无礼。不像在伦敦那样，大家能和和气气做个点头朋友。”

“是的，”斯蒂芬道，“这在乡村里是做不到的。”

"现在我们非得去参加那个非同一般的宴会不可了。"

他们二人都默然不语了，脑子里浮现出午饭时的情形。乔治·巴顿表现得十分友好、甚至于精神振奋，但他们两个人都能觉察出其中潜伏着一种激昂的情绪。这些天来，乔治的确显得举止怪异。在罗斯玛丽死去之前，斯蒂芬是不大注意他的。那时候，乔治只是一个陪衬，不过是一个年轻漂亮女人的慈爱而乏味的丈夫而已。斯蒂芬甚至从来都没有为挖乔治的墙脚而不安过，乔治是生来就让人背叛他的那种丈夫。他年纪大得多——又没有笼络一个风骚女人所应有的吸引力。乔治本人被瞒过了吗？斯蒂芬并不这么想。他觉得，乔治对罗斯玛丽非常了解。他爱她，而他又是那种对自己不能吸引妻子而感到自卑的人。

尽管如此，乔治一定会痛苦的……

斯蒂芬开始并不明白，究竟在罗斯玛丽死去的时候，乔治有什么感想。

在那出悲剧发生后的几个星期中，斯蒂芬和桑德拉与他很少见面。后来，他突然住进了"小修道院"别墅，成了他们的近邻，就这样他再一次进入了他们的生活。斯蒂芬马上意识到，他好像和以前大不一样了。

他显得更有生气、更为自信了，而且——对，也显然变得古怪了。

今天他也很怪。他突然提出了一个参加宴会的邀请，这是为庆贺艾里斯十八岁生日而举行的宴会，他衷心希望斯蒂芬伉俪能够届时莅临，因为斯蒂芬和桑德拉在他们到这里以后对他们真是关怀备至。

桑德拉马上说，他们当然是很高兴出席的。自然，回到伦敦以后斯蒂芬就会忙得脱不开身，她本人也会有大量耗费精力的约会，然而她由衷希望他们是能够设法参加的。

“那我们就定个日子吧，好吗？”

乔治的面庞——容光焕发，微微含笑，露出执意邀请的神情。

“我看就定在下星期的某天吧——是星期三好呢？还是星期四好？星期四是十一月二号。就这天怎么样？不过我们愿意安排一个对你们二位方便的日子。”

这是一种使你无法推辞的邀请——有点儿缺乏社交风度。斯蒂芬注意到艾里斯·马尔涨红了脸，不好意思起来。桑德拉十分老练，她微笑着接受了这个无法规避的邀请，她说星期四，即十一月二号对他们是个方便日子。

斯蒂芬突然直统统地说出了自己的想法：“我们没必要去吧。”

桑德拉略略向他一偏头，脸上流露出沉思的神情。

“你认为我们没有必要去吗？”

“找个借口还不容易？！”

“他会坚持让咱们另找时间去的——或换个日子。他——他好像很重视咱们出席。”

“我真不明白这到底是为什么。这是为艾里斯举行的宴会——我不相信她会如此渴望有咱们出席作陪。”

“是——是啊——”桑德拉若有所思地说道。

过了一会，她说：

“你知道宴会安排在什么地方吗？”

“不知道。”

“卢森堡饭店。”

这个突然袭击几乎叫他说不出话来了，他觉得自己已经为之失色。他强自支撑着，看着她的眼睛。这是他自己多心了呢？还是她直瞪瞪的凝视中另有含意？

“太荒谬了，”他喊道，企图用粗鲁来掩饰自己内心的感情，“卢森堡饭店——那儿是会唤醒一切记忆的。他一定是疯了。”

“我也想到了。”桑德拉道。

“那么我们应该理所当然地拒绝出席了。那——那事真是叫人太不痛快了。你一定还记得那些公开报道吧——那些报纸上的照片。”

“我对这些不愉快的事记忆犹新。”桑德拉道。

“难道他不明白，这对我们是多么不愉快吗？”

“他自有他的道理，你知道，斯蒂芬。他把理由告诉我了。”

“什么理由？”

他心里暗暗感激她，因为她说话的时候把眼光从他身上移开了。

“午饭以后他把我拉到了一边，他说他想解释一下。他告诉我说，那位姑娘——艾里斯——一直没有从她姐姐死后的打击中完全恢复过来。”

她顿了顿。斯蒂芬勉强地说道：

“哦，我敢说，那倒是这么回事——她好像没有恢复过来。吃午饭的时候我就想过，她好像病得很厉害。”

“是的，我也注意到了——尽管最近她总的来说似乎很健康，精神也不错。可是，我正要告诉你乔治讲了什么呢。他告诉我，从那以后，艾里斯总是尽可能地避免到卢森堡饭店去。”

“我觉得不奇怪。”

“可是据他讲，这样做是大错而特错的。他好像请教过一位精神专家了——那是一位当今著名的人士——他的看法是，无论在受过什么样的打击之后，必须正视这种打击，而不是规避它。这个原则，我想，就和把刚刚摔下来的飞行员马上再送上天去一样。”

“这位专家先生是不是要建议再来一次自杀？”

桑德拉平静地答道：“他认为，必须打消对那家饭店的联想。说来说去，那家饭店不过是一家普通饭店而已。他建议，如果可能的话，就请上回出席的那些客人再来一次普普通通的快乐的宴会。”

“就这样叫大家开心！”

“你就这么不愿意吗，斯蒂芬？”

一阵突如其来的惊恐使他全身一震。他马上说：“当然我没有什么不愿意的。我只不过觉得这是一个颇令人厌恶的主意罢了。至于我自己，我一点也不在意……我只不过是为你着想。要是你不是不愿意的话——”

她打断了他的话头：

“我确实不愿意。很不愿意。可是乔治·巴顿提出这件事的方式，使人极难拒绝。毕竟，从那以后，我还是常常到卢森堡饭店去的——你不也是一样嘛，大家总是被请到那儿

吃饭的。”

“但不是在这种情形下去的。”

“对。”

斯蒂芬道：

“就像你讲的那样，很难拒绝——而且我们即使这次拒绝了，他们也会再次来请的。但是，桑德拉，让你去受这种罪是毫无道理的。我去，你可以在事到临头的时候逃席——就说你头疼啦，着凉啦——反正就是这些理由吧。”

他看见她抬了抬下巴：

“那是胆怯。不，斯蒂芬，你要是去的话，我就去。再说，”她将自己的手放在他的胳膊上，“不管咱们的婚姻多么微不足道，至少它还意味着在遇到困难的时候，你我要同舟共济。”

他注视着她——她脱口而出的一句挖苦话使他哑口无言，好像这是说着一件早已习以为常而且无关紧要的事似的。

他定了定神，说道：“你干吗要这么说呢？‘不管咱们的婚姻有多么微不足道’！”

她镇定地望着他，眼睛大胆而坦率：

“说得不对吗？”

“不对，一千个不对。咱们的婚姻对我来说，是意味着一切的一切。”

她微笑了：

“我想是吧——从某种意义上说，咱们是一对好搭当。斯蒂芬，咱俩齐心协力，是可以取得满意的成就的。”

“我不是指这个。”他觉得自己的呼吸变得不均匀了。他双手抓住了她的一只手，紧紧地握着——“桑德拉，你难道不明白，你就是我的一切吗？”

她突然深深地明了这意思了。这是难以置信的——未曾预见的，然而是真的。

她倒在他的怀抱里，他紧紧地搂着她，吻着她，期期艾艾、语无伦次地说着：

“桑德拉——桑德拉——亲爱的。我爱你……我一直害怕——害怕失去了你啊。”

她听见自己在说：

“因为罗斯玛丽的缘故吗？”

“是的。”他放开了她，退了一步，他的面孔惊愕得有些可笑。

“你知道——罗斯玛丽的事？”

“当然——而且一直都很清楚。”

“你理解吗？”

她摇了摇头。

“不，我不理解。我不认为我应当理解。你爱她吗？”

“不真爱。我爱的是你。”

痛苦的波涛在她胸中澎湃涌起。她学着他的话说道：“自从你在那个屋子里第一次见到我的时候，你就爱上了我吗？别再重复这套谎话了——这是撒谎！”

他并没有因为这突如其来的打击而吃惊，他好像在认真地玩味着她的话。

“是的，这是撒谎——然而奇怪的是，从某种意义上讲，

它又不是谎话。我开始相信这是真话了。噢，努力去理解吧，桑德拉。你知道有这样的人吗？他们老是用一些堂而皇之而又动听的理由去掩护他们卑劣的行径。那些人想要干不仁不义的事的时候，却又'不得不表现诚实'；那些人'想到他们的责任，才如何如何做的'；那些人伪善之极，可是他们一辈子都相信，所有卑鄙下流的事都出于毫无自私自利之心！想想吧，和这些人相反的人同样也是存在的。他们不过是一些愤世嫉俗的人，不信任自己，也不相信生活，他们相信的是自己的不良动机。你是我所需要的女人。这一点，至少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回顾起来，现在我的确诚心诚意地相信：假若这一点不是千真万确的话，我是决不会不遗余力地去得到你的。"

她痛苦地说：

"你没有爱过我。"

"是的。我从来没有恋爱过。我是个孜孜以求而又对异性淡漠的人，我对于自己那难与人处的冷漠颇感骄傲——是的，我确实是骄傲的！然而，那一次我在那间屋子里初见你的时候，就确实是动情了——那是一种愚蠢的、强烈的、没有头脑的爱情。就像仲夏时节的暴风雨一样，短暂、不现实，转瞬即逝。"他又痛苦地加了一句："的确是'一个白痴讲的傻故事，乱七八糟闹哄哄，毫无意义'。"

他顿了顿，又接着道：

"就在这儿，在费尔黑文，我发现了人生的真谛。"

"真谛？"

"那就是：人生对我最重要的莫过于你——并保住你的

爱情。”

“要是我早知道这样……”

“你当时怎么想的?”

“我还以为你准备和她一起私奔呢。”

“和罗斯玛丽?”他冷然一笑,“那可就是一辈子被判处无期徒刑了。”

“她没要求你和她一起私奔吗?”

“是的,要求过。”

“后来怎么样了呢?”

斯蒂芬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们的话题又转回来了,又一次面对着那个冥冥之中的威胁了。他说道:“后来就在卢森堡饭店出事了。”

一片沉寂。他们两人心里明白,他们都在想着那同样的场面:一个被氰化钾毒死的、曾经是美丽动人的女人的铁青面孔。

他们都在注视着那个死去的女人,然后——抬起头来,目光碰到了一起……

斯蒂芬说:

“忘掉那件事吧,桑德拉,看在上帝的份上,让我们忘掉它吧!”

“忘掉是没用的。人们不会让我们忘掉那件事的。”

又是一阵沉默。接着,桑德拉说:“我们该怎么办才好呢?”

“像你刚才讲的那样。一起去面对它。去参加那个可怕的宴会。管它到底是什么理由呢!”

"乔治·巴顿说,这个宴会是为艾里斯举行的,你不相信,是吗?"

"不信。你呢?"

"也可能是那么回事。但即使如此,也不是真正的理由。"

"你认为真正的理由是什么呢?"

"我不知道,斯蒂芬,不过我担心。"

"担心乔治·巴顿?"

"是的,我想他——是知道的。"

斯蒂芬警觉地问:

"知道什么?"

她慢慢扭过头来,直到碰上他的目光。

她低声说:

"我们没有必要担心。我们必须有勇气——必须有世界上最大的勇气。你会成为一个大人物的,斯蒂芬——一个世界所需要的人——什么也不能阻碍这个。我是你的妻子,我爱你。"

"你认为这个宴会的目的是什么,桑德拉?"

"我想,这是个陷阱。"

他缓缓地说道:"我们就往里跳吗?"

"我们不能流露出我们已经知道这是一个圈套。"

"对,的确如此。"

突然,桑德拉一仰脸,笑了起来。她说:"使出你的全身解数吧,罗斯玛丽。你不会赢的。"

他紧紧地搂着她的肩头:

“安静些，桑德拉。罗斯玛丽已经死了。”

“是吗？有时候——她真好像还活着似的……”

第 三 章

在穿过公园的时候，艾里斯说：

“乔治，我不和你一起回去你不会生气吧？我想去散散步。我想爬过修道士山顶，然后穿过树林下来。整整一天了，我头痛得厉害。”

“可怜的孩子，放心去吧。我不和你一块儿去了——今天下午有人来找我，我得等他，我不知道他会什么时候来呢。”

“好吧。喝茶的时候再见。”

她猝然转身而去，拐了一个直角，走进山坡上的一片落叶松林里。

登上了山顶，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十月间，天气常常是闷热而又潮湿的，今天就是这么一个天气。阴潮的湿气笼罩着枝叶，灰蒙蒙的云霭低垂头顶，预示着一场雨行将来

临。其实山顶上的空气并不比山谷里充足，但是，艾里斯却感到呼吸畅快得多了。

她坐在一棵横倒的树干上，凝眸俯视坐落在林木葱郁的山谷中的影影绰绰的“小修道院”别墅。再往左边，可以隐约瞥见费尔黑文庄园那粉红色的砖垣。

艾里斯用手托着腮，阴郁地凝望着这一片景色。

这时，她身后传来一阵比树叶落地的声音大不了多少的响动。当她猛地转过头来时，但见树枝分开了，安东尼·布朗从里面钻了出来。

她半带生气地喊道：“托尼，你怎么总是像——像个童话剧里的魔鬼似的冒出来呀？”

安东尼“咚”地跳到她身边的地上。他掏出烟盒，请她吸烟。她摇了摇头，于是他就自己拿了一支点着了。他长长地吸了一口以后，才回答艾里斯的问话：

“因为我就是报纸上说的那个神秘人物，喜欢神出鬼没。”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的？”

“一副好望远镜告诉我的。我听说你们和法拉第夫妇一起吃午饭。当你们出来的时候，我就从山坡上偷偷地望着你们。”

“干吗不像个普通人一样大大方方地到他们家去呢？”

“我不是个普通人，”安东尼语气强烈地说：“我很特别。”

“我想也是的。”

他迅速地看了她一眼。然后说道：

“出什么事了吗？”

“没有，当然没出什么事。至少——”

她顿了一下，安东尼追问道：

“至少什么？”

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我在这儿住腻了。我恨这个地方，我想回伦敦去。”

“你马上就要回去了，是吗？”

“下个星期。”

“那么在法拉第夫妇家里是举行告别宴会了？”

“那不是宴会。就是他们夫妇俩和一个老朋友。”

“艾里斯，你喜欢法拉第夫妇吗？”

“不知道。我想，我不太喜欢他们吧——尽管我不该这么讲，因为他们对我们确实非常好。”

“你觉得他们喜欢你吗？”

“不，我没有这种感觉。我觉得他们讨厌我们。”

“有意思。”

“是吗？”

“哦，我不是指讨厌你们这回事——假如真有这回事的话。我是指你用了‘我们’这个词。因为刚才我只是对你个人提问题的呀。”

“噢，明白了……我觉得，从消极的意义上讲，他们倒是挺喜欢我。我想，他们所不愿意的是我们作为一个家庭住在他们左边，我们并不是他们特别要好的朋友——他们是罗斯玛丽的朋友。”

“是的。”安东尼说道，“正像你说的那样，他们是罗斯玛

丽的朋友——可是我难以想象，桑德拉和罗斯玛丽会是知心朋友，嗯？”

“对。”艾里斯答道。她略带忧郁地望着他，但安东尼依旧平静地抽着他的烟。过了一会儿，他说：

“你知道，法拉第一家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什么吗？”

“什么？”

“那就是——就是因为他们是法拉第夫妇，我总是这样看待他们的——不把斯蒂芬和桑德拉看成是两个被政府和国教结合在一块儿的人——而是把他们看成是一个无可置疑的整体——这就是法拉第夫妇。这种结合要比你想象的更为特别。他们二人有一个共同的目标，共同的生活道路，共同的希望、恐惧和信仰。这种结合的奇特之处，在于他们两个人的性格截然相反。应当说，斯蒂芬·法拉第知识渊博，对外界的动向极为敏感，但自信力极差，多少缺乏道德上的勇气。另外一方面，桑德拉有一副老古板的头脑，能够狂热地献身，并有股不顾一切的莽撞劲头。”

“我总觉得他好像又自负又愚蠢似的。”艾里斯说道。

“他一点也不笨。他不过是那帮不快活的成功者中的一个罢了。”

“不快活？”

“大多数的成功者都是不快活的。这就是他们之所以是成功者的缘故——因为他们必须一再保证自己能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才行。”

“你的思想多特别呀，安东尼。”

“你只要仔细观察他们，就会发现我的话是对的。那些

快活的人之所以不成功，是由于他们自得其乐，毫不抱怨，就像我这样。他们一般也容易相处——这又像我。”

“你对自己的评价倒是很不错的。”

“我只是想引起你对我优点的注意，免得你把它们忽视了。”

艾里斯笑了。她的精神振作起来了。沉闷、压抑和恐惧飞到九霄云外去了。她瞥了一眼手表。

“到我家去喝杯茶吧，让别人也享受一下同你的特别愉快的交往吧。”

安东尼摇摇头：

“今天不去了。我还得返回去呢。”

艾里斯蓦地转向他：

“你干吗从不到我家里去？其中必有缘故吧。”

安东尼耸了耸肩：

“要知道，我在接受人家招待方面是有些怪脾气的。再说你姐夫不喜欢我——他表示得很明白。”

“哦，别管乔治了。没关系，只要我和露西拉姑姑邀请你就没事——她是个可亲的老人——你会喜欢她的。”

“我相信我是应该去的——但是我坚持我的看法。”

“罗斯玛丽在的时候，你可是常去的。”

“那，”安东尼答道：“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像是有一只冰冷的手攫住了艾里斯的心。她说：“那你今天到这儿来又是为什么？你在这儿也有事要办吗？”

“非常重要的事——有事要跟你办。我到这儿来是为了向你问一个问题，艾里斯。”

那只冰冷的手消失了，代之以一种隐约的忐忑不安，这是自古以来女人所固有的激动的心跳。随着这心跳，艾里斯的脸上呈现出期待的探询的神色。当年她的曾祖母在说出“啊，X先生，这太突然了！”之前的几分钟里，也露出了这样的神色。

“是吗？”她将天真无邪的面孔转向安东尼。

他正在看着她，他的目光是庄重的，甚至是严厉的。

“请老实地回答我，艾里斯。我的问题是：你信任我吗？”

这话使她为之一惊。这不是她所期待的问题。他看出来了。

“你不认为这是我想说的话吗？但这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艾里斯。对我来说，是世界上最重要的问题了。我再问一遍：你信任我吗？”

她踌躇了一会儿，然后眼皮一垂，答道：“信任。”

“那么我还要问你一点事。你愿意谁都不告诉就和我回伦敦结婚吗？”

她瞠目结舌：

“可是我办不到呀！这简直是办不到的事。”

“你不能和我结婚？”

“不能用这种办法。”

“那你还是爱我的。你确实爱我，对吗？”

她听见自己的声音在说：“是的，我爱你，安东尼。”

“那你愿意和我到布鲁姆斯伯里的圣埃尔弗里达教堂去结婚吗？我已经在那个教区住了几个星期了，因此随时可以领到许可证结婚的。”

“我怎么能这样办事呢？这会伤害乔治的感情的，露西拉姑姑也决不会原谅我的。再说，我也还不到年龄，我才18岁呀。”

“你可以谎报年龄嘛。我不知道，如果没有得到一个未成年人的监护人的同意就和她结婚，该当何罪。还有，谁是你的监护人呢？”

“乔治。他也是我的财产托管人。”

“我刚才说了，不管我会招来什么样的惩罚，他们是拦不住咱俩结婚的，这才是我真正关心的事。”

艾里斯摇了摇头：“我不能这样做。我不能这样不顾情义。总之，这样做是为了什么呢？这样做的道理又是什么呢？”

安东尼说：“这就是我为什么首先要问你是不是信任我的原因。你要信任我，就相信我是有理由的。可以讲，这样做是一种最简单的办法。不过，要是不行就算了。”

艾里斯怯生生地说：

“要是乔治能对你有些了解就好了。现在你就跟我回去吧，那儿只有他和露西拉姑姑。”

“你能肯定吗？我想——”他顿了顿。“刚才上山的时候，我看见有个人顺着你们那儿的车道上去了——有意思的是，我相信我认识他，我——”他含含糊糊地说：“以前我碰到过他。”

“当然了——我忘了——乔治说过，他正在等一个人呢。”

“我想我刚才看见的那个人叫雷斯上校。”

“很可能，”艾里斯附和道，“乔治的确认识一位雷斯上校。他本来是打算那天晚上参加罗斯玛丽的生日宴会的——”

她停住了，嗓音颤悠悠的。安东尼抓住了她的手：

“别老是想着那回事了，亲爱的。我知道，那很惨。”

她摇摇头。

“我办不到呀，安东尼——”

“怎么？”

“你是不是想到过——你是不是曾经想——”她总觉得辞不达意：

“你想到过——想过罗斯玛丽可能不是自杀的吗？想到过她可能是——是被谋杀的吗？”

“老天爷呀，艾里斯，你这种想法是从哪儿来的？”

她没有答话——只是固执地问道：“你就从来没这么想过吗？”

“当然没有。罗斯玛丽肯定是自杀的。”

艾里斯什么也没讲。

“是谁启发你这么想的？”

一时间，她几乎想告诉他乔治讲的那件难以置信的事，可是她忍住了，缓缓地说道：

“就是有那么个想法罢了。”

“忘掉它吧，亲爱的小傻瓜。”他将她拉了起来，轻轻地吻了吻她的脸颊，“亲爱的小傻瓜，忘掉罗斯玛丽，就想我一个人吧。”

第 四 章

雷斯上校拿着烟斗在吞云吐雾，沉思地望着乔治·巴顿。

雷斯认识乔治·巴顿的时候，他还是个小孩子。在乡下，乔治的叔叔是雷斯家的邻居。这两个人约摸相差二十来岁。雷斯已年近花甲，高个子，腰直背挺，颇有军人风度。脸被太阳晒得黝黑，铁灰色的头发修剪得十分整齐，一双黑眼睛机智敏锐。

他们二人之间从来未曾有过什么特别密切的关系——但对雷斯来讲，巴顿还是他的"小乔治"——是使他联想起早年岁月的许多模糊形象当中的一个。

此刻他正在想，他对"小乔治"为人如何，实际上还没有一个真正的概念呢。近几年的几次短暂接触中，他们发现彼此相似之处甚少。雷斯是个常常出门在外的人，基本上是属

于帝国疆土开拓者那一类型的人——他一生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国外度过的。而乔治则是个地地道道的城里绅士。他们的趣味大相径庭，他们碰在一起的时候，只能淡而无味地扯一扯“旧日”的回忆，接着便是尴尬的沉默。雷斯上校不善于那种种娓娓细谈，他是上一代小说家喜欢描写的那种极为沉默寡言的人。

在眼下的沉默之中，他感到迷惑不解的是：“小乔治”为什么坚持要安排这次会面呢？他也在想：自从一年前最后一次分手以来，这个人的身上起了一些微妙的变化。性格毫无情趣是乔治·巴顿多年来给他留下的印象——谨小慎微，讲求实际，缺乏想象。

他想，这位老弟一定是出什么大事了，焦躁得像只猫似的。他已经点了三回雪茄了——这可一点不像巴顿往常的样子呀。

他把烟斗从乔治·巴顿嘴里拔出来：

“喂，小乔治，出什么事了？”

“你说得对，雷斯，出事了。我特别想听听你的忠告——我需要你的帮助。”

上校点了点头，等待着巴顿往下说。

“差不多在一年以前，你答应来伦敦和我们吃一次饭——在卢森堡饭店。可是临时你有事出国了。”

雷斯又点了点头：“去南非了。”

“就在那次晚宴会上，我的妻子死了。”

雷斯不安地在椅子里挪了挪：

“我知道了，在报上看到的。刚才我没提起这件事，也没

有对你多表同情，是因为我不想再激起哀思。但是，我很为你难过，老朋友，这你是明白的。”

“唔，是的，是的。这没有关系。据认为，我的妻子是自杀的。”

雷斯敏锐地抓住了这个关键的词儿，他扬起双眉：“据认为？”

“你看看这些东西。”

他把两封信塞进对方手里，雷斯的眉毛扬得更高了。

“匿名信吗？”

“是的。而且我相信这两封信的内容。”

雷斯慢慢地摇了摇头：

“这很危险。一旦任何事件被当作新闻在报刊上披露以后，就会有许多充满谎言和恶意的信件。其数量之多有时会使你大吃一惊。”

“这个我明白。可是这些信并不是当时写的——而是事情发生以后六个月才写来的。”

雷斯点点头。

“这倒还算是言之成理。你认为是谁写的呢？”

“不知道。我也不关心是谁写的。问题在于，我相信这些信的内容是真实的。我的妻子是被害死的。”

雷斯放下烟斗，在椅子里略微直了直腰：

“那么，你现在为什么这样想呢？当时你是否有过怀疑？警察怀疑过吗？”

“事情发生时我都懵了头了——完全不知所措了。我接受了验尸的结论。我的妻子得了流感，精神抑郁。自杀前没

有任何可疑迹象。你知道，毒药就在她的手提包里。”

“什么毒药？”

“氰化钾。”

“我想起来了，她把毒药放进了香槟酒。”

“对。在当时，事情似乎是一目了然的。”

“她曾威胁过要去自杀吗？”

“没有，从来没有。罗斯玛丽是热爱生活的。”

雷斯点点头，他只见过乔治妻子一面，当时觉得，她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小东西——当然她不是忧郁型的人。

“关于精神状态和其它方面的医学证明可靠吗？”

“罗斯玛丽的特约医生——一位上了年纪的人，在她们还是孩子的时候，他就为她们家看病了——正好乘船远航海外去了。他的助手是一位年轻人，罗斯玛丽得流感的时候就是由他看的病。我记得，他只不过说过这类流感有产生严重精神压抑的可能。”

乔治稍停片刻，接着说道：

“直到接到这些信以后，我才和罗斯玛丽的医生谈起了这事。当然，我只字没提这封信的事——我们仅仅谈了发生过的事。那时，他告诉我，当他知道出事后，他非常惊讶。本来他无论如何也不相信，因为罗斯玛丽完全不是自杀类型的人。他说，这件事表明，一个极为熟悉的病人行为可能完全反常。”

乔治又顿了顿，继续说道：

“也就是在和他谈过话之后，我才明白，所谓罗斯玛丽是自杀的说法，对我已经完全没有说服力了。此外，我毕竟

十分了解她。她是这样一种人，有时会因为心里不痛快而大发脾气，也可能为某些事情而感情极为激动、有时也会干出非常鲁莽而欠考虑的事来，但是我知道她从来不曾有过'把一切都结束掉吧'的情绪。"

雷斯略略有些伤脑筋地嘟囔道：

"是不是除了精神抑郁之外还有其他的自杀动机呢?我是说，她是不是确实有什么不痛快的事呢?"

"我——不——她也许太神经质了。"

雷斯尽量不看他的朋友，问道：

"她是不是个具有戏剧性的人呢? 你知道，我只见过她一面，但是世上有那么一种人——嗯——也许会企图用自杀来寻求刺激——一般地说，假如她们和谁吵了嘴，于是就产生了孩子般的念头——'我要让他们都难过!'"

"罗斯玛丽和我没吵过嘴呀!"

"是的。不过我必须说，使用氰化钾这一事实本身就排除了上述的可能性。这玩艺儿可不是闹着玩的——这是尽人皆知的。"

"此外，罗斯玛丽万一真的已经打定主意要死的话，她肯定不会用这种办法去死吧? 这种办法又痛苦——死后样子也丑陋不堪。其实一份过量的安眠药就绰绰有余了。"

"我同意。有没有关于她购买或持有氰化钾的证据呢?"

"没有。可是她曾经和朋友们在乡间逗留过，有一天他们捅了一只马蜂窝。有人推测，在那段时间里她有可能搞到一些氰化钾。"

"是的。要想搞到点氰化钾不是什么难事。几乎每个园

丁手头都有一些。"

他停了停，又说道：

"让我归纳一下这些看法吧。现在没有确实的证据可以证明她有自杀的安排或是准备过自杀。对此只能是否定的。然而，目前也没有确凿的证据可以证明是谋杀，不然警察就会掌握这种情况。你知道，他们还是很警觉的。"

"当时仅仅设想一下这是谋杀，就会被人们视为是异想天开。"

"但在六个月以后的今天，你难道就不觉得是异想天开了吗？"

乔治缓慢地说：

"我想，对于自杀的结论我肯定一直是不满意的。我思想上其实早有准备，所以，当我看到事情白纸黑字地写出来的时候，我便深信不疑了。"

"是的，"雷斯点了点头，"嗯，那么，咱们就谈谈这件事吧。你怀疑谁？"

乔治往前一探身——他的面孔在抽搐着：

"糟就糟在这儿。不过，假如罗斯玛丽是被谋杀的，那就一定是那天餐桌周围我们的朋友当中的一个干的。没有别的人靠近过那张餐桌。"

"侍看呢？是谁替你们斟酒的？"

"是查尔斯，卢森堡饭店的领班侍看。你认识查尔斯吗？"

雷斯表示认识。人人都认识查尔斯。认为查尔斯会蓄意毒死顾客，这是不可想象的。

"那天为我们服务的侍者是朱塞佩。我们和朱塞佩很熟。我认识他有好多年了。我到那里，总是他来照应我，他是个很有意思的高高兴兴的小伙子。"

"那么我们谈谈那次宴会吧。都有谁出席了？"

"斯蒂芬·法拉第，是位议员。他的夫人阿历山德拉·法拉第，我的秘书鲁思·莱辛小姐，一个叫安东尼·布朗的家伙，罗斯玛丽的妹妹艾里斯，还有我，一共七个人。要是你来的话，那我们就是八个人。你告诉我们不来以后，我们临时也找不到另外一个合适的人来代替。"

"明白了。嗯，巴顿，你认为是谁干的呢？"

乔治喊道："我不知道啊——告诉你，我不知道。哪怕即使有点影子的话——"

"好啦——好啦。我刚才不过是以为你也许有了明确的怀疑对象罢了。呃，这不应该是太难的事。你们当时是怎样的坐法——从你开始数。"

"桑德拉·法拉第自然是在我的右手，她旁边是安东尼·布朗，再过去是罗斯玛丽、斯蒂芬·法拉第、艾里斯，鲁思·莱辛，她在我的左手。"

"明白了。那个晚会开始时你太太喝过鲁槟吗？"

"喝过。大家的酒杯斟满过好几回。事情发生的时候，节目表演还在进行。饭店里十分嘈杂——那是一个黑人节目，我们都在观看，灯光刚要拧亮，她就往前扑倒在桌子上了。她也可能喊叫过——或喘气过——不过谁也没听见什么。医生说，死亡一定来得特别快。多亏上帝了。"

"是的，的确是这样。哦，巴顿——表面来看，这一切都

是再明显不过的了。”

“你的意思是？”

“当然是斯蒂芬·法拉第干的。他坐在罗斯玛丽的右手，她的香槟酒杯正好离他的左手最近。当灯光暗下来，大家都聚精会神看表演的时候，投毒是再容易不过的事了。我再也看不出其他人有更好的机会了。我很清楚卢森堡饭店的那些餐桌，桌与桌之间的空间很大——我非常怀疑，比如说，在灯光暗下来的时候，一个人能够靠到桌子对面而又不被别人发觉。对罗斯玛丽右边的人来讲也是同样的，他要靠过身去，才能往罗斯玛丽的酒杯里放东西。另外还有一种可能性，但是我们应当首先考虑最明显的人。不过，是什么道理使斯蒂芬·法拉第这位议员，要送掉你太太的性命呢？”

乔治用压抑的嗓音道：

“他们——他们是关系很密切的朋友。比如说，如果——如果罗斯玛丽拒绝和他来往了，他也许就想到要报复。”

“听起来真是极富于戏剧性。这是你惟一能想到的理由吗？”

“是的，”乔治说。他的脸色绯红。雷斯偷瞟了他一眼又接着说道：

“我们来分析一下第二个可能性吧，会不会是女人中的一个。”

“为什么会是女人干的呢？”

“亲爱的乔治，难道你就没有注意到吗？在场一共七个人，四女三男。当三对人去跳舞的时候，桌边就会剩下一个

女人,整个晚上总会有一两次机会的。你们都跳舞吧?”

“噢,都跳。”

“好。那么你还记得,在节目表演开始之前有谁曾经单独留在座位上呢?”

乔治沉思了一会儿说:

“我想——对了,最后一次留下的是艾里斯,再前一次是鲁思。”

“你还能记得你太太最后一次喝酒是什么时候吗?”

“让我想想。她那时在和布朗跳舞。我记得她回来之后说跳得挺费劲——他跳得挺花哨。这时,她干了自己杯子里的酒。几分钟之后,乐队奏起了华尔兹舞曲。她——她是和我跳的,因为她知道华尔兹是我惟一能够真正跳得好的舞。法拉第是和鲁思跳的,阿历山德拉夫人是和布朗跳的。艾里斯坐着没跳。华尔兹舞一跳完,节目表演就开始了。”

“那么让我考虑一下你的小姨子吧。你妻子的死使她得到财产了吗?”

乔治急了,溅着唾沫说:

“亲爱的雷斯——你别荒唐了。艾里斯纯粹是个孩子,一个女学生呀。”

“我就知道有两个女学生搞谋杀的事。”

“可是艾里斯!她对罗斯玛丽是一片真心。”

“别着急,巴顿。因为她是有下手的机会的。我想知道,她会不会有这方面的动机。我相信,你的太太是个有钱的女人。她的钱归谁了呢?——归你了吗?”

“不,归艾里斯了——一笔托管金。”

他介绍了这笔钱的情况，雷斯侧耳细听。

“这情况倒是怪有意思的。阔姐姐，穷妹妹。有些女孩子是会因此产生忌恨的。”

“我保证艾里斯决不会这样的。”

“也许不会吧——可她是能够有动机的。我们接着刚才的思路想下去吧。那么，还有谁会有动机呢？”

“没了——根本没有了。我敢肯定，罗斯玛丽在世间是没有一个仇敌的。我已经进行了全面的调查——不断提问题——试图找出她的敌人。我甚至在法拉第夫妇家附近买下了这所房子，以便——”

他的话停住了。雷斯拿起了烟斗，掏起烟斗锅来。

“你没有把一切都告诉我吧？小乔治。”

“你这是什么意思？”

“有些事情你还没有讲呢——可是它已经露出大半截来了。你可以正襟危坐地在那里为你太太的清白辩护——你也可以设法弄清楚她是否是被谋杀的——如果你觉得后者最重要，那你就必须和盘托出。”

一阵沉默。

“那么，好吧，”乔治压着嗓子说，“你赢了。”

“你有理由相信你的妻子有个情人，对吧？”

“对。”

“斯蒂芬·法拉第吗？”

“我不知道啊！我向你发誓，我真不知道！也可能是他，但也可能是另外那个家伙——布朗。我拿不准主意，真是该死。”

“告诉我，关于这个安东尼·布朗，你都了解到了些什么呢？有意思，我好像听说过这个名字似的。”

“我一点也不了解他。谁也不了解他。他是个长相好看、招人喜欢的小伙子——不过，谁也不清楚他的底细。大家猜想，他可能是个美国人，可是他不带美国口音。”

“啊，哦，也许美国大使馆对他会有些了解。你说你不知道是哪一个？”

“是的——是的，我不知道。我告诉你，雷斯，她曾经写过一封信——我——我在事后检查了吸墨纸。那——那是一封地地道道的情书——可是上面没名没姓。”

雷斯小心地转开了自己的眼睛：

“哦，那样我们可以考虑的东西就更多了。例如，阿历山德拉女士——她也卷进来了，要是她丈夫和你太太有那种关系的话。你知道，她是那种感觉灵敏的女人，安静、深沉。这种人在紧要关头是会干出杀人勾当来的。我们再说下去吧。现在已经有了那位神秘人物布朗、法拉第和他的夫人，还有小艾里斯·马尔。剩下的那个女人鲁思·莱辛怎么样呢？”

“鲁思和这件事是不会有任何关系的。至少她不会有任何动机。”

“你说她是你的秘书？她是个什么样的姑娘呢？”

“是世界上最可亲的姑娘。”乔治充满热情地说道，“她可以说是这个家庭的一员，是我的左右手——我不知道还有什么人更能博得我的赞赏和信任了。”

“你喜欢她？”雷斯道。他若有所思地注视着乔治。

“我非常喜欢她，雷斯。这个姑娘太了不起了。我不管在哪方面都得依靠她。她是世界上最真诚，最可亲的人。”

雷斯低低地嘟囔着什么，听起来就像是“唔唔噜噜”的，然后就离开了这个话题。他对乔治的话没有作出任何表示，其实心里认为这位未曾谋面的鲁思·莱辛是可以有明确的动机的。他能够想象，这位“世界上最可亲的姑娘”有非常明确的理由，要把乔治·巴顿太太打发到另一个世界去。这也许是一种图财害命的动机——她也许盘算着当第二任巴顿太太呢。也许她是真心实意地爱上了她的雇主，但这正会产生搞掉罗斯玛丽的动机。

然而他只是温和地说：“我想，乔治，你一定想到了你自己也是可能有动机的呢。”

“我？”乔治目瞪口呆地望着他。

“嗯，想想奥赛罗和苔丝德蒙娜的故事吧。”

“我明白你的意思了。可是——可是我和罗斯玛丽的情况并非如此。当然，我崇拜她，但我一直就明白总会出事的——而我则不得不忍受。这倒不是由于她不喜欢我——她是喜欢我的。她非常喜欢我，对我也一直很好。可是，当然了，我是个枯燥死板的人，这是改变不了的，你知道，我并不罗曼蒂克。不管怎么说，在我结婚的时候，我就下了决心，我们的生活不会只是吃喝玩乐的。她实际上预先向我打过招呼。当然，出事的时候是痛苦的。——但是，要想说我会动她头上的一根毫毛——”

他停住了，过了一会儿才用另一种语调继续说下去：

“再说，如果是我干的话，我干吗还要把这些事再翻出

来呢？我是说，在已经确定为自杀之后，在一切都已经处理完毕成为过去之后，我干吗还要这样做呢？岂不是疯了不成。”

“一点不错。亲爱的老朋友，这就是我并不认真怀疑你的原因。如果你是那个大功告成的凶手的话，接到这样两封信，那你早就不动声色地把它们付之一炬，并且绝口不提起此事的。不过这倒使我想到了整个事件中的一个真正有趣的特点。是谁写的那封信呢？”

“嗯？”乔治看上去颇为惊讶，“我一点也说不上。”

“你好像对这一点不感兴趣。我却对它感兴趣。这也是我问你的第一个问题。我们可以假设一下，我认为这些信不是凶手写的。正像你说的那样，在一切已经处理完毕、自杀的结论也被普遍接受之后，那为什么凶手要跟自己过不去呢？那么，信又是谁写的呢？到底是何许人对再次翻出这件事如此有兴趣呢？”

“是佣人们吗？”乔治胡乱猜道。

“有可能。如果是这样的话，又是什么样的佣人呢？他们知道些什么呢？罗斯玛丽有没有亲信女仆？”

乔治摇了摇头：

“没有。那时候我们雇着一位女仆——庞德太太——现在我们还在用着她。另外，还有过两个女仆。她俩大概都已经离开了。她们没跟我们多久。”

“好吧，巴顿，如果你想听听我的意见——我猜想你正是这个意思——那么我要仔细考虑一下。一方面，罗斯玛丽之死已经成了事实。不管怎么样，你也是无法叫她起死回生

了。如果说自杀证据不足，那么他杀的证据也不充分。为了便于论证，就让我们假定罗斯玛丽是被谋杀的吧。你是不是真正希望掀起轩然大波呢？这也许就意味着将要引起许许多多令人不愉快的新闻报道，要抖出许多丑事，你太太的风流韵事也将家喻户晓——”

乔治·巴顿动摇了。他激烈地说：

“你难道当真在向我建议，让那个坏蛋逍遥法外吗？那个呆板的、讲话华而不实、一个劲儿向上爬的法拉第——也许就是那个胆怯的凶手呢。”

“我只不过是想让你明白，这样做会招来什么罢了。”

“我想弄清真相。”

“很好，要是这样的话，我就带上这些信到警察局去。他们也许能轻而易举地找出是谁写的这些信，以及写信者是否了解这件事。惟一要记住的是，如果你一旦将他们请了来，你就不能打发他们走了。”

“我不打算惊动警察，这就是我要和你见面的原因。我想给凶手设下一个圈套。”

“你到底是什么意思？”

“听着，雷斯。我打算在卢森堡饭店举行一次宴会。我希望你能去参加。还是那些人：法拉第夫妇、安东尼·布朗、鲁思、艾里斯和我。我已经完全策划好了。”

“你打算怎么干呢？”

乔治无力地笑了笑：

“这是我的秘密。如果我事先告诉任何一个人——即使是你，那就会坏事的。我希望你能带着毫无偏见的眼光去

——观察要发生的事情。”

雷斯探过身子，声音猛地变得严峻起来：

“我不赞成这样，乔治。这些书本上的戏剧性场面是无济于事的。到警察局去——这帮人是最能干的了。他们会知道怎样去处理这些问题，他们是行家。用外行的办法来揭发罪行是不明智的。”

“这就是我要找你参加宴会的道理呀。你就是个行家。”

“亲爱的老弟。是因为我曾经在军事情报部工作过吗？再说，你不是打算让我也蒙在鼓里吗？”

“这是必要的。”

雷斯摇摇脑袋：

“对不起，我拒绝。我不赞成你的计划，也不打算参与其事。放弃这个计划吧，乔治，我的好老弟。”

“我不打算放弃。我已经完全策划好了。”

“别这么顽固不化了。对这些玩意儿我毕竟比你懂得要多一些。我不赞成这个主意。这无济于事，也许甚至是危险的。你难道没有想到吗？”

“它的的确确对有些人是危险的。”

雷斯叹了口气：

“你真糊涂啊。那么，好吧，别怨我没有警告过你。我最后一次请求你放弃这个糊涂到家的主意。”

乔治·巴顿只是摇了摇头。

第　五　章

十一月二日清晨，天气潮湿而阴郁。埃尔瓦斯顿广场住宅的餐室里光线昏暗，所以吃早饭的时候他们不得不打开了灯。

艾里斯一反往日的习惯，没有让人把咖啡和吐司送到楼上去吃。她下楼来了，脸色苍白，像个幽灵似的坐在那儿，把一口也没动的食物在盘子里拨拉来，拨拉去。乔治神经质地把《泰晤士报》翻得沙沙作响。在桌子另一头，露西拉·德雷克正在捂着手绢嚎啕大哭。

"我知道我那宝贝孩子会干出吓死人的事来的。他脸皮太薄了——要是那件事没有那么严重的话，他是不会这么说的。"

乔治一边沙沙地翻着报纸，一边不耐烦地说：

"请别担心啦，露西拉，我已经说过了，我会照料这事

的。”

“我知道，亲爱的乔治，你老是那么心地善良。但我实在觉得，再耽搁就会坏事了。你说你要调查调查——这样会把时间全都给耽误了。”

“不会，不会，我们会叫他们快点把事情弄清楚的。”

“他说过：‘千万不能拖过三号’，明天可就是三号了。要是这个好孩子有什么三长两短，我是永远也不会原谅我自己的。”

“不会这样的。”乔治呷了一大口咖啡。

“我还有些可以兑换的公债券呢——。”

“啊呀，露西拉，你把事情全交给我办就是了。”

“别担心，露西拉姑姑，”艾里斯插言道，“乔治会把一切都安排妥当的。不管怎么说，这种事以前也是发生过的呀。”

“有老长时间没有发生这种事了。”（“三个月”，乔治说。）“自从那可怜的孩子在那个倒霉的农场里受了那帮坏透的骗子手朋友的诓骗以来，还没有发生过呢。”

乔治用餐巾擦了擦了胡子，站起身来，一边走出餐厅，一边和气地拍了拍德雷克太太的后背：

“别着急上火了，亲爱的。我马上叫鲁思去打个电报。”

当他走进大厅的时候，艾里斯跟了出来：

“乔治，你不觉得我们应该把今天晚上的宴会推迟一下为好吗？露西拉姑姑心烦得很呢。我们是不是最好在家陪陪她？”

“不行！”乔治的脸色由红变紫，“我们干吗要让那个该死的小流氓打扰了我们的生活？这是敲诈——纯粹的敲诈，

就是这么回事。要是依着我的话，一个子儿也不给他。”

“露西拉姑姑是决不会同意这么做的。”

“露西拉是个傻瓜——一向如此。这种四十多岁才得了孩子的女人，看来是很难明白道理了。孩子们要什么给什么，他们坐在摇篮里的时候就叫她们这种女人给惯坏了。要是早点儿教育小维克托自食其力的话，他也许早就成材了。咱们不要再辩论了，艾里斯。傍晚以前我去把这件事安排一下，这样露西拉就可以安心睡大觉了。如果必要的话，我们就带她一起去。”

“哦，不，她讨厌饭店——她会打起瞌睡来的，可怜的人。而且，她也讨厌热度太高。烟气腾腾也会叫她犯哮喘的。”

“我知道，我说着玩的。艾里斯，去哄哄她吧。告诉她，一切都会顺心如意的。”

他转过身，走出了前门。艾里斯也慢慢地转过身，向餐室走去。正在这时，电话铃响了起来，于是她走去接电话。

“喂，是谁呀？”她的脸色为之一变，那苍白、绝望的脸上透出了喜色：“安东尼！”

“我就是安东尼呀。昨天我给你打过电话，可就是找不到你。你是不是和乔治搞了点什么名堂？”

“你指的是什么呢？”

“呃，乔治请我无论如何也要去出席今晚你的生日宴会呢。和他以前那种‘不许碰那个可爱的受监护的人’的作派可大不一样哩！他非叫我来不可。我想这也许是你们搞了点儿什么名堂吧！”

“不——不——这不干我的事。”

“那么，是他自己的态度改变了不成？”

“不完全是。这是——”

“喂，你出去过吗？”

“没有——我就呆在这儿嘛。”

“你刚才是不是想要说什么。亲爱的，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听得出来，你在唉声叹气呢。到底有什么事呀？”

“没有——什么事也没有。我明天就会好的。到明天什么都会好了。”

“多么感人的信念呀。可人们不是说过‘切莫依赖明日’吗？”

“是的。”

“艾里斯——准是有什么事吧？”

“没事，什么事也没有。我不能告诉你，你知道，我已经答应过不说出去了。”

“告诉我吧，宝贝儿。”

“不行——真的不行。安东尼，有件事儿你能告诉我吗？”

“尽我所能吧。”

“你——你是不是曾经爱过罗斯玛丽？”

沉寂片刻，随后传来了笑声：

“是有过这回事。是的，艾里斯，我曾经有点儿爱罗斯玛丽。她很可爱，这你是知道的。可是，后来有一天我正在和她说话的时候，看见你从楼梯上走下来——不到一分钟，我对她的那点爱情就被吹得无影无踪了。世界上除了你以外，

我心里再也没有别人了。这是千真万确的。你别再为这些事伤脑筋啦，要知道，就是罗米欧在他倾心于朱丽叶之前，也还有个罗瑟琳呢。”

“谢谢你，安东尼。我很高兴。”

“晚上见。今天是你的生日吧？”

“实际上还差一个星期呢——不过，这就算是我的生日宴会吧。”

“听话音儿，你好像对这个宴会不那么热心似的。”

“对。”

“我猜，乔治心里是明白他打算做什么的。不过以我看来，这是个怪主意。举行这样一个宴会，而且还是在老地方——”

“哦，自从——自从罗斯玛丽——我已经去过几回卢森堡饭店了，你是没法回避那个地方的。”

“对，倒也是这么回事。艾里斯，我已经给你买了件生日礼物。我希望你喜欢它。再见。”

他挂断了电话。

艾里斯回到露西拉·德雷克身边，又劝慰了一番。

乔治一到办公室，就叫来了鲁思·莱辛。

当她走进来的时候，他紧蹙的双眉稍稍舒展。她态度从容，面带微笑，穿着那身整洁的黑上衣和裙子。

“早安。”

“早安，鲁思。又有麻烦事了。你看看这个。”

她接过了他递过来的一封电报。

“又是维克托·德雷克！”

“是的，真是讨厌透了。”

她拿着电报，沉默了片刻。她似乎看到维克托那副清癯、黝黑的脸庞笑得缩成一团。一个嘲弄的声音在说着：“一个应当嫁给主人的姑娘……”这一切都活生生地再现了。

她想：“这就好像是昨天的事一样……”

乔治的声音使她清醒过来。

“是不是大约一年前我们把他从这儿打发走的？”

她想了想答道：

“我想是的吧。我记得那是十月二十七号。”

“你真是个了不起的姑娘，多好的记性！”

她暗自思忖，她还记得这些事情是因为自有他所不知的道理的，正是由于维克托·德雷克对她的影响她依然记忆犹新，才使她从电话里听到罗斯玛丽那漫不经心的话音时，意识到她恨上了她雇主的妻子了。

“我想，我们的运气不错。”乔治说，“他离开这儿可够久的了，尽管三个月以前他还着实从咱们这里敲走五十英镑。”

“这回三百英镑好像太多了。”

“唔，当然了。他不会拿到这么多的。我们还得按通常的办法去调查一下。”

“我最好和奥格尔维先生联系一下。”

亚历山大·奥格尔维是他们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代理人——一个头脑清醒、精明而又讲求实际的苏格兰人。

“好吧。马上给他发个电报。他母亲又和以前一样激动上了，简直是歇斯底里。这给今晚的宴会带来不少麻烦。”

“你愿意让我留下来陪她吗？”

“不。”他断然否定了这个提议，“真的不行。你是必须到场的。我需要你，鲁思。”他抓起了她的手，“你是个没有一点儿私心的人哪。”

“我绝对不是没有一点儿私心的。”

她笑了笑，建议道：

“是不是要打个电话同奥格尔维先生联系一下呢？这样的话，我们也许到晚上就可以把事情搞明白了。”

“好主意。这个钱值得花。”

“我可马上就要忙起来了。”

她轻轻地将手抽出来，随后转身走了出去。

乔治着手处理要办的各种事情。

十二点半钟，他走出门，叫了一辆出租汽车，便去卢森堡饭店了。那位大名鼎鼎的侍者领班查尔斯向他迎了过来，十分气派地向他颔首致意，微笑着对他表示欢迎：

“早安，巴顿先生。”

“早安，查尔斯。今天晚上的宴会都安排妥当了吧？”

“我想您会满意的，先生。”

“还是那张餐桌吗？”

“还是凹厅中间的那张，对吧？”

“对——要留出一个空座位，你明白吧？”

“都安排好了。”

“那么你搞到了——迷迭香[1] 了吗？”

---

[1] 迷迭香在英文中与罗斯玛丽的名字同为一个词——这里乔治要查尔斯在餐桌上摆迷迭香花，造成怀念罗斯玛丽的气氛。——译注。

“搞到了，巴顿先生。我觉得在餐桌上摆它恐怕不是很雅。上面有红色的小酱果，您不会喜欢吧——要不然就摆几枝菊花吧。怎么样？”

“不，不，就要迷迭香。”

“很好，先生。您要看看菜单吧。朱塞佩！”

查尔斯轻轻弹了一下拇指，立刻跑过来一个满面堆笑的、矮个子的中年意大利人。

“给巴顿先生拿菜单来。”

菜单拿来了：

牡蛎、清汤、卢森堡鲽鱼、松鸡、海伦梨、火腿鸡肝。

乔治漫不经心地瞧了一眼：

“好，好，很好。”

他将菜单递了回去。查尔斯陪他走到门口。

他略微压低了声音，期期艾艾地说：

“我可以提一提吗，巴顿先生，您再度光临敝店，我们——呃——真是荣幸之至。”

乔治脸上露出一丝颇为勉强的苦笑。他说道：“我们应该忘掉过去——不能总纠缠过去的事嘛。一切都时过境迁了。”

“这是实话，巴顿先生。您知道，那时候我们是多么震惊和难受啊。我敢肯定，我希望小姐的生日宴会将非常愉快，我保管您一切称心如意。”

查尔斯文雅地鞠躬而退，然后就像一只怒气冲冲的蜻蜓一样朝邻近窗口桌上一个出了差错的下级侍者扑了过去。

乔治走出饭店，唇边带着一丝苦笑。他缺乏足够的想象力，因此也没有为卢森堡饭店方面的损失而表示同情。当然了，罗斯玛丽决定在饭店自杀，或者在这里被谋杀，毕竟都不是卢森堡饭店的过错。这件事显然对卢森堡饭店是很不利的。就像大多数心事重重的人一样，乔治只顾一股劲地想自己的心事了。

他在自己参加的俱乐部里吃午饭，然后又去参加了一个董事会议。

在返回办公室的途中，他从公共电话间里给梅达维尔那个地方挂了一个电话。当他走出电话间时，松了一口气。一切都按部就班地安排妥当了。

他回到了办公室。

鲁思立刻来找他了：

"有关维克托·德雷克的事。"

"是吗？"

"恐怕这件事很棘手，有刑事诉讼的可能。因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他千方百计地从公司里搞去了不少钱。"

"是奥格尔维说的吗？"

"对。今天早晨我和他通过话了，十分钟前他又和我通了一次话。他说，在这件事上，维克托干得极为厚颜无耻。"

"他是干得出来的！"

"奥格尔维主张，只要他原封不动地把钱退回来的话，他们就不起诉。奥格尔维先生已经和大股东商量过了。看来这个办法是正确的。具体的总数是一百六十五英镑。"

"这就是说，维克托少爷想在这桩买卖中干捞一百三十

五英镑了?"

"恐怕是这样吧。"

"嗯。不管怎么说,我们总算是戳穿了这个勾当。"乔治幸灾乐祸地说道。

"我已经告诉奥格尔维先生了,关照他接着办,把这件事办妥。这样做对吗?"

"就我个人而言,我真是恨不得把这个无赖之徒送进监狱里去才好——可是我们不得不考虑到他的母亲。她是个傻瓜——一个好心人。好了,维克托少爷这回又打赢了。"

"你真好。"鲁思说。

"我?"

"我觉得你是世界上最好的人。"

他被感动了。同时也感到愉快和窘迫。他脑门一热,抓起了她的手,吻着。

"最亲爱的鲁思。我最亲爱的,最好的朋友。要是没有你,我该怎么办啊?"

他们两人靠得很近。

她想道:"跟他在一起我是会得到幸福的,我也能给他幸福的。要是——"

他想道:"我是不是该听雷斯的劝告呢?是不是把计划放弃算了?难道那样做是最好的办法吗?"

他犹豫了片刻,但很快便过去了。他说:

"晚上九点半,在卢森堡饭店见。"

第六章

他们全都来了。

乔治松了一口气。刚才他还在担心有人会临时逃席呢——然而他们都到了。斯蒂芬·法拉第，高高的个子，身挺腰直，多少带点自命不凡的神态。桑德拉·法拉第穿着一件黑丝绒晚礼服，脖子上戴着祖母绿项链。毫无疑问，这是一个有教养的女人。她神色泰然自若，也许比往日更为优雅了一些吧。鲁思也穿着黑色的衣服，除了一枚镶有宝石的别针外，没有戴别的饰物，乌黑的头发十分匀贴，脖子和双臂都洁白如玉——比其他的女人都要白。鲁思是个职业妇女，她没有那么多闲工夫去晒黑皮肤。乔治的眼光和她的碰到了一起，她似乎在对方的眼光中窥出了焦灼，于是她笑了笑，让他宽心。他的心跳荡起来：真是忠诚的鲁思啊！在他身边的艾里斯则保持着奇特的沉默。只有她表现出意识到了这

将是一个非同寻常的宴会。她的脸色苍白，然而这对她来说似乎更为合适，能赋予她一种庄严、坚定的美。她只是简简单单地穿着一件叶绿色的上衣。安东尼·布朗是最后一个到的。乔治觉得他进来的脚步轻巧而鬼鬼祟祟，像一头野兽——像头黑豹，或许，像只金钱豹，这家伙实在不大像个有教养的人。

大家都到齐了——都安然地进了乔治的圈套。现在，这场戏该开场了……

鸡尾酒已经喝干。他们站起身来穿过宽敞的拱门，来到了饭店的正厅。

翩翩起舞的伴侣们，柔和的黑人音乐，灵巧而忙碌的侍者。

查尔斯走上前来，微笑着将他们引到餐桌前。这张桌子远在这间餐厅的尽头，那里有一个拱顶的凹室，摆着三张餐桌——中间是一张大桌子，两旁各是一张能坐两个人的小桌子，一位肤色发黄的中年外国男子和一位可爱的金发女郎占据了一张小桌。另外一张小桌上是一对清瘦的青年男女，中间的那张桌子就是巴顿事先定好的餐桌。

乔治和颜悦色地给大家安排座次：

“桑德拉，请你坐在这儿，在我右边。布朗，请挨着她坐。艾里斯，亲爱的，这是你的生日宴会，我要让你坐在我旁边。法拉第先生，请你挨着她坐。下一个座位是你，鲁思——”

他顿了顿——在鲁思和安东尼之间有一把空椅子——这张餐桌是为七个人准备的。

“我的朋友雷斯也许要迟来一会儿。他说过，我们大家

不必等他，他过一会儿就来。我想让大家认识认识他——他是个了不起的人，跑遍了全世界，他还能给诸位讲不少奇闻逸事呢！”

艾里斯坐下来的时候，心里感到一阵恼火。乔治这是故意的——把她和安东尼分开。鲁思本来是该坐在她这儿的，挨着她的主人，这么说，乔治还是不喜欢，不信任安东尼的。

她偷偷地看了一眼桌子对面。安东尼正皱着眉头呢，他没有朝她这边看，有一回，他用锐利的眼光瞥了一下身边的空座位。他说：

“又请了另外一位男客，真叫人高兴，巴顿。我恰巧要早一点告退。不过，这完全是出于无奈，因为刚才我在这儿碰巧遇上了个熟人。”

乔治笑着说：“你想在吃喝玩乐的时间里做买卖吗？你要这么做还嫩了点儿，布朗。其实我并不清楚你到底是搞什么买卖的。”

在乔治说这句话的时候，碰巧其他人都没讲话。安东尼不慌不忙，冷静地答道：

“巴顿，我组织犯罪。别人问我的时候，我总是这样回答的。无非是拦路打劫，侵吞财产，拧门撬锁而已。”

桑德拉·法拉第边笑边说道：

“布朗先生，你搞军火吧，是不是？现在军火大王总是戏里的反派角色呀。”

艾里斯看见安东尼的眼睛突然惊奇地睁大了，他轻声说道：

“你别给我漏底呀，阿历山德拉夫人。这件事绝对不能

声张，到处都有外国间谍，谈话要小心才是。”

他装作一本正经地摇了摇头。

侍者撤去了牡蛎盘，斯蒂芬问艾里斯是否愿意和他跳舞。

不一会，他们都跳起舞来。气氛变得轻松了。

过了一会儿，艾里斯轮到与安东尼跳舞了。

她说：“乔治是故意不让咱们坐在一块儿的，他太差劲了。”

“谢谢他的好心。这样，我倒可以隔着桌子一直看你了。”

“你不是真的要早退席吧？”

“也许要早走。”

过了片刻，他问道：

“你事前知道雷斯上校要来吗？”

“不，我一点都不知道。”

“那可就怪了。”

“你认识他吗？噢，对了，那天你说过，你认识他。”

她又问：

“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没有人十分了解他。”

他们回到了桌子旁。夜色渐浓。渐渐地，刚刚松弛下来的气氛，似乎又开始绷紧起来。餐桌之上，笼罩着一片使人精神紧张的气氛。只有男主人似乎依然是亲切而无忧无虑。

艾里斯看见他瞧了一眼手表。

突然间，鼓声隆隆——灯光转暗，餐厅里升起了一个舞

台。人们纷纷把椅子往后挪了挪，侧转过身来。这时，只见三个男人和三个姑娘在舞台上跳起舞来。然后，是一个男演员表演口技。他模仿着火车叫、压路机响、飞机轰鸣、缝纫机转、母牛哞叫。他演得十分成功。接着，伦妮和弗洛跳了一个卖弄色相的舞，不过与其说他们是在跳舞，倒不如说他们是在作杂技空中飞人中的动作，这个节目博得了更为热烈的喝彩。然后，卢森堡饭店的六人演出队来了一个全体表演。灯光就渐渐亮了起来。

每个人都眨着眼睛。

就在这时，一种从压抑下解脱出来的感觉传遍了整个餐桌，就好像他们刚才都在下意识地等待着发生什么事，而终于没有发生一样。因为上一次就是恰好在灯光转亮的时候，人们看到了一具死尸伏在餐桌上。现在，过去的一切似乎真的过去了——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昔日悲剧的阴影已经烟消云散了。

桑德拉活跃地转向安东尼。斯蒂芬对艾里斯说了些什么，鲁思也凑上前来搭腔。只有乔治坐在椅子上——两眼发直，呆呆地望着对面那把空荡荡的椅子。那个位置上也摆着一副餐具，玻璃杯中斟满着香槟。也许随时都会有什么人来到这儿，坐在那张椅子上吧——

艾里斯用胳膊碰了他一下，打断了他的沉思：

"醒醒吧，乔治。来跳个舞，你还没和我跳呢。"

他清醒过来，微笑着冲她举起了酒杯：

"让我们首先为——为这位过生日的年轻小姐干一杯吧，大家聚集在这里，就是为了给她祝贺生日的。艾里斯·

马尔,祝你永远年轻!”

大家笑着干了一杯,随后都站起来去跳舞了。乔治与艾里斯,斯蒂芬与鲁思,安东尼与桑德拉。

这是一曲欢快的爵士乐。

舞罢,大家全都边说边笑地走回来,纷纷入座。

接着,乔治突然向前一探身子,说道:

“我想求诸位一件事。大约一年前,我们曾在这里参加过一次晚宴,那次晚宴的结局是悲惨的。现在我并不想唤起往日的伤心事,我只是不想感到,罗斯玛丽已经被忘得一干二净。所以,我想请求大家为怀念而干一杯,——为怀念干一杯。”

他举起了酒杯。大家也都顺从地举起了各自手中的酒杯。他们全都装出彬彬有礼的样子。

乔治道:“为怀念罗斯玛丽干杯。”

大家将杯子举到唇边,一饮而尽。

停顿片刻——然后,只见乔治向前晃了一下,颓然无力地倒在椅子里,他的双手狂乱地去抓脖子,他透不过气来,脸上憋得发紫。

不一会儿,他就死去了。



第三卷

艾丽丝

“我本以为一死就能安息，然而并非如此……”



第 一 章

雷斯上校拐进了苏格兰场[1] 的大门。他填完了递到他面前的来客登记表。几分钟之后，他已经在总警督肯普的办公室里，和他握手了。

他们二人相知甚深。肯普这人有点使人想起他那位大名鼎鼎的老前辈巴特尔。的确，他曾经在巴特尔的手下干过许多年，也许，他不知不觉地就模仿着这位老前辈的做派。他跟巴特尔一样，浑身上下像是用一段木材浑然刻就的——巴特尔会使人联想到那些柚木和橡木；而总警督肯普却使人联想起更为华贵的木材——譬如说，红木，或者上等的、古色古香的花梨木。

“上校，谢谢你给我打来了电话，”肯普道，“关于这个案

① 即伦敦警察厅。——译注。

件，我们想得到一切可能的帮助。”

“我们这个案子似乎交给高手来办了。”雷斯道。

肯普并没有说什么客气话来否认，他颇为直率地承认了这一不容置疑的事实，即只有那些特别棘手，广为人知或极其重要的案子才由他来办。他认真地说：

“这事与基德敏斯特家族有关。你明白，这就意味着，我们必须谨慎行事。”

雷斯点了点头。他已经与阿历山德拉·法拉第见过几次面了。她是那种身份不容置疑的文静女人，将她与那些耸人听闻的新闻报道联系在一起，似乎不可思议。他曾经在公共讲坛上听到过她的演讲——不甚雄辩，但是清楚、有力，能紧紧地抓住主题，而且滔滔不绝。

这类女人的社会生活登载在所有的报纸上，她们的私生活除了乏味的家庭背景以外，几乎就没有别的了。

尽管如此，他觉得，这种女人确实过着一种私生活。她们懂得什么是绝望，什么是爱情，懂得由嫉妒而引起的极度痛苦。她们会失去控制，冒着生命危险去进行一场激烈的赌博。

他好奇地问道：

“肯普，假定她‘干了’呢？”

“阿历山德拉夫人？你认为是她干的吗，先生？”

“我说不清楚。可是就假设是她干的吧，或许是她丈夫干的——他也是基德敏斯特家族那棵大树下的人物。”

总警督肯普那双沉着的、海绿色的眼睛静静地注视着雷斯那双黑色的眼睛：

"如果谋杀真是他们两人中的一个干的，我们也将尽力而为，绞死他或她。这你是明白的。在这个国家里，对杀人凶手是既不会畏惧，也不会偏袒的。可是我们必须对手中的证据有绝对的把握才行——公诉人必然会坚持这一点的。"

雷斯点点头。

接着，他说："咱们干起来吧！"

"乔治·巴顿死于氰化钾中毒——和一年前他的太太死得一模一样。你说过，实际上昨天晚上你就在那家饭店里，对吗？"

"对。巴顿曾经请我去参加那个宴会。我谢绝了。我不喜欢他耍的那一套。我反对他这样做，并且敦促他（假如他对太太的死有怀疑的话）去找应该找的人——去找你。"

肯普点点头：

"他应该这样做才对。"

"可是他偏偏固执己见——要给凶手安排个圈套。他也不愿意告诉我是个什么样的圈套。我对整个事情都十分担心——因此，我昨天晚上就去了卢森堡饭店，以便进行观察。我的座位不得不与他们保持一定的距离——我不想让他们一眼认出我来。遗憾的是，现在我无可奉告，因为我没有看到任何可疑的现象。靠近桌子的只有侍者和他们宾主几人。"

"是的，"肯普说，"这样范围不就缩小了吗？要么是他们之中的一个，要么就是侍者朱塞佩·博尔萨诺。今天早晨我又把他叫来了——我想也许你会乐意见见他——但是我不相信他会和这个案子有任何关系。他在卢森堡饭店已经有

十二个年头了——名声很好，结过婚，有三个孩子，品行优良。和所有的顾客都处得很好。”

“这样，范围就缩小到那些客人了。”

“对，这次的客人和巴顿太太死的那次出席的人一模一样。”

“巴顿太太的那桩案子怎么样了，肯普？”

“我一直都在研究这个问题，因为这两桩案子显然是密切相关的。眼下亚当斯正在处理那件案子呢。它不是我们所说的那种明显的自杀案，但是在没有他杀的直接证据的情况下，认定为自杀，是最说得通的讲法了，我们只能按自杀处理，舍此别无办法。正如你所知道的，在我们的案例记录中有不少这类案子，有许多我打问号的自杀案，公众是不知道这些问号的——但我们却都记在心里，有时我们私下也调查调查。”

“有时有些东西会暴露出来——有时暴露不出来。这桩案子以前就没暴露出来。”

“现在暴露出来了。”

“是的，现在暴露出来了。有人曾经向巴顿先生透露，他太太是被谋杀的。于是，他自己就忙开了——他甚至宣布他已经找到了确实的线索——我不知道他到底是不是真正找到了——但凶手一定以为他真的有了线索——于是，凶手就惊惶失措起来，又干掉了巴顿先生。我看，似乎就是这么一回事——但愿你能同意我的看法。”

“唔，是的——事情的这一部分是相当清楚了。天知道那个所谓的‘圈套’是怎么回事？——不过，我注意到了餐

桌旁边有把空椅子。也许是在等待证人突然出现吧。但是，这样作太过分了，其结果是适得其反的。它叫罪犯大为惊恐，于是，她或他不等圈套收紧就抢先下手了。”

“好吧，”肯普道，“我们有五个嫌疑者。现在，咱们先来分析一下第一个案件——巴顿太太的案件。”

“难道你现在已经确信那不是自杀了？”

“巴顿先生的被谋杀似乎已经证明那不是自杀了。尽管我并不认为你能够埋怨我们在那时候把自杀作为最可能的结论。那时候说是自杀，也是有些证据的嘛。”

“是患流感以后精神抑郁吗？”

肯普紧绷的脸上绽开了一丝微笑：

“那不过是对验尸会议提出的理由罢了。因为它和医学证明是一致的，又不伤大家的感情。这种事每天都是有的。此外，还有她给她妹妹的那封只写了一半的信。那封信里说，她的个人物品将送给哪些人——这就说明：她心里已经有了自杀的念头了。我毫不怀疑她的确精神压抑。这位可怜的太太啊——这种事情对女人来说，十之八九都是为了爱情，男人则多半是为金钱。”

“这么说，你已经知道巴顿太太有外遇了？”

“对。没用多久我们就发现了。虽然他们交往得十分谨慎——可是我们没费多大周折就查清楚了。”

“是斯蒂芬·法拉第吗？”

“就是他。他们常常在厄尔斯考特路的一家小公寓里幽会，来往差不多有六个多月了。大概他们吵了嘴——或许是他开始厌倦她了——嗯，由于绝望已极而轻生的女人，她可

不是第一个呀。”

“于是她就用氰化钾在饭店里公开地自杀了?”

“是的——假若她是为了让事情干得富于戏剧性的话——她叫他从头到尾都看着。有些人是乐于引人注目的。从我了解到的情况来看,她是一个不大在乎传统习俗的人——谨慎小心全仰仗他了。”

“他的太太知道这件事吗?关于这一点你们是不是有什么证据?”

“就我们所知,她是完全蒙在鼓里的。”

“她也许知道,什么都一清二楚哩,肯普。她可不是那种憋不住话的女人。”

“哦,很可能。两种可能性都有。她出于嫉妒,他出于为自己的前途考虑。本来,离婚是一个解决问题的办法,但是这种离婚是非同小可的事,对他来讲,离婚就是意味看与基德敏斯特家族作对啊。”

“那位秘书姑娘怎么样?”

“她也有可能。她对乔治·巴顿可能一直怀有柔情蜜意了。他们在办公室里十分亲密,别人也就不免认为她喜欢他,打他的主意了。昨天下午,一个女电话员学着巴顿拉着鲁思的手,说他不能没有她的模样时,恰好碰上莱辛小姐从办公室里出来。她立时就把那姑娘给解雇了——给了她一整月的工资,把她打发走了。看起来,她对此好像特别敏感。再有一个,是罗斯玛丽的妹妹,她继承了一大笔财产——这一点是不应当忽视的。她看起来长得挺甜,可是,知人知面难知心啊。还有一个,是巴顿太太的另一位男朋友。”

"我倒是很想知道你对这个是不是有什么了解?"

肯普慢慢地说道:

"了解得非常之少——但是,我们眼下掌握的情况就已经不大妙了。他护照上毫无瑕疵,是一个找不出任何问题的美国公民,没有什么图谋不轨或其它什么事。他到了这里之后,住在克拉里奇饭店,并且设法结识了迪斯伯里勋爵。"

"是一个骗子吗?"

"也许是吧。迪斯伯里大概上了他的当——请他留了下来。那正好是个颇为关键的时刻。"

"是军火方面吧,"雷斯道。"那时,迪斯伯里的兵工厂中新式坦克试验出了毛病。"

"对。布朗这家伙声称他对军火有兴趣。他到那儿以后不久,他们就发现有人搞破坏活动——布朗在那儿碰上了迪斯伯里的许多老朋友——他似乎竭力与所有和军火公司有联系的人拉关系,结果使他看到了许多武器弹药。我看,这些东西是永远不应该让他看的——他到了那一带后不久,工厂在一两个项目中发生过严重的问题。"

"安东尼·布朗先生是一个有意思的人吗?"

"是的,他显然是个很有魅力的人,而且他尽一切可能利用这种魅力。"

"巴顿太太是在哪儿卷进去的呢?乔治·巴顿和军火方面毫无瓜葛呀。"

"对。可是他们好像关系挺密切。他也许对她泄露了点什么。一个漂亮女人从男人那儿是什么都能得到的,这一点上校你是知道得再清楚也没有了。"

雷斯点点头。他体会总警督的话是针对自己曾经领导过的反间谍部的工作而言的，并非像有些笨蛋所想象的那样，是指他个人的某些疏忽而言。

过了一会儿，他说：

“你着手研究乔治·巴顿接到的那些信了吗？”

“研究过了，那些信是昨天晚上在他房间里的写字台中找到的。马尔小姐替我找的。”

“你知道，我对那些信很有兴趣，肯普。专家对这些信有什么看法？”

“廉价的纸、普通的墨水——指纹表明乔治·巴顿和艾里斯·马尔动过它们——信封上有一些无法确定的小痕迹，还有邮局雇员的痕迹，等等。这些都已经复印下来了，专家们说，字迹是出于某个受过良好教育、健康状况一般的人之手。”

“受过良好的教育，那就不会是个侍者写的了？”

“估计不是。”

“这就更有意思啦。”

“也就是说，至少还有别的人对罗斯玛丽的死是有怀疑的。”

“是一个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到警察局来将他的想法报告给我们的人；是一个想唤起乔治的疑心而事后又不再关心这个案子的人。还有个奇怪的地方，肯普，这些信会不会是巴顿自己写的？”

“有可能。但是他自己写这些信又是为了哪一桩呢？”

“他是在为自杀作准备——他想使这次自杀看起来像

是一次谋杀。"

"而且想让斯蒂芬·法拉第上绞刑架,是不是?这仅仅是一种设想而已——他一定颇有把握地想让一切情况都指明法拉第是凶手。但是目前我们还没有一点对法拉第不利的证据呢。"

"那么氰化钾呢?找到什么装氰化钾的东西了吗?"

"找到了。桌子底下有一个小白纸包,里面有少量残留的氰化钾晶体。上面没有指纹。当然,在侦探小说里,这个小包一定会被描写成什么特种纸张啦,要不就是叠成什么特殊的样子啦。我倒想给这些写侦探小说的作家们开一堂日常工作课。这样他们马上就会明白,大多数东西是不留痕迹的,而任何时候,任何地点都是不为人注意的。"

雷斯笑了:

"你的话太笼统了。昨晚有人注意到了什么没有?"

"实际上,今天我正在继续进行这方面的调查。昨天晚上,我简单地记录了每个人的供词,然后我和马尔小姐一起回到了埃尔瓦斯顿广场的家里,查看了巴顿的书桌和文件。我今天将得到他们每个人的更为详尽的供词——包括坐在凹室里的另外两张桌上的那些人的供词。"他翻了翻几份文件后又说:"对了,就是他们。有杰拉尔德·托林顿,他是皇家警卫队员;尊敬的帕特里夏·布赖斯一伍德沃思小姐,这是一对定了婚的男女青年。我敢打赌,他们除了相互欣赏以外什么也没有看见。还有,佩特罗·莫拉莱斯——一个从墨西哥来的下流家伙——双色眼——还有克里斯廷·香农小姐——一位骗男人钱的可爱的金发女郎——我敢打赌,

她什么也没有看见——她笨得不能再笨了，除非见钱才眼开。要靠他们这些人去看出点什么名堂，真是渺茫得很。可是我还是记下了他们的名字和住址，以备万一。我们还得先从那个叫朱塞佩的侍者着手。他已经来了。我叫他进来吧。”

第 二 章

朱塞佩·博尔萨诺是个中年人，猴头猴脑地透着精明。他有些紧张，但并不过分。他解释说，由于他十六岁起就来到这个国家，而且还娶了个英国老婆，因此能说得一口流利的英语。

肯普和颜悦色地对待他。

“那么好吧，朱塞佩，让我们听听，关于这个案子你还知道些什么吧。”

“这件事对我来说真是太糟了。那张餐桌是由我侍候的。酒也是我斟的。人们会说我昏了头，会说我在酒杯里下了毒。虽然事情不是这样的，但是人们还是会这样说的。戈德斯坦先生已经讲过，我最好离职一个星期——这样，人家就不会对我问来问去，也不会对我指指点点了。他可真是个大好人哪，为人公正。他清楚，这不是我的错，而且我在那儿

干了好些年头了，他不会像别的饭店老板那样把我解雇的。查尔斯先生对人也很好，但不管怎么说，这件事儿对我来说真是太不幸了——这事儿叫我心惊胆战。难道我真的有个什么仇人吗？我常常问我自己。”

“唔，”肯普操着他那种毫无感情的腔调说，“你有仇人吗？”

那副可怜的猴子脸突然苦笑了起来。朱塞佩双手一摊：

“我？在这个世界上我一个仇人也没有呀。我有许多朋友，但没有仇人。”

肯普咕哝了一声：

“现在谈谈昨天晚上的事吧。先跟我说说那香槟酒是怎么回事。”

“那是一九二八年产的克里夸特牌葡萄酒——非常好，非常贵的酒。巴顿先生就是这样——他喜欢好菜好酒——而且要上好的货。”

“他是预先定下的这种酒吗？”

“是的。一切都是他和查尔斯事先安排好的。”

“那餐桌上的空位子是怎么回事？”

“也是他安排的。他吩咐给查尔斯的，查尔斯又吩咐给了我。说是那天晚上迟些时候，还有一位年轻的女士要来坐的。”

“年轻的女士？”雷斯和肯普相互看了一眼，“你知道这位年轻女士是谁吗？”

朱塞佩摇了摇头：

“不知道，我一丁点儿也不知道。我只是听说，她要晚来

一些时候。”

“再谈谈酒吧，一共有几瓶？”

“两瓶，如果需要的话，还准备了第三瓶。第一瓶很快就喝光了，第二瓶是在表演开始前不久我打开的。我把杯子全斟满了，然后把酒瓶放进了冰桶里。”

“你在什么时候最后一次看见巴顿先生从自己的酒杯里喝酒的？”

“让我想想，表演结束以后，他们为那位年轻小姐的健康干杯。我想那天是她的生日。接着他们去跳舞了。跳完舞他们回到桌子上，这时巴顿先生又喝了香槟，一分钟内，他就这样死了。”

“他们跳舞的时候你斟酒了吗？”

“没有，先生。在他们为那位小姐干杯的时候，酒杯是满的，而且他们没喝多少，只是抿了几口，杯子里还剩了好多呢。”

“是不是有人——任何一个人——在他们跳舞的时候曾走近过桌子？”

“一个也没有，先生，我敢肯定。”

“他们是同时都去跳舞的吗？”

“对。”

“又一起回来的？”

朱塞佩转着眼珠，绞尽脑汁地想着：

“巴顿先生是头一个回来的——和那位年轻的小姐。他比其他人都胖些——他没跳多长时间，这您是了解的。接着是那位好先生——法拉第先生和那个穿黑衣服的小姐。阿

历山德拉·法拉第夫人和那个长得黑黑的先生是最后回来的。”

“你认识法拉第先生和阿历山德拉夫人吗？”

“认识，先生。他们常到卢森堡饭店来，他们都是些很有名气的人呀。”

“好，朱塞佩，如果那些人往巴顿先生的杯子里放东西，你能看见吗？”

“我可不敢这么讲，先生。我有我的活儿，凹室里还有另外两张桌子呢，另外，主厅里还有两张餐桌得我去照顾。我得端盘子上碗，我总不能老看着巴顿先生的桌子呀。表演完了以后，大家差不多全站起来去跳舞了，那时候我才能站定一会儿——所以我敢肯定那工夫没人挨近桌子。不过人家一坐下，我马上又忙开了。”

肯普点点头。

“可是我想，”朱塞佩接着说，“要想往巴顿先生的酒杯里放东西，很难不被人瞧见。依我看，好像只有巴顿先生自己那么干才行。可您不这么想，是吗？”

他探询地望着那警官。

“你是这么想的，对吗？”肯普道。

“我什么都不清楚——可是我想不通。正好在一年前，那位漂亮的巴顿太太自杀了。巴顿先生一定是很伤心的，所以，他就用同样的办法来自杀。难道这是不可能的吗？这倒挺有点诗意呀。当然，这对饭店是太不利了——但是，一位绅士想要自杀的话，他是不管这一套的。”

他急不可耐地望望这个，又看看那个。

肯普摇了摇头。

“我怀疑，事情会那么简单吗？”他说。

他又问了几个问题，就打发朱塞佩走了。

门在朱塞佩身后刚一关上，雷斯就说：

“我拿不准，咱们想的到底对不对？”

“一个伤心的丈夫在他太太死去的周年自杀？噢，还不到周年——不过也差不多了。”

“那天是万灵节。”雷斯说道。

“没错。也可能他就是这么想的吧——但是如果是这样的话，就没人能够解释那些保存下来的书信了；也没法解释巴顿先生为什么要和你商量，并且把信拿给艾里斯·马尔看了。”

他扫了一眼手表：

“我说好了十二点半去基德敏斯特府邸。走之前咱们还有时间去看看其他两张餐桌上的人——无论如何也要见见其中的几位。跟我一起去吧，怎么样，上校？”

第 三 章

莫拉莱斯先生住在里茨饭店。早晨这个时候他的模样可不漂亮。胡子没有刮，眼球上布满了血丝，一眼就能看出他昨晚醉了酒。

莫拉莱斯先生是个美国人，讲着一口美国腔的英语。尽管他口口声声说他要尽力回忆，可是昨天晚上才发生的事他却只有一个模模糊糊的影子了。

"我是和克里斯廷一起去的——这娘们儿一定是个骚货！她说那是个好馆子。我说，宝贝儿，你说去哪儿咱们就去哪儿吧。我承认那是个上等馆子——他们是知道怎么敲你的！差不多把我手上的三十块美金都给敲去了。可是那个乐队太差劲儿了——他们好像根本就不会演奏。"

他们打断了莫拉莱斯对自己的那段夜生活的追忆，叫他回忆一下凹室中间那张餐桌上的情况。在这个问题上，他

没讲出什么有助于破案的情况。

"那儿确实有张桌子,旁边坐着一伙人。我可记不清他们长得什么样子。在那家伙倒下以前,我也没太注意他们。我想,起先他端不住酒了。啊,对了,我记得其中有个女人,黑头发的,应该讲,她的模样倒是挺迷人的。"

"你说的是那个穿绿天鹅绒衣服的姑娘吗?"

"不,不是那个。她是个瘦子。可这个娘们儿是穿黑衣服的,身段长得还挺不赖。"

莫拉莱斯东张西望的眼睛看到的是鲁思·莱辛。

他欣赏地皱了皱鼻子:

"我看着她跳舞——那娘们儿跳得真棒!我还向她招了一两回手,可是,她那冷冰冰的眼睛,带着一副你们英国人的派头,连看都不稀罕看我。"

从莫拉莱斯先生这儿再也搞不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了。他也坦率地承认,在演出的时候,他已经喝得够劲了。

肯普谢过他,准备离去。

"明天我就要坐船去纽约了。"莫拉莱斯道。"你们,"他渴望地问,"不希望我留下吧?"

"谢谢你啦。我并不认为审讯的时候需要你的证词。"

"你瞧,我在这儿过得挺不赖——如果警方需要我留下来的话,我的公司是不会反对的。警察说让你留下,你就得留下。要是我再使劲回忆一下的话,说不定我还能记起些东西来呢?"

可是肯普谢绝了这种巴不得的要求。他和雷斯驾车去了布鲁克街,接待他们的是一位性情暴躁的先生,他就是帕

特里夏·布赖斯一伍德沃思小姐的父亲。

伍德沃思将军接待他们的时候，讲了许多直言不讳的话。居然说他的女儿——他的女儿！——和这种事有牵连，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假如一位姑娘和他的未婚夫到饭店里吃饭还要遭到侦探们和苏格兰场的纠缠的话，那么，英国将变成什么样子？她甚至连这些人的名字都不知道——是叫哈巴德？还是巴顿？是城里人还是其他什么家伙！这件事表明，你不管到哪儿，即使是小心加小心也不一定把得住不出问题——卢森堡饭店总是被大家看作是个没问题的地方——但显然这种事在那里已经是第二次发生了。杰拉尔德带帕特[1]到那儿去，真是干了件蠢事——这些年轻后生以为自己什么都懂。但无论如何，这位父亲是不会让他的女儿受到纠缠、威胁和盘问的——除非律师认为需要这样做才行。他要给林肯客店的老安德森挂个电话，让他——

说到这儿，这位将军突然停住了，他望着雷斯说：

"好像在哪儿见过你。在哪儿来着——？"

雷斯笑了一下，马上答到：

"一九二三年，在巴德波尔。"

"天啊！"将军道，"这不是乔尼·雷斯吗！你干吗要裹进这出戏里去呀？"

雷斯笑了一笑，说：

"当他们想找你的女儿问些问题的时候，我恰好和肯普总警督在一起。我建议肯普总警督到这儿来，我觉得这比你

[1] 帕特：帕特里夏的昵称。——译注。

的女儿到苏格兰场要愉快一些。此外，我认为我也应该和他一起来。”

“哦——嗯——啊，雷斯，你做得对。”

“我们当然乐意尽可能少打扰这位年轻小姐。”肯普总警督插言道。

恰在此时，门打开了，帕特里夏·布赖斯—伍德沃思小姐走了进来。她冷冷地打量着这个场面，带着副年轻人特有的超然的神态。

“喂，”她说，“你们就是从苏格兰场来的，是不是？要问昨晚的事吗？我一直盼着你们来呢。爸爸是不是有点累了？别这样，爸——你知道，医生嘱咐过，要你注意血压。我真不明白，你怎么对什么事都要这么激动呢。我可以请总警督——或警察长，不管他们是谁——到我屋里去。我叫沃尔特斯给你端一杯威士忌和苏打水来。”

将军焦躁得直想骂上几句才好。可到底只说一句：“这位是我的老朋友，雷斯上校。”听完介绍后，帕特里夏就对雷斯失去了兴趣，而对肯普总警督却投去了快乐的笑容。

她以一种沉着的将军式的气派，将他们带出她父亲的房间，走进了自己的起坐间。她毫不犹豫地把她父亲留在他的书房里，关上房门。

“可怜的爸爸，”她评论道，“他会大惊小怪的。不过他其实也挺容易对付。”

谈话是在最友好的气氛中进行的，但是收获甚微。

“那真是件吓人的事，”帕特里夏说，“也许在这一辈子中，也就是这一次我恰好碰到了谋杀现场——那是谋杀，对

吗？报纸上总是说得小心谨慎，又含糊其词，可我在电话里对杰里[1]说，那一定是件谋杀案。想想吧，一次谋杀近在咫尺，而我竟然看都没看到！”

她分明带着懊悔的口吻。

正如总警督已经令人沮丧地预言过的那样，显然，这两位一个星期前才订婚的青年男女光顾着互相欣赏了。

尽管帕特里夏·布赖斯—伍德沃思小姐非常乐意提供情况，但是她所能回忆起来的，也只不过是对某几个人的点滴印象而已。

“桑德拉·法拉第看上去很神气，不过她一贯是如此。她那天穿的是件夏帕勒利[2]式的衣服。”

“你认识她吗？”雷斯问。

帕特里夏摇了摇头。

“只是见过。她丈夫看上去挺讨人嫌的，我总这么想。这个人浮夸得很，就跟大多数政客们一样。”

“你认得出他们中间的其他什么人吗？”

她摇摇头：

“不，剩下的人我一个也没有见过——我想至少我没见过他们。实际上，要不是因为桑德拉·法拉第穿的是件夏帕勒利式的衣服的话，我也不会注意到她的。”

“你将会发现，”刚一离开她家，总警督肯普就苦笑着说：“杰拉尔德·托林顿少爷和她也完全是一样的人物——

---

① 杰里——杰拉尔德的昵称。——译注。

② 乔万尼·夏帕勒利(1835—1910)，意大利天文学家。——译注。

也是什么都没瞧见。"

"我认为,"雷斯附和道,"斯蒂芬·法拉第的衣服剪裁式样是不会放在他心上的。"

"那么,好吧,"总警督道,"咱们到克里斯廷·香农那儿去碰碰吧。这样,跑外的工作就算结束了。"

正像总警督肯普讲的那样,香农小姐是一位可爱的金发女郎,漂过的头发梳得很仔细,从那没精打采的、柔和的孩子脸上掠到脑后。香农小姐也许正如总警督肯普所断言的那样笨头笨脑——但是长得很好看。那孩子般的、蓝色的大眼睛中有一股机灵劲儿,说明她的笨拙仅仅是智力上差些,但是事情一涉及常识和金钱,克里斯廷·香农是一点儿不含糊的。

她极其热情地接待了这两位男人,一个劲儿地请他们喝饮料。在他们谢绝了以后,她又一个劲儿地请抽烟。她住的是一套既小而又廉价的新式小公寓。

"能帮助你们,我特别高兴,总警督先生,你爱问什么就问什么吧。"

肯普开头照例问了一通有关中间那张餐桌的人们的举止行为。

马上就可以看出香农是一个非同一般的敏锐而又精明的观察者。

"这个宴会进行得不顺利——这是看得出来的。要多死板有多死板。我挺可怜那个'大孩子'的——就是举办宴会的那位。他费尽心机想把事情弄好,可是偏偏就弄得像电线上的猫似的那么神经紧张——他白费劲儿了。坐在他右边

的那个高个子女人，就像吃了根铁棍似的，硬挺挺的。坐在他左边的那个小姑娘就像有神经病似的坐立不安，可以看得出来，这是因为她没能和坐在对面的那个长得挺俊的、黑黑的小伙子坐在一块儿。至于那个挨着她坐的、皮肤白白的高个子，就好像肚子里出了毛病似的，看他吃东西的那副样子，就像那些菜饭会噎着他似的。挨着他的那个女人做得最到家，她一个劲儿地照顾他，可是她自己倒像是心神不安。"

"你似乎注意到了不少东西，香农小姐。"雷斯上校道。

"我还要透露个秘密。我心里一直很不痛快。我和我的那个男朋友一连三个晚上都在外面，我都有些讨厌他了！他恨不得把伦敦都转个遍——尤其是要去那些他所谓的上等去处——我要说，他并不小气。每次都得喝香槟。我们一起去过康普拉多饭店，米尔·弗勒饭店，最后一天是卢森堡饭店。我要说，他自己过得倒是满快活的。从某种程度上来讲，这也是怪值得同情的。但是他说的话，没有意思极了。来来回回地讲他在墨西哥做买卖的那段事儿。那些事，我大部分都听过三回了——要么就是讲他认识的一些女人啦，那些女人全都迷他迷得发疯啦。这类话一个女孩子一会儿就听腻了。佩德罗这个人没有什么好看的，这你们也会承认——于是我就一心一意自顾自吃着，眼睛东看西看。"

"啊，香农小姐。从我们的观点来看，这太好了。"总警督说。"我只希望你能看到一些能够解决我们问题的东西。"

克里斯廷摇了摇她那满头的金发：

"我不清楚是谁谋杀那个'大孩子'的——一点也说不上。他只不过喝了一口香槟，脸就紫了，倒了下去。"

“你还记得在他倒下以前，是什么时候从杯子里喝过酒的吗？”

那姑娘思索了一下。

“嗯——对了——是在表演刚刚结束的时候。灯亮了起来，他端起杯子，说了些什么，其他人也跟着这样做了。依我看像是在为什么人祝酒。”

总警督点点头：“后来呢？”

“后来又奏起了音乐，他们全站了起来，走去跳舞，一边推开椅子，一边笑着，好像头一回热烈起来似的。香槟是会让最呆板的宴会都热闹起来的，可以说是有神效啊！”

“他们都去跳舞了——留下了一张空桌子？”

“对。”

“也没人碰过巴顿先生的杯子。”

“根本没人碰。”她的口气变得果断起来。“我敢肯定。”

“那么——在他们离开之后也再没有人靠近过那张桌子吗？”

“没人——当然，除了侍者以外。”

“侍者？哪个侍者？”

“就是那个围着围裙的半大不小的小厮，约摸十六岁的样子。他不是个正式的侍者。那个正式的侍者是一个彬彬有礼的家伙，长得像只猴子——我猜他可能是个意大利人。”

总警督肯普点了点头，明白这是朱塞佩·博尔萨诺。

“这个小侍者都干了些什么？他倒酒来着？”

克里斯廷摇摇头。

"哦，不，他根本没碰那桌上的任何东西，他就拣起过一只姑娘的提包，那是他们大伙站起身的时候，被一个女客碰掉的。"

"谁的包?"

克里斯廷想了一会儿。她接着说：

"对了。是那个小姑娘的包——一个绿色的小皮包。另外两个女人的包是黑的。"

"那个侍者动那个包了吗?"

她似乎有些吃惊：

"他就把包放回去了呗，就是这么回事。"

"你能肯定他根本没碰那些玻璃杯吗?"

"嗯，没碰。他很快地把包放了回去，就跑开了，因为那个正式的侍者骂骂咧咧的，叫他去什么地方或拿什么东西，好像一股脑儿都是他的错似的!"

"再没有别的人靠近那桌子?"

"对。"

"可是，也许其他人也到过这张桌子，而你没有看见?"

然而，香农非常肯定地摇了摇头：

"不会，肯定没有。你看，那时候佩特罗恰好去打电话，还没回来。所以我除了心里发烦，四下乱看以外，就没事可干了。观察事物我还是有两下子的。再说，从我坐的那个地方，除了那张空桌子，也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好看。"

雷斯问道：

"谁第一个回来的?"

"穿绿衣服的姑娘和那个'大孩子'。他们坐下后，那个

皮肤白白的男人和穿黑衣服的姑娘就回来了。他们之后，是那个傲气的女人和那个长得怪俊的黑面皮小伙子。他跳舞跳得棒极了。当他们全都回来之后，侍者发狂似地用酒精灯热着菜。那'大孩子'俯着身子，讲了一通话，他们又全都举起酒杯来。接着就出事了。"克里斯廷顿了一下，接着又轻快地补充道："太吓人了，对吗？当然了，我还以为是中风了呢。我婶婶就中过风，也是那么摔倒的。佩特罗恰好是那会儿回来的，我跟他说，'瞧，佩特罗，那个人中风了。'他就说了那么一句：'昏过去了——是昏了——没事。'他也快喝昏了。我得留心他了。人家可是不喜欢有人在卢森堡饭店这样的地方喝昏过去的。这就是我不喜欢那些达戈人[1]的缘故，他们一喝多了，就变得一点也不雅了——一个姑娘从来不知道会碰到什么样的倒霉事的。"她沉思了一会，然后瞥了一眼戴在右腕上的漂亮的镯子，说道："不过，我得说他们这些人倒是蛮大方的。"

为了耐心地引导她把话题从女人生活中所受的磨难，以及因此而得到的报偿上转回到正题，肯普又让她讲了一遍事情的经过。

"这是咱们从外围调查中取得进展的最后机会，可是又落空了。"他们离开香农小姐的公寓后，他对雷斯说道，"这次调查要有成果的话，本来倒是个好机会。这姑娘正是我们

---

① 达戈人(Dago)是英美人对肤色浅黑的意大利人、西班牙人、墨西哥人、葡萄牙人等的蔑称。此处系指从墨西哥来的佩特罗·莫拉莱斯。——译注。

所需要的那种证人。她把什么都确确实实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了。要是有什么东西值得一看的话，她倒是都会看在眼里的。这么说，答案就是：什么东西都没观察到。真叫人难以相信。这简直成了变戏法了！乔治·巴顿喝了香槟，去跳舞。他回到桌子之后，又用同一个没有碰过的杯子喝酒，嗨，说变就变，里面就满是氰化钾了。这倒是妙啊——我跟你说吧——无风是不会起浪的。”

他停顿片刻：

“还有那个侍者，那个半大小子。朱塞佩可从来没提到过他。这个我得调查调查。不管怎么样，那些人全去跳舞的时候，他是惟一靠近那张桌子的人。其中也许是有文章的。”

雷斯摇了摇头：

“要是他往巴顿的杯子里放了什么的话，那姑娘是一定会看见的。在琐屑小事方面，她倒是个天生的观察家呢。她的脑子里空空如也，因此她便大用其眼了。不，肯普，只要咱们能够解开这个疙瘩，其中的答案一定是非常简单的。”

“对，这儿就有一个现成的答案：是他自己把那个东西放进去的。”

“我开始有些相信就是这么回事了——那是惟一可能发生的事。但如果真是这样的话，肯普，我相信他是不知道他自己投进杯中的东西是氰化钾的。”

“你是说有人把毒药给了他？告诉他这是治消化不良或血压高的药？——大概就是这样，对吗？”

“有可能。”

“那么是谁给他的呢？不会是法拉第夫妇吧。”

“看来不大像他们。”

“那么我要说，也不可能是安东尼先生了。这样就剩下两个人了——一个是情同手足的小姨子——”

“另一个就是那位忠心耿耿的秘书。”

肯普看了看他：

“对——她有可能在他身上打什么主意的——现在我该去基德敏斯特府邸了——你呢？去看看艾里斯小姐吗？”

“我想，我要去看另外那一位——在办公室的那位。吊唁一下老朋友。我也可能和她出来吃午饭。”

“那么，这就是你正在琢磨的事喽？”

“我现在还没有什么想法呢。我正在到处找线索。”

“尽管这样，你还是该去看看艾里斯·马尔小姐。”

“我要去看她的——可是我宁愿先趁她不在的时候去。肯普，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我一点儿也说不上来。”

“因为那儿有一位喜欢唠叨的人——就像只鸟儿一样，叽叽喳喳地叫个不休……‘小鸟儿会给我报信的’——这是我年轻时听到过的一句格言。这话很对，肯普——那些唠唠叨叨的人是会告诉你许许多多事情的，只要你让他们——唠唠叨叨！”

第 四 章

两人分了手。雷斯招呼了一辆出租汽车，到城里的巴顿办公室去了。而肯普总警督为了节约开支，跨上了一辆公共汽车，前往不远处的基德敏斯特府邸。当总警督拾级而上，伸手按铃时，脸色是阴沉的。他明白，他的处境很困难。基德敏斯特集团具有巨大的政治影响，它的势力就像一张网一样遍布全国上下。然而，总警督肯普深信不列颠的司法是公正不阿的，假使斯蒂芬或阿历山德拉·法拉第真的与罗斯玛丽·巴顿或乔治·巴顿的死有牵连的话，那么，任何“门路”或“势力”都不能使他们逍遥法外的。但是，如果他们是无罪的、或者证据不足，不能定罪，那么负责这件事的官员就一定要倍加小心才行，不然就会挨他上级的一顿臭骂。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就会明白，摆在总警督面前的决不是什么美差。正如他对自己所说的那样，基德敏斯特家族很有可

能会"发脾气"的。

可是，肯普不久便发现他的假定有点天真了。基德敏斯特勋爵是一位极富经验的外交家，绝不会卤莽行事的。

总警督肯普说明来意以后，就立即被一名傲慢的管事带到了府后的一间光线暗淡，四壁全是书籍的房间里。在那儿，他见到了基德敏斯特勋爵。他的女儿和女婿也在这儿。

基德敏斯特勋爵走上前来与他握手，并且彬彬有礼地说：

"你来得正好，总警督先生。承蒙你亲自登门，而没有让我女儿和她丈夫前往苏格兰场，请允许我深表感激。当然，如果必要的话，他们也准备前往的——这是毋庸置疑的——他们感谢你的好意。"

桑德拉平静地说：

"是的，的确如此，总警督。"

她穿着一身质地柔软的、深红色的衣服坐在那里，光线从她身后那扇狭长的窗户里投射进来，这使肯普觉得她像是一尊曾在国外的一个教堂里看到过的染色玻璃塑像。她那鹅蛋脸和有点瘦削的双肩更加深了这种印象。她看上去像是人家曾经跟他谈起过的某一位圣徒——但是，阿历山德拉·法拉第夫人并不是圣徒——她远非一个圣徒。不过，依他之见，某些古老的圣徒是十分可笑的。他们不是善良的、普通的、正派的基督徒，而是一些对人对己都颇为怪诞的残酷无情之辈。

斯蒂芬·法拉第靠近他夫人站着。他的脸上毫无表情。他看上去道貌岸然，满是一个人民委派的立法议员的气派，

把他那凡夫俗子的真面目巧妙地隐藏起来。然而，他到底是个凡夫俗子，总警督心里是很清楚的。

基德敏斯特勋爵正在侃侃而谈，他具有精湛的把握谈话方向的能力。

“总警督先生，我不打算向你隐瞒，此事对我们大家来讲都是痛苦而令人不快的。这是我的女儿和女婿第二次与这种公共场所的暴死事件相关联了——在同一个饭店、同一家庭的两名成员暴死。这种新闻总会在公众的心目中损害一个人的形象的。当然，新闻报道是不可避免的，这一点你我都是能够理解的。因此，小女和法拉第先生都切望对你能倾力相助，并希望此案能尽早澄清，公众的兴趣也就会随之消除了。”

“谢谢您，基德敏斯特勋爵。对你们所采取的态度我极为赞赏。这肯定会使我们的工作容易进行了。”

桑德拉·法拉第道：

“请提问吧，总警督先生，悉听尊便。”

“谢谢，桑德拉女士。”

“还有一点，总警督先生，”基德敏斯特勋爵道，“当然，你有你的情报来源，不过据我从我的朋友一位专员先生那里听说，这个叫巴顿的人之死，被认为是他杀而不是自杀，尽管以局外人的浅陋之见，似乎自杀更合情理一些。桑德拉，亲爱的，你不认为这是自杀吗？”

那尊哥特塑像微微颔首。她带着审慎的口气说道：

“对我来说，昨晚的事是明明白白的。去年，我们就是在那家饭店，在同一张桌子上，可怜的罗斯玛丽服毒自杀了。

今年夏天在乡间时，我们和巴顿先生见过面，当时我们就发现巴顿先生非常古怪——和以前大不一样了——我们都认为是他太太的死在折磨着他的心。他很喜欢她，你知道，我认为他是无法忍受她的死的。于是，大概就有了自杀的念头。这即使不自然，至少也有可能——此外，我也想象不出有什么人要谋杀乔治·巴顿。”

斯蒂芬·法拉第很快地说道：

“我也想不通。巴顿是个老好人。我敢肯定他在世界上没有一个仇人。”

总警督肯普看着那三张转向他的带着询问的面孔。他在张口说话之前考虑了一下。

“让他们这么想也好。”他心里思忖着。

“你们讲的都不错，我相信，阿历山德拉女士。可是你们看，还有几件事大概你们还不知道。”

基德敏斯特勋爵马上插言道：

“我们不能勉强总警督先生。什么情况可以公诸于众完全由你考虑决定。”

“谢谢，我的勋爵，但是我没有理由不把事情解释得稍微清楚一些。简而言之，在乔治·巴顿死前，他曾经向两个人说过，他认为，他太太不是像大家所相信的那样是自杀的，而是被别人毒死的。他也认为他已经发觉了那个第三者的踪迹。昨天晚上的庆祝宴会，表面上是为了艾里斯小姐的生日举行的，实际上，这是他为了找出毒死他妻子的凶手的计划的一部分。”

沉默了片刻——在沉默之中，外表迟钝而实际上敏锐

的肯普感到其中流露出某种他认为是沮丧的情绪。尽管谁也没有在脸上显露出来，但他敢发誓，在这里的确有某种沮丧的情绪。

基德敏斯特勋爵是头一个恢复镇定的人。他说：

“但是肯定——可怜的巴顿的这种想法本身不正好说明他是——呃——不正常吗？他太太的死也许影响了他正确思考问题的能力。”

“很有可能的，基德敏斯特勋爵，但这至少表明，他自己的心情是绝对不想自杀的。”

“对——对，我同意你的观点。”

接着，又是沉默。后来斯蒂芬·法拉第寸步不让地说道：

“但是巴顿怎么会起这种疑心呢？毕竟，巴顿太太的确是自杀的啊。”

总警督肯普平静地望着他：

“巴顿先生可不这么认为。”

基德敏斯特勋爵插言道：

“警方不是同意了这个结论吗?那时候除了自杀而外没有任何其他设想吧?”

总警督肯普平静地说：“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说明她的死是他人所为。”

他明白，像基德敏斯特勋爵这样练达精明的人，是能够体味出他话中的确切含义的。

肯普略带点公事公办的口吻说道：“如果可以的话，阿历山德拉女士，我想对你提几个问题。”

“请便。”她稍微把头转向他。

“在巴顿先生死的时候，你没有怀疑过他是被杀而不是自杀吗？”

“当然没这么想过。我十分肯定那是自杀。”她又道：“我现在还是这样想。”

肯普放过了这个问题。他说：“去年你接到过匿名信吗，阿历山德拉女士？”

纯粹是由于惊讶，她的沉静似乎被打破了：“匿名信？哦，没接到过。”

“肯定吗？接到这种信当然是件极不痛快的事，因此人们对此往往是避而不提的，但在这个案子中，这些信也许是至关重要的。这就是为什么要强调，倘若你的确接到过这类信的话，应该让我知道。”

“我明白。但是我只能向你保证，总警督先生，我根本没接到过这种信。”

“很好。你说过，今年夏天巴顿先生有些古怪。是什么样子呢？”

她踌躇了片刻：

“嗯，他烦躁不安、神经质，好像无法集中精力听别人讲话似的。”她转向她丈夫，“斯蒂芬，你也有这样的印象吗？”

“对。应该说，这个观察是十分准确的。那个人像身体有病似的。他瘦了。”

“你发现他对你或你丈夫的态度有变化吗？比如，不那么热情了？”

“不。正相反。你知道，他买了一所房子，离我们很近，

他似乎对我们能帮他些忙十分感激——比如说为他介绍当地风土人情，以及诸如此类的事。当然，我们能为他，也为艾里斯在这方面效劳是十分愉快的，艾里斯是个招人喜欢的姑娘。"

"巴顿太太以前是你十分要好的朋友吗，阿历山德拉女士？"

"不，我们不十分密切。"她淡然一笑。"她实际上主要是斯蒂芬的朋友。她对政治感上兴趣了，让他帮忙——嗯，教她政治——我想他是十分乐意干的。她是个非常讨人喜欢、富有魅力的女人，你知道。"

"而你是个非常聪明的女人。"肯普暗自欣赏地想道，"我真不知道你对他们二位的事到底知道多少——我想，一定不少的。"

他继续问：

"巴顿先生从来没向你谈起过，他认为罗斯玛丽不是自杀的吗？"

"没有，确实没有。这就是我刚才十分惊讶的缘故。"

"马尔小姐呢？她也从来没有谈过她姐姐的死吗？"

"没有。"

"是什么念头促使乔治·巴顿在乡下买房子呢？是你还是你丈夫给他出的主意？"

"不是我们。这件事很出人意外。"

"他对你的态度一直很友好吗？"

"确实很好。"

"关于安东尼·布朗先生，你知道些什么，阿历山德拉

女士?”

“我一点也不了解他。我只是偶尔才碰到过他,仅此而已。”

“你呢,法拉第先生?”

“我想,我对他的了解比我的妻子还要少。她总算还和他跳过舞。他像是个讨人喜欢的小伙子——我相信,他是个美国人。”

“根据你的观察,你能说他和巴顿太太特别亲密吗?”

“我对此一无所知,总警督先生。”

“我只想问问你的印象,法拉第先生。”

斯蒂芬皱了皱眉头:

“他们是朋友——我所能说的也仅是如此而已。”

“你呢,阿历山德拉女士?”

“只谈谈我的印象吗?总警督先生。”

“只谈谈你的。”

“那么,我就说吧,我的确有这样一个印象,他们相互十分了解,关系密切。你知道,这只是从他们的眼色中看出来的——我没有具体的证据。”

“女人对这种事情有极好的判断力,”肯普说道。他脸上带的几分故作愚蠢的笑容,如果雷斯上校在场的话,一定会看了发笑的。“那么,莱辛小姐怎么样?阿历山德拉女士。”

“我知道,莱辛小姐是巴顿先生的秘书。在巴顿太太死去的那天晚上,我是第一次见到她。此后,在乡间时我见过她一面,还有就是昨天晚上了。”

“可否再随便问你一个问题,你是否有她爱乔治·巴顿

的印象?"

"我的确毫无这种印象。"

"那么我们谈谈昨晚上的事吧。"

他详细地向斯蒂芬夫妇询问了昨天那个悲惨的晚宴的经过情形。对此他没抱多大的希望,他所得到的情况与其他人所说的完全一致。在一些重要情节上他们都是一致的——巴顿曾提议为艾里斯祝酒,饮过之后,便立即去跳舞了。他们是一起离开餐桌的。而巴顿与艾里斯是头一对回来的人。他们夫妻二人都说:那天晚上巴顿曾特意提到他还有一位朋友,一位叫雷斯上校的人要晚一些来,那把空椅子就是为他留的——就总警督所知,这种说法不可能是真实的。桑德拉说——她的丈夫也附和——在表演结束灯亮之后,乔治表情古怪地盯着那把空椅子,有好一阵他好像是走了神,连别人跟他讲话都没听见——后来,他又振作了一下,提议为艾里斯的健康干杯。

对总警督所掌握的情况的惟一的补充,是桑德拉提到了她在费尔黑文与乔治的谈话——他恳请她和她丈夫,看在艾里斯的份上,无论如何成全他,来参加这次宴会。

总警督想:这倒是一个言之成理的借口,尽管它不是一个真正的理由。他合上笔记本,那上面草草地记着一两个难以辨认的符号。随后,他站了起来:

"万分感谢您,我的勋爵。对法拉第先生及阿历山德拉女士的帮助和合作,我也不胜感激。"

"验尸时我的女儿需要到场吗?"

"这一次的法律程序将完全是正规的。将验明证据及医

学鉴定，然后休会一周，接着，"总警督道，他的声调略有改变，"我希望我们将继续谈下去。"

他转向斯蒂芬·法拉第说：

"此外，法拉第先生，还有一两个小问题我想你能够帮忙，就没有必要打扰阿历山德拉女士了。如果你能往警察厅打个电话的话，我们可以约定一个对你合适的时间。我知道，你是个大忙人。"

这话讲得很客气，似乎漫不经心，但在那三双耳朵听来，却认为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斯蒂芬以友好、合作的口吻审慎地说：

"当然可以，总警督先生。"然后，他看着手表，嘟囔着："我得到议会去了。"

斯蒂芬匆匆离去后，总警督也告辞了。基德敏斯特勋爵转向女儿，开门见山地问道：

"斯蒂芬和那个女人有什么事没有？"

瞬间的沉默以后，他女儿答道：

"当然没有什么事了。要是有事的话，那是瞒不过我的。不管怎么说，斯蒂芬不是那种人。"

"那么，你要注意，亲爱的，装聋作哑是不好的。这种事情一定会露馅的。我们应该弄清楚，在这桩案子中我们所处的地位。"

"罗斯玛丽是那个人——安东尼·布朗的朋友。他们几乎形影不离。"

"好吧，"基德敏斯特慢慢地说，"你应当明白才对。"

他不相信女儿的话。当他缓缓地走出屋子时，他脸色发

灰，表情复杂。他上楼来到了夫人的起坐间。刚才他没有让她到藏书室去，是因为他深知她那种傲慢的作风容易引起对抗情绪，而他感到在这种时候与官方警察保持和睦关系是极其重要的。

“嗯？”基德敏斯特夫人说道，“怎么谈的？”

“表面看来谈得不错，”基德敏斯特勋爵缓慢地说，“肯普是个懂礼貌的人——他的态度很好——处理整个事情十分得体——只是比我想象的更老练一些。”

“问题严重吗，啊？”

“是的，事情是严重的。我们本来决不该让桑德拉和那小子结婚的，维基。”

“我早就说过了嘛。”

“是的——是的……”他承认了她的说法，“你对——我错了。可是，你知道，无论如何是她非要他不可的。桑德拉要是铁了心，谁拿她也没办法。她和法拉第当年的相见种下了祸根——我们对这个人的历史和门第都一无所知。当大难临头的时候，人们怎么能知道像那样的男人会怎么去应付局面呢？”

“我明白，”基德敏斯特夫人道，“你认为我们已经把一个凶手引进了家门？”

“我不知道。我不想现在就对那家伙下判决——但是警察是这样想的——而他们都相当精明。他和这个巴顿的女人不清不白——这是一目了然的。要么她是为他的缘故自杀的，要么他是——总之，不管怎样吧，巴顿是觉察到了，想要揭露这件丑事。我想，斯蒂芬受不了这个——于是——”

“毒死了他？”

“是的。”

基德敏斯特夫人摇摇头：

“我不同意你的看法。”

“但愿你是对的。但是有人毒死了他。”

“要是你想知道我的看法的话，”基德敏斯特夫人道，“我觉得，斯蒂芬没有胆量干这种事。”

“他的确关心自己的前程——你知道，他资质甚高，而且正在成为一位真正的政治家。但是当一个人穷途末路的时候，很难说他会干出什么事来。”

他的夫人依然摇头：

“我还是要说，他没这个胆量。干这种事的，得是一个敢于赌博，无所顾忌的人。我很担心，威廉，我担心极了。”

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你的意思是，桑德拉——桑德拉——？”

“这种事我连想都不愿去想——可是胆怯、不敢面对这种可能性是无济于事的。她是迷上了那个人——她一直迷着他——桑德拉的性格太怪了。我从来也没能真正了解她——我反倒总是为她担心。为了斯蒂芬，她会冒任何——任何风险的。她会不顾一切牺牲的。假如她真是疯狂，恶劣到干出了这种事的话，应该保护她才是。”

“保护？你这是什么意思——保护？”

“由你来保护她，我们应当为自己的女儿出点儿力，对吗？你就发发慈悲吧，你是可以操纵一切力量的。”

基德敏斯特勋爵正在目不转睛地望着她。尽管他以为，

他已经够了解他夫人的品德了，但他依旧被她那现实主义的力量和勇气惊得目瞪口呆——他惊异她可以闭目不顾无可辩驳的事实——也惊异她的寡廉鲜耻。

“如果我的女儿是凶手，你岂不是在建议我利用我的政治地位将她营救出来免受惩罚吗？”

“当然了，”基德敏斯特夫人答道。

“我亲爱的维基！你不知道！一个人是不能干那种事的。这样会毁掉——毁掉荣誉的。”

“一钱不值的废话！”基德敏斯特夫人嚷道。

他们互相望着——然而却依然各执己见。就好像阿迦门农和克吕泰涅斯特拉那样互相盯着，为了是否牺牲女儿伊菲革涅亚而相互唇枪舌剑①。

“你可以通过政府向警察当局施加压力，那么整个事情的进程便会中断，这样就可以得出自杀的结论了。这事情以前也不是没这样干过——你别装聋作痴。”

“在涉及到公共政策的时候，这样干过——这是为了国家的利益才这样干的。而现在是个人的私事嘛。我十分怀疑，我这样作能否行得通。”

“只要你的决心够大，肯定是办得到的。”

---

① 据希腊神话，迈尼锡王阿迦门农远征特洛亚时，由于他先前曾得罪了狩猎女神，女神便罚他的军队滞留在奥利斯港。预言家忒其托答应，如果阿迦门农将自己的爱女伊菲革涅亚献祭给女神阿耳忒弥斯，军队即可出发。阿迦门农决定献出自己的女儿，而其妻克吕泰涅斯特拉不同意，于是二人便争执起来，最后，伊菲革涅亚决定牺牲自己，但在献祭之时，女神赦免了她。——译注。

基德敏斯特勋爵愤怒地涨红了脸：

“就是办得到我也不能这么干！这是滥用我的政治地位。”

“要是桑德拉被捕，受到了审讯的话，那么不管她的罪过有多大，你能不能聘请最好的律师，尽一切可能为她开脱呢？”

“当然，当然可以。这就是另外一回事了。你们女人就是不懂这些差别。”

基德敏斯特夫人不吭声了，她对这刺耳的话无动于衷。桑德拉在孩子中间是她最不喜欢的一个——此时此刻，她是一位母亲，仅仅是一位母亲——她要千方百计地保护她的孩子，不管采用体面的手段还是不体面的手段她都不在乎。她要竭尽全力来为桑德拉奋斗。

“总之，”基德敏斯特勋爵说：“桑德拉是不会被起诉的，除非有确凿的证据。至于我，是拒绝相信我的一个女儿会是凶手的。不过维基，叫我惊讶的是，刚才，你竟然会有那种想法。”

他的夫人什么也没讲，于是他心事重重地走了出去。想想吧，维基——就是维基——多少年来他极为了解的她——原来在内心深处隐藏着这样令人叵测的鬼名堂！

第　五　章

雷斯看见鲁思·莱辛正坐在一张大办公桌前忙于处理文件。她穿着黑色的上衣和裙子，里面穿的是一件白色的衬衫。她那种不声不响、不慌不忙的办事效率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注意到了她眼睛下面的黑圈，怏怏不乐的嘴形。但是，她成功地控制着自己的悲伤——如果那真的是悲伤的话——就像她能成功地控制其它的感情一样。

雷斯说明了自己来访的目的之后，她立即应道：

"非常感谢你的来访。当然，我是知道你的。巴顿先生昨晚一直盼着你能来参加宴会，对吧？我记得他这样讲过。"

"他在宴会前提到过这事吗？"

她想了一会儿。

"没有。那是我们在桌边快落座的时候才提到的。我记得我当时略微有些惊奇——"她顿了一下，脸有些微红，"当

然，我并不是因为他请了你才吃惊的。我知道你们是老朋友了。一年以前，你也本当是要参加那个宴会的。我是说，我惊讶的是，如果你来的话，巴顿先生没有另请一位女客来平衡参加的人数——当然，你可能是打算晚来一些，或根本不来的——”她突然收住了，“我多笨哪，干吗竟说些不沾边的话呢？今天上午我都成了个笨蛋了。”

“可是你还照常来工作？”

“当然了。”她露出吃惊的——几乎是震惊的神色。“这是我的工作呀。有这么多事等着清理，等着安排呢。”

“乔治常告诉我，他是如何依靠你的。”雷斯温和地说道。

她别过身去。他看见她咽了咽口水，眨了眨眼睛，使劲忍住了哭泣，她的感情是不甚外露的。这差点儿叫他相信她是个清白无辜的人了。然而差点儿相信，并不等于非常相信。他以前碰到过那种演技高明的女人，碰到过那种眼圈发红、眼皮发黑而其实不过是在装腔作势、逢场作戏的女人。

他没有作最后的判断，自言自语说：

“不管怎么说，她是个冷静的女人。”

鲁思转向办公桌，接着他刚才的那句话说：

“我跟他一起有多年了——明年四月就满八年了——我了解他的习惯，而且，我想，他——是信任我的。”

“毫无疑问。”

他接着说道：“快吃午饭了。我希望你能陪我出去找个地方安安静静地吃顿饭好吗？我有好多话想对你谈呢。”

“谢谢，我非常乐意去。”

他将她带到一家熟悉的小饭馆，那里桌与桌之间相距很远，能够安闲地谈话。

他点了饭菜。当侍者一离开，他就拿眼看着桌对面的同伴。

她是个长得很好看的姑娘，他下了结论，有一头乌黑漂亮的头发，坚定有力的嘴和下巴。

在饭菜摆上来之前，他随意地扯了些闲话，而她就顺着他的话谈，说明她这个人既聪明又敏锐。

过了一阵子后，她说：

"你是想和我谈谈昨晚的事吧？请不必顾虑什么。我也愿意谈谈。因为整个事情简直太不可思议了。要不是它已经发生，而且我身临其境的话，我是绝不会相信的。"

"你一定见过总警督肯普了吧？"

"见过了，在昨天晚上。他好像很聪明，经验丰富。"她顿了顿，"这真是谋杀吗，雷斯上校？"

"肯普是这样跟你说的吗？"

"他没有透露出什么，但是他提的问题就足以说明他脑子里是这样想的了。"

"莱辛小姐，你对此事是否是自杀的看法将和其他人的看法同样有力。你很了解巴顿，而且我想昨天你几乎整天都和他呆在一起。他看上去到底怎么样？和平时差不多吗？还是坐立不安，心烦意乱，激动不已？"

她踌躇起来：

"这很难说。他心烦意乱，坐立不安——可这是自有它的道理的。"

她解释说，这是因为维克托·德雷克的缘故，并扼要地介绍了一下维克托的为人行事。

“嗯，”雷斯道，“是个甩不脱的扫帚星。这么说，巴顿是因为他才心烦意乱的？”

鲁思慢吞吞地说道：

“很难说。你知道，我十分了解巴顿先生。他为这件事烦恼过——据我猜想，德雷克太太一定是又哭又闹，每当这种时候她总是这样的——当然了，他也就想把问题尽快解决了事。反正，我有这样的印象——”

“噢，莱辛小姐？我敢说，你的印象一定是很对头的。”

“哦，那时我觉得他的烦恼和平常不大一样，不知道我这样说对不对，因为以前我们不止一次地碰到这种事情，不过方式方法不同罢了。去年维克托·德雷克在国内，来找我们的麻烦，我们只好给他买了张船票把他打发到南美洲去了。可是，六月份他又来电报要钱。因此，你瞧，我对巴顿先生处理这种事的方法都熟悉了。依我来看，这次他之所以恼火，主要是因为正赶上他尽力安排这次宴会的时候，偏偏接到了这种电报，似乎由于他用全副精力来准备宴会，因此其它任何事情都使他大为恼火。”

“你是不是觉得他的这次宴会有什么古怪的地方，莱辛小姐？”

“是的。对这次宴会，巴顿先生显得特别。他很激动——激动得像个孩子似的。”

“你想到过这样一次宴会可能会有什么特殊的目的吗？”

“你是说，这次宴会和一年前巴顿太太自杀的那次搞得一模一样吗？”

“对。”

“直说吧，我觉得这是个离奇的念头。”

“可是，乔治有没有主动作过什么解释——或向你私下透露些什么吗？”

她摇摇头。

“告诉我，莱辛小姐，你心里怀疑过巴顿太太不是自杀的吗？”

她显得很惊讶：“哦，没有。”

“乔治·巴顿没有告诉过你，他相信他的太太是被谋杀的？”

她目不转睛地望着他：

“乔治相信这一点吗？”

“我想，你是现在才听到这个说法吧。是的，莱辛小姐，乔治接到过几封匿名信，说他的太太不是自杀，而是被谋杀的。”

“那么这就是他今年夏天变得那么古怪的原因了？我都想象不出他出了什么事。”

“你一点儿也不知道这些信吗？”

“完全不知道。信多吗？”

“他给我看过两封。”

“我居然一点儿也不知道！”

她的声音里带着很大的委屈。

他看了她一会儿，接着说：

“那么，莱辛小姐，你对此有什么看法呢？据你看，乔治是不是有自杀的可能呢？”

她摇了摇头：

“不会，哦，不会的。”

“你不是说过，他情绪激动——心烦意乱吗？”

“是的。可是，他那副样子已经有些日子了。现在我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我也明白昨天晚上的宴会为什么叫他那么激动了。他脑子里一定是有某种古怪的念头——他一定是希望通过再现上一次宴会的情景来了解更多的东西——可怜的乔治，他真是叫这些事弄糊涂了。”

“那么，莱辛小姐，罗斯玛丽·巴顿是怎么回事呢？你依然认为她是自杀的吗？”

她皱起了眉头：

“我做梦也没想到过还会有别的可能性。说她是自杀也是讲得通的。”

“因为流感以后精神抑郁吗？”

“嗯，也许还不止如此。她显然感到很不幸福，这是看得出来的。”

“能够猜到其中的原委吗？”

“哦——是的。至少我有所猜测。当然，我也许猜得不对。但是像巴顿太太这样的女人是可以一眼看透的——这种人不会处心积虑地去掩藏自己的感情。所幸的是，我认为巴顿先生并不了解……噢，是的，她的确感到不幸福。此外，我还了解到，那天晚上，她除了因为得感冒而精力不济以外，还感到头疼呢。”

“你怎么知道她头疼？”

“那天我们在更衣室里脱大衣的时候，我听见她告诉阿历山德拉女士的。她说，她想要一粒止疼的胶囊丸。碰巧阿历山德拉女士身边带着，就给了她一粒。”

雷斯上校举着酒杯的手停在了半空中：

“她接过来了吗？”

“接过来了。”

杯未沾唇，他又放下去了，望着桌子对面。那姑娘看上去十分平静，仿佛丝毫也没有意识到她所说的话当中有什么重要的事。然而、这段话却是十分重要的。它意味着：尽管从桑德拉的席位来看，她要想神不知鬼不觉地往罗斯玛丽的杯子里放什么东西是十分困难的，但她还可能有另外的投毒机会。她是可以把一个有毒药的胶囊丸给罗斯玛丽的。一般来讲，胶囊丸只要几分钟就会溶解，但是也可能这是一种特殊的胶囊丸，它里面可能还有一层胶质层或其它什么东西。也可能罗斯玛丽当时没吃，而是后来才吞服的。

他突然开口说：

“你看见她吃了吗？”

“对不起，您说什么？”

他看了看她那迷惑不解的脸，显然娘刚才走神了。

“你看见罗斯玛丽·巴顿吞服那丸胶囊了吗？”

鲁思略有几分惊讶：

“我——嗯，没有，我根本没有瞧她。她只是谢了谢阿历山德拉女士。”

那么也许罗斯玛丽是将那颗药丸放进了手提包里，后

来在看演出的时候，头痛得厉害了，于是她就把胶囊丸放进了香槟酒杯里，让它在里面化开。这是假设——纯粹的假设——但这种可能性是有的。

鲁思道：

"你问我这个干吗？"

她的两眼蓦地警觉起来，充满了狐疑。他注视着她，觉得她又在运用她的聪明劲儿了。

接着，她说：

"啊，明白了。我明白为什么乔治要买下那所离法拉第家很近的房子了，为什么他不告诉我关于那些信的事了。我刚才还非常纳闷他为什么会不告诉我呢。当然了，如果他相信那些信的话，就是说必定是我们其中的一个人，坐在桌边的五个人中的一个，害死了她。可能——甚至还可能是我呢！"

雷斯非常亲切地说：

"难道你能有什么要害死罗斯玛丽的理由吗？"

开始，他以为她没听见他的话。只见她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眼睛望着地面。

突然间，她叹了口气，抬起头来正眼瞧着他。

"这种事是谁都不大愿意说的，"她说。"不过我想还是让你知道了好一些。我爱乔治·巴顿，在他遇到罗斯玛丽以前我就爱他。我并不认为他知道这事——他一定是没有注意。他喜欢我——非常喜欢——但是我想，不是那种意思的喜欢。而我却常常想我本来能做他的好妻子——我能使他幸福。他爱罗斯玛丽，但是他和她在一起并不幸福。"

雷斯和蔼地说：

“你不喜欢罗斯玛丽？”

“是的，我不喜欢她。噢！她很可爱，很有魅力，也很能讨别人喜欢。可是她从来没有对我好过！我很讨厌她。她的死使我震惊——她死的方式也叫我震惊。可是我并不真正感到悲伤。恐怕，我可能还挺高兴呢。”

她顿了顿，又说：

“我们谈些别的好吗？”

雷斯马上答道：

“我希望你对我确切地谈一谈你能记得起来的，有关昨天晚上的一切细节——从早晨说起——尤其是乔治的一言一语，一举一动。”

鲁思立即谈了起来——她谈到了上午发生的事情——乔治为维克托的纠缠而心烦意乱；她亲自往南美打电话，为这件事作了安排；以及乔治听到事情已经安排妥贴时的愉快心情。接下去，她又谈到，她是如何到卢森堡饭店的；东道主乔治是如何因为激动而显得慌里慌张。就这样，她娓娓而谈，直到这出悲剧的最后一刻。她所谈的情况和他已知的情况完全吻合。

鲁思皱着双眉，说出了眼下他也正在感到困惑的问题：

“这不是自杀——我坚信这不是自杀——但怎么可能是谋杀呢？我是说，谋杀是如何下手的呢？答案是不可能，它不是我们当中的某个人干的。那么，是不是在我们大家离座去跳舞的时候，其他人把毒药放进了乔治的酒杯呢？要是这样的话，又能是谁呢？这好像太不合情理了。”

“证据表明：在你们跳舞的时候，没有人靠近你们的餐桌。”

“那可就的的确确出乎情理之外了！氰化钾总不能自己跑进酒杯里去吧！”

“你是不是根本就想不出——甚至没有怀疑过是谁有可能把氰化钾放进杯子里呢？想想昨天晚上的情形吧。难道就真的没有任何能引起你怀疑的些微小事吗？难道就连蛛丝马迹都没有吗？”

他注视着她的面部表情在变化。只见她眼中流露出片刻的游移。在她回答“一点儿没有”之前，只有极短暂的、几乎觉察不到的踌躇。

但是，其中必定是有缘故的。他对此确信不疑。她一定是看到、听到或注意到了什么事情，只不过是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由，她决意不讲出来罢了。

他并没有勉强她。他清楚，像鲁思这样的人，勉强是不会有好处的。他肯定，如果由于某种原由她已决定保持沉默的话，那她是不会改变主意的。

然而其中必有缘故。这使他感到振奋，增加了新的信心。这是他眼前那堵严严实实的墙壁上出现的第一道缝隙。

午饭后他告别了鲁思，驱车前往埃尔瓦斯顿广场，一路上琢磨着那个刚刚和他分手的女人。

鲁思·莱辛是否有犯罪的可能呢？总的来讲，他对她的印象不错，她似乎颇为坦白、率直。

她具备谋杀的能力吗？事到临头时，大多数人都具备这种能力。这并不是一般谋杀的能力，而是个别特定情况下的

谋杀能力。因此，现在还很难把某个人排除在外。这个女人具有某种冷酷无情的素质，而且她具备谋杀动机——或者说具备可供选择的动机。除掉罗斯玛丽，她就能得到成为巴顿夫人的良机。不管这里的情况是属于想与一个有钱人结婚，还是想与一个她所钟情的男人结婚，除掉罗斯玛丽都是首要的条件。

雷斯倾向于认为想要和一个有钱人结婚，这个理由尚不足以圆满地解释这桩谋杀案。鲁思·莱辛的头脑十分冷静，行事小心谨慎，她决不至于仅仅为了过阔太太的舒适生活而拿自己的脑袋去冒险的。是爱情吗？也许是。不过她那种冷静而超然的作派，使他怀疑她不是那种被某个男人轻而易举就煽起情焰的女人。她既然喜爱乔治，憎恨罗斯玛丽，她便有可能冷酷地策划并导致罗斯玛丽的死亡。事情已经大功告成，自杀的结论已经毫无异议地被普遍接受了，这已足以证明她那与生俱来的才干。

到后来，乔治收到了匿名信，这件事叫他疑虑丛生(谁写的呢？为什么要写呢？这是一个不断地困扰着他的、伤脑筋的难题)。他设下一个圈套。于是，鲁思就让他永远休息去了。

不，这是不对头的。这听起来不像是真的。因为那样做显然是出于恐慌——而鲁思·莱辛不是那种惊慌失措的女人。她的脑子比乔治要好用得多，她是能够轻而易举地避开他所设下的任何圈套的。

看起来这根本不会是鲁思干的。

第 六 章

露西拉·德雷克见到雷斯上校时，分外高兴。

窗上的百叶全都放了下来。穿黑色丧服的露西拉走上前来，她一边伸出颤巍巍的手和他相握，一边用手绢抹着眼泪：除了这位亲爱的，亲爱的乔治的老朋友以外，她本来谁都不见的——连一个人也不见。要知道，家里没个男人是多么可怕呀！真的，家里要是没个男人，真是什么事情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家里就有她这么一个孤苦伶仃的老寡妇；还有艾里斯，一个无依无靠的年轻姑娘。以前，乔治总是把什么事都弄得妥妥贴贴的。雷斯上校可真是个大好人呀，她真是感激不尽——简直感激得都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了。当然啦，所有业务方面的事莱辛小姐会去办的——葬礼也由她去安排了——但是谁去应付侦讯呢？警察们找上门来——就在你家里——这有多可怕。当然，他们都是穿着便衣的，

也很能体谅人。可是，眼下她全糊涂了，这事纯粹是一出悲剧呀。雷斯上校是不是以为这件事完全是由于启示的缘故呢——精神分析家是这么讲的，对吗?全是因为启示的缘故吗?可怜的乔治在卢森堡饭店那个可怕的地方，差不多和上回同样的一伙人，想起了可怜的罗斯玛丽是怎样死去的——那启示一定是突然降临的。他要是早点儿听了她露西拉的话，吃了那些加斯克尔大夫开的补药就好了——他筋疲力尽了，整整一个夏天——是的，他全垮下来了。

说到这儿，露西拉自己也筋疲力尽，暂时不出声了。雷斯这才找到了说话的机会。

他说，他对此深表同情。今后德雷克太太不论在什么情况下都可以得到他的帮助。

于是，露西拉的话匣子又打开了，说：他真是太好了，不过，这次打击委实太大了——不过，它今天来，明天就会过去的。就像《圣经》上说的那样：早上长出来的草，晚上就会被割走的——只是这句话讲得还不够到家，可是雷斯上校是会明白她想要说什么的。能巴望有个人指靠，真是件再好不过的事了。当然，莱辛小姐是个好心肠的人，办事也挺麻利，可是她老是那么一副不通人情的模样。而且，有时候她也太爱揽事了。在她露西拉看来，乔治太过于依靠她了。有段时间露西拉真的担心过，怕他会干出什么后又后悔的傻事来；担心一旦他们结了婚，她或许会不留情面地欺负他。当然啦，她露西拉是早就瞧出其中的道道儿来了。小艾里斯真是太不懂世故了，难道雷斯上校不认为对年轻的女孩子不要太过宠，让她们单纯一些是件好事吗？真的，艾里斯到

了这个年纪还是那么不懂事,总是那么不言不语的——她在想些什么,多半别人是休想猜到的。罗斯玛丽又俊俏又活泼,在家里总是呆不住。可是艾里斯却老是呆在家里,对一个年轻姑娘来说,这太不对头了——女人们应该去上学——去学学烹调,也许还得学学做衣服,这样她们就不会胡思乱想了。况且,谁知道什么时候这些本领兴许还能派上用场呢。幸亏在罗斯玛丽亡故之后她露西拉能抽身到这儿来住;——还有,那次流感真是太可怕了,加斯克尔大夫说过,那不是一次普通的流感。加斯克尔大夫真是个聪明人,风度又好,还爱说爱笑呢。

今年夏天,她想叫艾里斯到他那儿去看病。这姑娘看上去脸色苍白,浑身没劲儿。"真的,雷斯上校,我想这是因为这幢房子位置不好的缘故。你知道,它又低又潮,晚上还总有一股子瘴气。"这是可怜的乔治自个儿干出来的事,他自以为是地买下了它,谁都不问一问——真糟心。当初他还说,他买下这所房子是要让我们大家都想不到呢。可是,老实讲,他要是早听一听老人言,那就会好得多了。男人根本不懂得房子。乔治本该知道,她露西拉是什么麻烦都不怕的。说来说去,她现在过的叫什么日子啊?她那亲爱的丈夫好些年以前就过世了,她那宝贝儿子维克托又远在异乡阿根廷——其实她想说的是巴西,不过巴西没准儿就是阿根廷吧?那是个多么叫人疼的漂亮小子啊。

雷斯上校说,他听说过她在国外有个儿子。

于是他足足听了有一刻钟,把维克托那些五花八门的生活听了个够。就是这个精神十足的维克托,什么他都想干

一干——接着她就把维克托干过的各种职业都报一遍——他对谁都好心肠，对谁都不抱恶意。“可是他总倒霉，雷斯上校。他的舍监错怪了他，我觉得牛津大学校方的做法太不光彩了。看来人们不理解，一个喜欢描描画画的聪明孩子会觉得模仿别人的笔迹是个特别有意思的玩笑的。他那么干只不过是闹着玩，不是为了弄钱呀。”他一直就是他妈妈的好儿子，当他碰到麻烦的时候，从来没忘记告诉他的妈妈，难道这不是说明他相信她吗？唯有一件事让人想不通，那就是人们总是给他找那些把他弄出英国去的工作。这叫她由衷地感到：只要他能找到一个好工作的话，比如在英格兰银行找到一份工作，那他一定会安安稳稳地过日子的。他也许能住在离伦敦不远的地方，自己有辆小汽车的。

关于维克托是如何完美无缺，如何不走运的话，雷斯上校几乎听了二十分钟，这才好不容易把露西拉的话头从她儿子身上拉到了他们的仆人身上。

对了，他说得太对了，你再也找不到老派的仆人了。这就是眼下大家的麻烦事，倒不是她想要怨天尤人，其实他们还应该算是走运的了。尽管庞德太太有点耳背，可她倒的确是个好人。有时候，她做的糕点面发得不好，汤里的胡椒也往往放得太多，可总的来说，她是个是可靠的人——花钱也俭省。自从乔治一结婚她就到这儿来了，今年到乡下去的时候，她也没吵吵嚷嚷，要是别的仆人早就不行了。那个客厅女仆就甩手不干了——其实这倒正对我们的心思呢——那个姑娘可真没家教，好顶嘴。她曾经一下子就打碎了六只上好的酒杯。隔段时间，偶尔打碎一只，这是谁也免了不的，可

是她一回就报销了六只，实在是太马虎大意了。你说对不对，雷斯上校？

“的确太粗心了。”

“我就是这么说她的。我对她说，我不得不在给她的评语中写上一笔——真的，雷斯上校，我觉得每个人都应当有责任感，我是说，为了不让别人误解，缺点、优点都得提。可是那姑娘——真的——说她什么好，简直是蛮横无礼。她说，她要再找个人家，说什么也得是家里没有人被宰掉的人家——宰掉，这是句难听透了的流行话，我想，也许是从电影院里学来的吧。这话也满不对碴儿。因为可怜的好罗斯玛丽是自寻短见的——当然验尸官说得很对，当时她是不能对她的行为负责的——至于那个难听透了的说法，我相信，那是指强盗们用冲锋枪互相厮杀的。谢天谢地，幸亏英国没有这种事。我说过了，我就这样在给她的评语里写道：贝蒂·阿奇代尔，完全明白作为一个客厅女仆的职责，她稳重诚实，可就是东西摔得太多，有时候对人态度不好。拿我来说吧，要是我是里斯－塔尔伯特太太的话，我就会从评语里琢磨出味道来，就不会雇她了。可是现在的人见了什么都想抢，有时候，就偏偏雇了那种一个月能换三个地方的姑娘。”

趁着德雷克太太停下来喘口气的工夫，雷斯上校赶紧问，她指的是不是理查德·里斯－塔尔伯特太太？他说，要是的话，那他在印度的时候就认识她了。

“我说不准，她家的地址是卡多根广场。”

“那就是我的朋友家了。”

于是露西拉便感叹世界之小了。可不是吗？她说，没有比老朋友的交情更可贵的了，友谊是件大好事。她一直就觉得维奥拉和保罗的友谊是那样的罗曼蒂克。亲爱的维奥拉呀，她是个多么可爱的姑娘啊，那么多男人都爱上了她。可是，哎，老天爷，雷斯上校还不知道她谈的是何许人呢！人们是多么乐意重温旧梦啊。

雷斯上校请求她接着往下说。于是为了报答他的彬彬有礼，她又讲了一大串赫克托·马尔的生活历史，他是怎么由他的姐姐抚养成人的，以及他的怪癖和他的弱点。最后，在雷斯上校差不多已经忘了她还在说话的时候，她又谈到了他是怎样和美丽的维奥拉结婚的。"你知道，她是个孤儿，是大法官的被保护人。"接着雷斯又听她说道：保罗·贝内特在维奥拉拒绝了他之后，克制了失望的心情，由一个追求者转而变成了这家人的朋友。她又说到，他很喜爱他的教女罗斯玛丽，以及他遗嘱的条款，"我一直觉得这是件最罗曼蒂克的事——那是多大的一份家当啊！当然，金钱并不意味着一切——不，的确不意味着一切。只要想想罗斯玛丽的惨死就会明白了。就是对亲爱的艾里斯，我也不敢乐观啊！"

雷斯好奇地望了她一眼。

"我觉得挑着一副重担子是最伤脑筋的事了。当然，她是一大笔家产的继承人，这已经是人人都知道的事了。我得特别留心那些居心不良的小伙子，可是，雷斯上校，我又能怎么样呢？现在，服侍姑娘可不同以前了。艾里斯交的朋友，我几乎一无所知。'小宝贝，请他们到家里来玩玩吧。'我常常这么说——可是我琢磨着，有些年轻的男朋友她是从来

不往家里带的。可怜的乔治也很担心，他担心一个叫布朗的小伙子。我自己根本没见过他，可是艾里斯好像经常和他碰头。不过依我来看，她是可以找到更好一些的小伙子的。乔治不喜欢他，这我是拿得稳的。而且我总这么想，雷斯上校，男人们看别人比看自己要准。我还记得有位珀西上校，他是我们的一位教会执事，一个挺有魅力的人。可是我丈夫却总是对他敬而远之，还嘱咐我也这样做——没错儿，那是在一个星期天，当他正端着盘子敛捐款的时候，猛地摔倒在地上——看上去醉成烂泥了。当然，后来——人们老是事后才能听到这种事的，要是人们事先知道的话，那就好得多了——我们才知道；每个星期他都得从家里搬出一堆一堆的空白兰地酒瓶！真是太不带劲儿了，因为他尽管倾向于低教会派[1]的观点，可是他说到底还是个虔诚的教徒啊。他和我丈夫为万圣仪式的具体安排大吵了一顿。噢，天哪，万圣节！想想吧，昨天是万灵节呀！”

门口传来了一阵轻微的响动。雷斯从露西拉的头顶望了过去。他以前在“小修道院”别墅见过艾里斯，可是，现在他觉得好像是头一次见到她似的。在她那宁静的表情背后隐藏着一种异乎寻常的紧张情绪，给他触动颇大。当她的那双大眼睛与他的眼光相遇的时候，他觉得他应当从中看出些东西来，然而他没有办到。

---

① 英国基督教圣公会中的一派，与高教会派对立。其观点倾向于清教徒，而反对倾向于天主教，反对过高地强调教会的权威地位，因之，称为低教会派。——译注。

现在轮到露西拉转过头来了：

“艾里斯，小宝贝，我怎么没听见你进来呢。你认识雷斯上校吗？他可真是好心肠呐。”

艾里斯走上前来，绷着脸和他握了握手。她穿着一身黑色的衣服，这使她显得比他记忆中的更为消瘦，更为苍白。

“我是来瞧一瞧的。看看能不能给你们帮点儿忙。”雷斯道。

“谢谢，你真是太好了。”

显而易见，她已经受到了很大的打击，而且现在仍然没有从这一打击中恢复过来。难道她真是那样挚爱乔治，以至于他的死对她的打击是如此之大吗？

她将双眼转向她的姑姑。雷斯看得出来，这是一双充满戒备的眼睛。她说道：

“你们在谈什么呢——我是说刚才我进门的时候？”

露西拉面红耳赤，慌了手脚。雷斯猜测，她一定是想极力避免提到刚才提起的那个小伙了——安东尼·布朗。她大声地说：

“啊，让我想想——噢，对了，我们谈万圣节来着——昨天是万灵节。万灵节——对我来说，这好像是件怪事儿——这是人们在实际生活中难得碰上的一个巧合呀。”

“你是不是说，”艾里斯道，“昨天罗斯玛丽回来带走了乔治？”

露西拉轻轻地尖叫了一声：

“艾里斯，宝贝儿快别这么说。多可怕的想法呀——简直像是异教徒。”

“为什么像异教徒呢?昨天就是死人的节日嘛。在巴黎，人们通常是到墓地去献鲜花的。”

“哦，我知道，亲爱的。可他们是天主教徒呀，对吗?”

艾里斯撇嘴微微一笑。接着，她直截了当地说：

“我想，你们大概在谈安东尼——安东尼·布朗吧。”

“哦，”露西拉又像只鸟似地喳喳起来了，“确实，刚才我们提到了他。你知道，我正在说我们一点儿也不了解他呢——”

艾里斯生硬地打断了她的话头：“你干吗要了解他呢?”

“不，小宝贝儿，当然我们不一定非要了解他。至少，我是说，呃，要是我们了解他的话，那样会更好一些，对不对呀?”

“你将来有的是机会，”艾里斯道，“因为我就要和他结婚了。”

“啊，艾里斯!”这是一种介乎于恸哭与哀嚎之间的呼喊，“你千万不要莽莽撞撞呀——我是说，眼下什么也别定。”

“可是已经定了，露西拉姑姑。”

“不，宝贝儿，丧事还没办，怎么能办喜事呢? 这太不成体统了。况且这段公案有好些事还没了结呢。真的，艾里斯，我想亲爱的乔治是不会赞成的。他不喜欢这位布朗先生。”

“是的，”艾里斯说，“乔治是不会高兴的。他的确不喜欢安东尼，但是这有什么关系? 这是我的终身大事，不是乔治的事——再说，不管怎么说，乔治已经过世了……”

德雷克太太又哭叫了起来：

“艾里斯呀，艾里斯。你到底是怎么啦？你这么说可太无情义了。”

“对不起，露西拉姑姑，”那姑娘厌倦地说，“我明白这句话听起来太无情义了，可那不是我的本意，我只不过是想说，乔治已经安息了，再也无需为我，为我的将来而担忧了。我必须自己拿主意了。”

“瞎说，宝贝儿，这种事是不能在这个时候决定的——这是最不恰当的。这事就是不能提。”

艾里斯蓦地冷笑一声：

“可是已经提出来了。在我们离开‘小修道院’别墅之前，安东尼就向我求婚了。他当时想让我马上回伦敦来，第二天就和他结婚，谁也不告诉。现在，我真希望当时就那么办了才好。”

“那肯定是一个稀奇古怪的要求。”雷斯上校温和地说。

她向他投以挑战的目光：

“不，不是的。要是那样的话，就可以免去许多大惊小怪了。我为什么不能相信他？他要求我信任他，可那时我没那样做。不管怎么样，现在，只要他乐意，我马上就和他结婚。”

露西拉语无伦次地讲了一大堆反对意见。她那鼓鼓囊囊的腮帮子在颤抖着，眼里含着泪水。

局面十分尴尬，雷斯上校赶紧出来周旋：“马尔小姐，在离开之前，我可否和你谈一谈呢？完全是公事。”

那姑娘颇有些惊讶，低低地说了一声：“请吧。”就向门口走去了。等她从面前过去后，雷斯急忙回身向德雷克太太身边跨了几步：

“德雷克太太，别太激动了。你是明白的，越说越坏事。让我们看看还有什么办法吧。”

这多多少少给了她一点儿慰藉。他说完，便跟着走在前面的艾里斯穿过大厅，来到了这幢房子后面的一间小屋。窗外，有一棵令人伤感的梧桐树，最后的几片残叶，正在萧萧飘落。

雷斯操着公事公办的口吻说道：

“马尔小姐，我打算跟你说的是，总警督肯普和我有私交。我相信，他会竭尽全力地帮助你的。他所担负的是一种不愉快的责任。但是，我相信他会以最大的体谅来办这件事的。”

她对他看了一会儿，一言不发。接着，她出其不意地问道：“你昨天晚上干吗不来参加我们的宴会？乔治一直在盼着你呢。”

他摇摇头：“乔治并没有盼着我去。”

“可是他说过他要你去的。”

“他可能这样讲过，但那不是真话。乔治心里很清楚，我是不会去的。”

她说：“可是那把空椅子……是给谁准备的呢？”

“反正不是给我留的。”

她半闭起两眼，脸儿变得煞白。

她喃喃地说道：

“那是给罗斯玛丽留的……我明白了……是为罗斯玛丽的……”

他觉得，她要倒下去了。于是，赶紧走到了她的身边，扶

住了她，并且硬让她坐了下去。

“请镇静一些。”

她喘着气，低声地说着：

“没什么……可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我能帮忙吗？”

她抬眼望着他的脸庞，目光沉思而又忧郁。

过了一会儿，她说道：“我一定要把事情搞个水落石出。我一定要一步一步地搞清楚。”——她做了一个摸索的手势——“事情的前前后后是这样的。首先，乔治相信罗斯玛丽不是自杀的——而是被杀的。他之所以相信这一点，是由于接到了那两封匿名信。雷斯上校，那些信是谁写的呢？”

“不知道。谁也不知道。你自己怎么看呢？”

“我简直无法想象。可是，乔治相信那些信的内容，所以，他才安排了昨天晚上的那个宴会，他还安排了一把空椅子。昨天是万灵节……是死人的节日——那是罗斯玛丽的灵魂能够返回来，并且——并且能告诉他事情真相的日子。”

“你不要太富于想象力了。”

“可是我感觉到了——有时，我感到她就在我的身边——我是她的妹妹——我想，她一定是要告诉我一些什么事的。”

“沉住气，艾里斯。”

“我非要说不可。乔治为罗斯玛丽干过杯以后，他就——就死了。也许——是她来把他带走了吧。”

"亲爱的，死人的灵魂是不会把氰化钾放进香槟酒杯里的。"

这席话似乎使她恢复了常态。她的语调也正常多了：

"可是这件事真是令人难以置信啊。乔治是被谋杀的——是的，是被谋杀的。警方要是这样想的话，那就一定是真的了。因为不能有别的解释。可是，这是讲不通的。"

"你这样想吗？如果罗斯玛丽是被杀的，而且乔治也开始起了疑心——"

她打断了他的话头：

"是的，可是罗斯玛丽不是被杀害的，这就是这件事之所以讲不通的缘故。因为感冒以后的精神压抑就去自杀，这的确叫人难以相信，所以，乔治才去相信那些无耻透顶的信。可是罗斯玛丽是自有道理的。等一等，我会叫你明白的。"

她跑出房间。不一会儿，她手里拿着一封叠好的信转了回来：

"看看吧，你就会明白的。"

他展开了那张有些弄皱了的纸。

"亲爱的豹子……"

他读了两遍，才将信还给她。

那姑娘焦灼地问道："明白了吧？她遭到了不幸——心已经碎了。她不打算活下去了。"

"你知道这封信是写给谁的吗？"

艾里斯点点头：

"是写给斯蒂芬·法拉第，不是写给安东尼·布朗的。

她爱斯蒂芬，可是他对她太绝情了。于是，她就带着毒药去了饭店，在他能够亲眼看到她死的地方喝了下去。也许，她指望他事后会感到内疚的。”

雷斯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但是什么也没讲。过了一会儿，他说道：

“你什么时候发现这封信的？”

“大概在六个月之前。这封信在一件旧睡衣的口袋里。”

“你没把它给乔治看过吗？”

艾里斯生气地喊道：

“我怎么能这样干呢？怎么能呢？罗斯玛丽是我的姐姐，我怎么能把她的事泄露给乔治呢？他非常坚信：罗斯玛丽是爱他的。我又怎么能在她死去以后把这封信给他看呢？他把事情全都搞错了，可是我又不能如实地告诉他。但是，眼下我想要知道的是：我现在该怎么办？我把这封信给你看，是因为你是乔治的朋友。是不是也得把这封信给总警督肯普看呢？”

“是的。你知道，肯普必须读一读这封信。这是证据。”

“可是，他们会——他们也许会在法庭上宣读这封信吧？”

“没有这个必要。不会这样做的。现在正在调查的是乔治的死，除非是跟案情密切相关的，否则是不会公诸于众的。目前你最好让我来保存这封信。”

“很好。”

她陪送他到了前门。在他开门的时候，她突然问道：

“这封信能说明罗斯玛丽的死确实是自杀吗？”

雷斯道：

"当然，这封信说明了她曾经有过自杀的企图。"

她深深地叹了口气。他顺着台阶往下走去。当他回头瞟了她一眼的时候，只见她呆呆地站立在敞开的门前，目送着他步行穿过埃尔瓦斯顿广场。

第 七 章

见到雷斯上校着实让玛丽·里斯一塔尔博特大吃一惊，她喊了起来：

"亲爱的，自从那次在阿拉哈巴德你神秘地离开我们以后，我还一直没有见到你呢。是哪阵风把你给吹来了？你肯定不是来看我的，你向来是无事不登三宝殿。来吧，有什么就直说，用不着来外交辞令。"

"玛丽，对你用外交辞令那是白费时间。你的脑袋像X光机，我一直很佩服。"

"乖乖，别费话，开门见山吧。"

雷斯笑了。

"领我进来的女仆叫贝蒂·阿奇代尔吗？"他问道。

"一点不错！地地道道的伦敦人。你可别把她当成欧洲有名的女间谍，反正我不信。"

“不，不，你说到哪儿去了。”

“也别把她当成是咱们的反间特工人员，我压根儿不会相信的。”

“完全对，她不过是个客厅女仆罢了。”

“那么，你从什么时候起对一个简简单单的客厅女仆感起兴趣来了——我倒不是要说贝蒂单纯——她够滑头滑脑的了。”

“我想，”雷斯上校说，“她或许能讲出一些情况的。”

“你的意思是要心平气和地跟她谈谈？她要是能知道些事儿的话，我是不会奇怪的。因为家里一有事，她在门边偷听的本领是十分高明的。请吩咐吧，我该怎么办？”

“先客客气气地请我喝点东西吧，按铃叫贝蒂去拿。”

“当贝蒂把饮料端来以后呢？”

“她端来时请你回避一下就是了。”

“叫我到门外去偷听？”

“悉听尊便。”

“这样我就能听到有关欧洲最近危机的许多内情了。”

“恐怕不见得。这和政治形势无关。”

“遗憾，遗憾！好吧，我就这么办！”

里斯一塔尔博特太太今年四十九岁了，浅黑色头发，生气勃勃。她按了电铃，叫她那位漂亮的女仆给雷斯上校拿一杯威士忌酒和一瓶汽水来。

当贝蒂·阿奇代尔端着托盘和饮料回到房间时，里斯一塔尔博特太太正站在通往客厅的门边。

“雷斯上校想问你几个问题。”她说完便走了出去。

贝蒂那对大胆然而却隐含着戒备的目光,落到了这位身材高大、头发花白的军人身上。他从托盘里拿过杯子,笑了笑。

“看过今天的报纸了吗?”他问。

“看了,先生。”贝蒂小心翼翼地望着他说。

“看到乔治·巴顿先生昨天晚上在卢森堡饭店死了的消息吗?”

“啊,是的,先生。”贝蒂的眼睛里闪现出对公共社会的横祸幸灾乐祸的表情,“多可怕啊!”

“你在他家干过活,对吧?”

“是的,先生,去年冬天巴顿太太死后不久我就离开了。”

“她也是死在卢森堡饭店的。”

贝蒂点点头:“有点儿可笑,是不是,先生?”

雷斯并不觉得可笑,但他明白贝蒂话中有话。他严肃地说:

“我看得出来你很有头脑。你是能看出些名堂来的。”

贝蒂合掌一拍,拘谨霎时烟消云散了:

“他也是被害死的吧?报纸上说得不明白是不是?”

“你为什么要说‘也是被害死’的呢?验尸陪审团可说过,巴顿太太是自杀的。”

她飞快地用眼角瞟了他一眼。她觉得尽管他已经上了年纪,但长得可真体面。是一位沉静的、地道的绅士。是年轻时会送给你一个金币的那种绅士。真有意思,我还没见过金币是个什么样儿呢?他到底想干什么呢?

她一本正经地说："是的，先生。"

"也许你从来没有认为这是自杀吧？"

"哦，是的，先生。我是没有想过——确实没想过。"

"很有意思——太有意思了。为什么你认为不是自杀呢？"

她犹豫起来，手指不自觉地摆弄着围裙。

"告诉我吧。这一点可能很重要。"

他的话讲得特别和善而庄重，使她听了觉得自己的地位突然提高了，并产生了一种仿佛想帮助他的心情。不管怎么说，罗斯玛丽·巴顿的死是瞒不过她的，她从没受过骗！

"她是被谋害的，先生，对吗？"

"看来有可能。但你怎么会认为她是被谋害的呢？"

"这个，"贝蒂吞吞吐吐地说，"有一天我听到……"

"你听到什么啦？"

他的语气是平静的，但又带着鼓励。

"当时门没有关。我是说，我是从来不在门边偷听的，我不喜欢干这种事。"贝蒂做出一副品格高尚的样子说，"但当时我端着一托盘银餐具穿过厅堂到餐室去，他们谈话的声音挺大。巴顿太太说安东尼·布朗不是他的真的名字。他发火了，布朗先生真的动了火。他长得那么好看，平常又是那么温文尔雅的，我真没想到他还会发这么大火。他说要破她的相——噢！后来他又说要是她不按照他说的去做，他就宰了她。就是这么说的！后来，艾里斯小姐下楼来了，我就没有再听下去。当时我对这些想得不多。但是后来都说她是在那次宴会上自杀的，而他当时也出席了宴会——啊，这

使我浑身毛骨悚然——这一点也不夸大!”

“你说了什么吗?”

贝蒂摇摇头:

“我不想让警察来找我的麻烦,不管怎么说,我是什么也不知道的——真的。也许我要是说了什么,我也会被宰了的,或者像他们说的那样,见鬼去了。”

“我明白,”雷斯停了停,接着又用温和的口气说:“所以你就给乔治·巴顿先生写了一封匿名信?”

她目瞪口呆地望着他。除了纯然的惊讶而外,他在她的目光里觉察不到任何不安的犯罪的表情。

“我? 给巴顿先生写信? 我可从没写过。”

“说出来也没有什么可害怕的。做得挺不错嘛。这样的信既告诫了他,又不把自己牵扯进去。你做得很聪明。”

“但是我没写过信,先生。我从来没有想到要这样做。你是说给巴顿先生写信,说他的夫人是被人害死的?我压根儿也没这么想过!”

她否认得那么认真,不禁使雷斯的信念动摇了。要是写这些信的是她,那是多么自然,又多么合乎逻辑呀,然而,她坚持不承认,既不大吵大闹也没有丝毫的不安;她否认得那么冷静,没有任何不恰当的抗议。他无可奈何,只有信了她的话。

他转了个话头。

“你跟别人说过这些事吗?”

她摇摇头。

“我对谁也没说过。老实说,先生,我害怕。我想我还是

封嘴不说为好。我想忘了它，只有一次我提过这事，那是我通知德雷克太太我想离开的时候——她总是那么大惊小怪的——实在叫人受不了。她恨不得给我找个连公共汽车也不到的僻静地方把我葬在那里才如意呢！我提到要走，她就来劲儿了，还数落我经常打碎东西。我挖苦说，反正我总能找到一个没有人被宰掉的人家的——这话一说出口，我就害怕起来，但她却并没有很在意。也许那时我就应该讲，但我不能讲。我的意思是，也许我听到的只是一句玩笑话。人嘛，什么都会说的。布朗先生为人一向很好，也喜欢说笑话。因此，我不能讲，你说对不对，先生？"

雷斯认为她做得对。接着他说：

"巴顿夫人说布朗不是他的真名实姓，那她说了他的真名实姓叫什么吗？"

"她说了，因为他说：'不许再提托尼这个名字了'。让我想想那名字叫什么来着？托尼……这名字当时让我想到了厨师做的樱桃酱。"

"托尼·彻里顿？彻拉勃尔？"

她摇摇头。

"比这个名字更花哨。开头的字母是M，听起来像个外国名字。"

"别担心，你或许能想起来。想起来了就告诉我。这是我的名片，上面有地址。要是你想起那个名字来了，就按地址写信给我。"

他递给她一张名片和一张一英镑的钞票。

"我会的，先生，谢谢您，先生。"

她跑下楼梯时，心想，这人真是一位地道的绅士。他给的是一英镑，不是十个先令，要是活在那些用金币的时代该是多美啊……

玛丽·里斯一塔尔博特回到房间里。

“怎么样，顺利吗？”

“是的，但还有一个问题要解决。你能发挥一下才能帮我一把，想出一个和樱桃酱有关联的名字来吗？”

“多奇怪的问题啊！”

“想想吧，玛丽。我对家务事完全是外行。求你好好想想怎么做果酱吧，特别是樱桃酱。”

“樱桃酱是不常做的。”

“为什么呢？”

“这个嘛，因为它容易做得太甜，除非你用那种做菜的樱桃，莫雷利楼桃。”

雷斯惊呼起来。

“就是它——我敢打赌就是这个名字。再见，玛丽。我非常感激你。我可以按铃让贝蒂来带我出去了吗？”

他匆匆走出屋子时，里斯一塔尔博特太太在他后面嚷道：

“忘恩负义的家伙！你就不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了吗？”

他回身嚷道：

“我以后再来告诉你是怎么回事吧。”

“鬼知道。”里斯一塔尔博特太太嘟囔着。

贝蒂拿着雷斯的礼帽和手杖在楼下等着。

他谢过了她，走出门去。他在门边的台阶上又停了下来：

“想起来了，”他说，“那个名字是莫雷利，对不对？”

贝蒂的脸豁然开朗：

“太对了，先生。就是这个名字。托尼·莫雷利，这就是他叫她忘掉的那个名字。他还说他也坐过牢呢。”

雷斯微笑着走下台阶。

他在最近的一个电话亭里给肯普总警督挂了一个电话。谈话虽然简短但却令人满意。肯普说：

“我马上拍电报去。我们得看看回电怎么说。如果你说对了，那真是一大进展。”

“我想我是对的。前因后果都很清楚。”

第 八 章

肯普总警督的心绪不佳。他刚和一个被吓成了惊弓之鸟的十六岁的年轻人谈了半小时话。这个年轻人凭借他叔叔查尔斯的地位，一心想成为高级的卢森堡饭店的一名侍者。然而，他不过是餐厅里六名最低级的小厮之一，他们和那些高级侍者不同，得腰系围裙，干各种受气活，端上端下递面包黄油，叫人家用法语、意大利语有时是英语不停地呼来喝去。查尔斯则完全像个大人物似的，为了避免偏袒亲戚的嫌疑，支使他、辱骂他比对别人还凶。但尽管这样，皮埃尔的心里还是渴望将来有朝一日成为这家顶呱呱的餐厅的领班。

可是现在，他的前途受到了阻碍，他发觉自己被人当成了谋杀嫌疑犯。

肯普把这个小伙子反反复复地问了个够，最后只好憋

着一肚子气相信了这个小伙子说的话——也就是说他只是从地板上拣起了那位太太的手提包，并将它放回了她的碟子旁边，别的就什么也没有了。

“在我正急急忙忙将调味酱端给已经等得不耐烦的罗伯特先生的时候，那位年轻的太太站起来去跳舞，她的手提包被碰掉到桌子底下，我马上就拣起来放回桌子上，然后我继续去送调味酱，因为罗伯特先生已经在那边一个劲儿地向我招手。先生，这就是全部经过情况。”

这就是全部经过情况。肯普生气地放走了他，真想给他来上一句：“以后别让我再抓住你干这种事情了。”

警佐波洛克进来报告说，楼下来了个电话，说是有一位年轻的女人请求见他或更确切地说是请求见卢森堡饭店一案的长官。

“来人是谁？”

“她的名字是克洛·韦斯特小姐。”

“请她上来，”肯普无所谓地说，“我可以和她谈十分钟。然后，法拉第先生就该来了。噢，让他等几分钟也没有关系。这样，能叫他神经过敏。”

克洛·韦斯特小姐走进房间时，肯普马上就觉得和这个人似曾相识。但一分钟之后，这种想法消失了。不，他肯定他以前没有见过这个年轻女人。然而，一种似曾相识的模糊印象仍然缠扰着他。

韦斯特小姐约莫二十五岁，高高的个子，棕色的头发，长得非常漂亮。可以听得出，她很注意咬字吐词，看上去是显然有些神经质。

"韦斯特小姐，请问找我有什么事?"肯普精神饱满地说。

"我在报上看到那个人死在卢森堡饭店了。"

"是乔治·巴顿先生吗? 你认识他?"

"不，不，不怎么认识。我是说我并不真正了解他。"

肯普仔细地打量着她，并将最初的推测丢置脑后。

克洛·韦斯特举止高雅、正派——这是一点也不假的。他愉快地说：

"请你先告诉我你的确切姓名和地址。这样谈起来就更有头绪了。"

"克洛·伊丽莎白·韦斯特，住梅达维尔的梅里维尔路15号。我是演员。"

肯普又用眼角斜了她一眼，看得出她确实是一位演员——尽管外表如此，却像是一个老实人。

"往下说吧，韦斯特小姐。"

"我从报上看到巴顿先生死去和警察正在调查案情的消息。我想我也许应该来告诉你一些情况。我和我的朋友谈过，她也觉得应该这样做。不过我说的也许与案情没有多大关系，但是……"韦斯特小姐停了下来。

"这个我们会判断的，"肯普欣然说，"你就讲你的吧。"

"那时我正巧没有演出。"韦斯特小姐解释说。

总警督差一点说出"轮休"两个字来，想显示一下他是懂得这一行的行话的，然而他忍住了。

"但是我的名字是在经理处挂了号的，照片也挂在显眼的地方。我估计巴顿先生看见了我的照片。于是他就跟我

联系上了，向我说明了他要让我做的事。”

“后来呢？”

“他告诉我，他要在卢森堡饭店请一次客。他想叫他的朋友们大吃一惊。他给我一张照片，并且叫我按那张照片化妆。他说，我和照片上的那个人长得一模一样。”

肯普突然觉得心里亮堂了。罗斯玛丽的照片他在埃尔瓦斯顿广场乔治房内的写字台上看到过。刚才这个年轻女人是让他想起了她。她真像罗斯玛丽·巴顿——也许她们长得并不是一模一样的——但她们总的轮廓和面貌是一样的。

“他当时还给我一套衣服叫我穿上，我现在把它带来了。一套浅绿色绸料裙衫。他要我把头发做得和照片上的一样（照片上的头发是染色的），要化妆得越像越好。然后，他要我到卢森堡饭店并在表演第一个舞蹈节目时走进餐厅，坐在巴顿先生餐桌的空位子上。他带我到那里吃了中午饭，把摆餐桌的地方告诉了我。”

“那么你为什么不守约呢，韦斯特小姐？”

“因为那天晚上八点钟光景，有人——是巴顿先生——给我打电话说整个安排都推迟了。他说第二天告诉我推迟到什么时候。第二天早晨，我就在报上看到了他死去的消息。”

“你到这儿来向我们报告，做得很对，”肯普高兴地说，“多谢你了，韦斯特小姐。你给我们解开了一个谜——空位子的谜。噢，你刚才说‘有人’给你打电话，后来又说是‘巴顿先生’，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因为起初我觉得不是巴顿先生给我打电话。他的声音不一样。”

“是个男人的声音吗?”

“是的，我想是的。至少，声音相当沙哑，好像他得了感冒似的。”

“他就讲了那些话吗?”

“就是那些话。”

肯普又问了几个问题，但并没有什么新的情况。

她离开以后，他对警佐说：

“那么，这就是乔治·巴顿有名的‘妙计’了。现在我懂了，为什么他们都说舞蹈节目结束后他瞪眼望着那个空位子，表情异常，茫然若失。因为他亲爱的计划出岔子了。”

“你认为告诉她延期的不是他吗?”

“绝对不是。我也不敢肯定那是一个男人的声音。在电话里装哑嗓子是一个很好的伪装。嗯，不错，我们有了进展。请法拉第进来吧。”

第九章

斯蒂芬·法拉第走进苏格兰场。他外表沉静，但内心却充满了畏惧。他的精神承受着一种不可忍受的压力。那天上午的事情看来还挺顺当嘛，肯普总警督为什么又特意把他叫到苏格兰场来呢？他打听到了什么？怀疑什么？最多不过是一些模糊的猜疑罢了。要保持清醒的头脑，什么都不能承认。

桑德拉没有和他在一起，这使他感到异样的孤单，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仿佛两个人一起面对危境，恐惧就会减少一半似的。在一起的时候，他们有力量、有信心、有能力。可单枪匹马的时候，他就什么也没有了，甚至于更糟。桑德拉呢？她也有同感吗？她是不是正坐在基德敏斯特的家里，默默地，傲慢而矜持地，内心感到大难临头呢？

肯普总警督客气而又严肃地接待了他。桌子旁边坐着

一位身着警服，手拿纸笔的人。肯普请斯蒂芬坐下后，就一本正经地说：

“法拉第先生，我建议听取你的陈述，陈述经过笔录后将请你过目核阅，并请你在离开前签字确认。同时，我有责任告诉你，你有权拒绝作这种陈述，也有权要求请你的律师到场，如果你想这样做的话。”

斯蒂芬吓了一跳，但没有表露出来。他强笑着说：“总警督先生，这种程序听起来真有点儿令人生畏。”

“法拉第先生，因为我们不希望有任何误解。”

“那么我说的每一句话都可以被拿来对付我了，是不是这样呢？”

“我们不用‘对付’这个字眼。你说的每一句话都要依法被用作证词。”

斯蒂芬冷静地说：

“我懂了。但总警督先生，我想不出你为什么还需要我的进一步的陈述？今天上午我已经都谈过了。”

“那是非正式的，只是在开始的预审阶段有用。另外，法拉第先生，我想有些事，想必你是宁愿在这里和我谈的。与案件无关的事，我们将尽力在不妨碍执行法律的情况下不加声张。我想，你是明白我的意思的。”

“我想我不明白。”

肯普总警督叹了口气：

“我指的是你和已故的罗斯玛丽·巴顿太太的极为亲密的关系……”

斯蒂芬打断他，说：

"这是谁说的?"

肯普欠身从办公桌上拿过一份打印的文件:

"这是在已故的巴顿太太的遗嘱中找到的一封信的抄件,原信在这儿存档,是艾里斯·马尔交来的,她确认这是她姐姐的手迹。"

斯蒂芬念起信来:

"亲爱的豹子——"

他感到一阵恶心。这是罗斯玛丽的声音……她在诉说着、恳求着……难道往日的丑史就这样难以消逝,就这样顽固地不肯让人埋葬吗?

他定了定神望着肯普:

"你认为这封信是巴顿太太写的,这也许是对的——但信上并没有说是写给我的。"

"你否认付过厄尔斯考特马兰德公寓 21 号的房租吗?"

他们已经知道了! 他甚至怀疑他们早就知道了。

他耸耸肩膀:

"看来你们的消息倒是很灵通。但请问,为什么要把我的私生活作为审讯的重点呢?"

"如果你的私生活和乔治·巴顿的死没有关系,那就不会被当成审讯的重点。"

"我懂了。你是想说,我先和他夫人私通,然后又谋杀了他。"

"法拉第先生,让我们开诚布公地谈吧。你和巴顿太太曾经是关系极好的密友。你们分手是出于你的愿望,而不是她的愿望。这封信说明她当时打算给你找麻烦。她死了,就

方便了你。”

“她是自杀的。我可以说我有部分责任。我可以责备我自己，但这不干法律的事。”

“也可能是自杀——也可能不是自杀。乔治·巴顿就认为不是自杀。他着手调查这件事——尔后，他也死了。这前前后后的一切是发人深思的。”

“我不明白为什么你们非要咬着我不放？”

“对你来说，巴顿太太死得正是时候，这你承认吧？法拉第先生，一件丑事会大大妨碍你的前程的。”

“不会出丑的。巴顿太太是会有理智的。”

“不一定吧！法拉第先生，你夫人知道吗？”

“肯定不知道。”

“你有把握吗？”

“是的，我有把握。我太太认为我和巴顿太太之间除友谊之外别无其它任何暧昧之情。我也不希望她有别的想法。”

“法拉第先生，你夫人爱忌妒吗？”

“丝毫没有忌妒。她极其通情达理。”

总警督对此未加评论，而只是说：

“法拉第先生，去年你是否一度持有过氰化物？”

“没有。”

“但你在乡间别墅里收存着氰化物，对不对？”

“园丁那儿可能有，但我一无所知。”

“你自己从来没有在药房买过氰化物冲洗胶卷吗？”

“我根本不懂照相，我重申我从来没买过氰化物。”

肯普又追问了几句后就让他走了。

他沉思地对他的部下说："他马上就否认了他太太知道他和巴顿夫人之间的关系。我不大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做？"

"先生，我敢说这是因为万一他太太知道了，那他就难堪了。"

"这有可能。但是，我倒是应该想到，他心里明白，如果他夫人蒙在鼓里，那么一旦知道后就会翻脸的，从而使他产生除掉罗斯玛丽·巴顿的另一个动机。为了化险为夷，他的做法应该是让他的夫人对他们的关系或多或少有所了解而又使她采取不闻不问的态度。"

"先生，我敢说他还没有想到这一层。"

肯普摇摇头。斯蒂芬·法拉第并不傻。他头脑清醒、机敏。他一直在想方设法给总警督留下一个桑德拉对此一无所知的印象。

"好罢。"肯普说，"雷斯上校在电话里似乎对他找到的线索甚为乐观。如果他的想法是对的，那么法拉第夫妇就应排除在外了。要是他们真能被排除在外，我倒是高兴的。我喜欢这个家伙。再说我本人也并不认为他是凶手。"

"桑德拉。"斯蒂芬推开客厅的门喊道。

她从黑暗中迎出来，突然用双手搂住他的双肩。

"是斯蒂芬吗？"

"你为什么不开灯？"

"我受不了灯光。告诉我吧。"

他说："他们知道了。"

"罗斯玛丽的事？"

"是的。"

"他们怎么看？"

"他们当然认为我有那样的动机……哦，亲爱的，我真不应该这样连累你，全是我的不对。罗斯玛丽死后，要是我能摆脱这一切——离开这里——让你自由，那就好了。这样无论如何，那就不会把你扯到这些可憎的事件中去了。"

"啊，不……永远不要离开我……永远不要离开我。"

她紧紧地依偎着他，哭泣着，眼泪顺着双颊流下。他感觉到她全身在战栗着。

"斯蒂芬，你是我的生命，我的全部生命。永远不要离开我……"

"你真的把我看得这么重吗，桑德拉？我从来不知道你……"

"我以前不想让你知道。但是现在——"

"是的，现在……我们一起卷进去了，桑德拉……我们一起来面对它吧……不管出现什么情况，我们永远在一起！"

他们伫立在黑暗中，紧紧地搂在一起，觉得浑身充满了力量。

桑德拉坚定地说：

"绝不能让它毁坏我们的生活！不能，绝对不能！"

第十章

安东尼·布朗看着小听差递上来的名片。

他皱着眉头，耸了耸肩，对听差说：

“好吧，请他进来。”

当雷斯上校走进来时，安东尼正背着窗子站着，明亮的阳光斜照在他的肩头。

他看见进来一个身材高大、有军人风度的男子。他那古铜色的脸上布满了皱纹，一头铁灰色的头发——这个人他曾经见过面。但已经是好几年前的事了。他非常了解此人。

雷斯看到的是一个漂亮的身影和轮廓清晰的头形。一个愉快然而懒洋洋的声音说：

“是雷斯上校吗？我知道你是乔治·巴顿先生的朋友。他活着的最后一个晚上还谈到过你呢。请吸烟。”

“好的，谢谢。”

在安东尼举着火柴给他点烟时，说道：

“那么你就是那天晚上没有露面的不速之客了——你不去倒对了。”

“这你可说错了。那个空位子不是给我留的。”

安东尼抬起眼皮：

“真的吗？巴顿说——”

雷斯打断他的话：

“乔治·巴顿可能是那样说过。但他的计划却不是这样。那张椅子，布朗先生，是为了在灯光转暗时，让一位名叫克洛·韦斯特的女演员坐的。”

安东尼目瞪口呆了。

“克洛·韦斯特？我从来没有听说过她。她是什么人？”

“一个不太出名的女演员。但外表有些像罗斯玛丽·巴顿。”

安东尼打了一下口哨。

“我有点摸着门儿了。”

“他还给她一张罗斯玛丽的照片，让她模仿她的发型。他甚至把罗斯玛丽死的那天晚上穿的衣服也交给了她。”

“那么乔治的计划就是这样了？灯光一亮——嗨，说变就变，来一个鬼魂显圣的可怕场面！罗斯玛丽又回来了！这样犯罪的人就软瘫瘫地招认出：‘这是真的，是我干的，真的是我干的。’”他停了停又接着说：“真笨——可怜的乔治比驴还蠢。”

“我不懂你的意思。”

安东尼咧嘴笑笑。

"哦,先生,铁心的凶手不像一个歇斯底里的女学生那样的。要是有人残忍地毒死罗斯玛丽·巴顿,并准备用同样剂量的致命氰化物来对付乔治·巴顿的话,那他就得是个有一定胆量的人。打扮成罗斯玛丽的女演员是不足以让他露出马脚的。"

"请记住,麦克白斯[1]这个不折不扣的冷酷的罪犯在宴会上见到班柯的鬼魂时也魂飞魄散了。"

"是啊,但是麦克白斯看见的是一个真正的鬼!而不是一个穿着班柯衣服的蹩脚的演员!我承认真正的鬼魂能带来阴世间的气氛。事实上,我愿意承认我相信鬼魂——六个月来我相信有鬼魂——有一个特殊的鬼魂。"

"真的吗?那是谁的鬼魂呢?"

"罗斯玛丽·巴顿的鬼魂。要是你见笑的话,你尽可以笑。我没有看见过她——但我感觉到了她的存在。因为某种原因,可怜的罗斯玛丽是死不瞑目的。"

"我可以提出一个原因来。"

"因为她是被谋害的吗?"

"用另一句土话说,因为她是被宰掉的。你认为怎么样、托尼·莫雷利先生?"

一阵沉默。安东尼坐了下来,将烟头丢进火炉,又点燃了另一支烟。

然后,他说:

"你是怎么发现的?"

---

① 莎士比亚悲剧《麦克白斯》中的人物。——译注。

“那么你承认你就是托尼·莫雷利了吗?”

“我不想用否认来浪费时间,你显然已经给美国打过电报,什么都知道了。”

“这么说你承认,在罗斯玛丽认出你是托尼·莫雷利的时候,你威胁过她,不许讲出去,否则就宰了她。”

“我想尽办法威胁她,要她保守秘密。”托尼痛痛快快地承认了。

雷斯上校觉得有一种奇怪的感觉爬上他的心头。这次谈话本来不应该这样进行的。他凝神望着他前面的、懒样洋地靠在安乐椅里的身影——总感到有一种说不出来的熟悉的味道。

“莫雷利,要我讲讲我所了解的你的情况吗?”

“这也许很有意思。”

“在美国你由于破坏埃里克森飞机工厂的生产被定罪并判处监禁。刑满出狱后,你避开了当局对你的监视。后来,你到了伦敦,在克拉里奇呆了下来,并改名为安东尼·布朗。你在那里想方设法结识了杜斯伯里勋爵,并通过他会见了一些其他著名的军火商。你住在杜斯伯里勋爵的家里,利用作客的便利,看了许多永远不应让你看到的东西。真是奇怪的巧合,莫雷利,就在你参观过一些重要工厂以后,发生了一系列原因不明的事故,险些造成巨大的损失。”

“巧合,”安东尼说,“当然是异乎寻常的事。”

“过了一些时候,你又出现在伦敦,和艾里斯·马尔继续交往,但总是找借口避免到她家里去拜访,使她家里不了解你们俩的密切关系。最后,你还企图诱使她和你秘密结

婚。”

“你知道，”安东尼说，“你查明这一切，实在是太了不起了——我不是指军火生意——而指的是我对罗斯玛丽的威胁，以及我在艾里斯耳边悄悄说出的那些无足轻重的情话。毫无疑问，它们不属于军事情报部的管辖范围吧？”

雷斯严厉地望着他：

“你有许多事情需要解释，莫雷利。”

“完全不需要。即使你说的那些都对，那又怎么样？我已经服满徒刑。我交了一些有意思的朋友。我爱上了一位很迷人的姑娘，并且很自然地急于想让她嫁给我。”

“你太心急了，急得想赶在她家里人有机会了解你以往的经历前就举行婚礼。艾里斯·马尔是个非常有钱的年轻女人。”

安东尼欣然赞同地点了点头：

“我知道。有钱的家庭总爱多管事，真是讨厌。你知道，艾里斯并不了解我过去不光彩的历史。我也不愿让她知道。”

“我想她恐怕什么都要知道了。”

“那就太遗憾了，”安东尼说。

“可能你没有认识到——”

安东尼笑着插言道：

“哦！我替你把话全说了吧。罗斯玛丽了解我的罪恶的过去，所以我就害死了她。乔治·巴顿对我起了疑心，我又谋害了他！我要追求艾里斯的钱！这一切多么合乎逻辑，听起来又多么入耳，但是你没有丝毫的证据。”

雷斯认真地观察了他几分钟。然后,他站起身来。

"你说的一切都是真的,"他说,"然而,都错了。"

安东尼细细打量着他:

"什么错了?"

"你说错了。"雷斯在房内慢慢地踱着步,"我见到你以前,这一切都很合情合理。但见到你以后,不是这样了。你不是一个骗子。既然你不是骗子,你就是和我们一样的人,对不对?"

安东尼一声不响地望着他,脸上慢慢地绽开了笑容。接着,他低声哼了起来。

"'因为上校夫人和迪·欧格雷迪是亲姐妹'。[1] 是啊,同类相识,多滑稽。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才尽量避免与你碰面。我担心你能看出我的本来面目。在昨天以前,不让人们知道这一点是极为重要的。好了,谢天谢地,现在气球破裂了!我们也已经把那帮搞国际颠覆活动的家伙们一网打尽了。我为这项任务工作三年了。参加集会、鼓动工人,给自己搞一个恰当的名望。最后决定让我破坏一项重要工程,并因此被捕判刑。要使人相信,就得假戏真做。

"我出来后,事情有了进展,我一点一点地深人到一个来自中欧的很大的国际组织的中心。作为他们的代理人,我来到伦敦,住在克拉里奇饭店,我得到命令要我和杜斯伯利勋爵搞好关系——他就是我的工作对象,这个社交界的纨绔子弟!作为城里的一个有吸引力的青年男子,我结识了罗

[1] 此句是引文。——译注。

斯玛丽·巴顿。后来，突然发觉她知道我在美国入过狱，还知道我那时的名字叫托尼·莫雷利，这使我大为惊恐。我真替她担心。和我打交道的那一伙人要是认为她知道这些事，会毫不犹豫地把她干掉的。我尽了我最大的努力去吓唬她，让她守口如瓶，但我没抱多少希望。罗斯玛丽生性轻率，我想我还是摆脱一下好——正在这时，我看见艾里斯走下楼来，于是我发誓完成使命后一定要回来和她结婚。

"主要工作结束以后，我回来了，继续和艾里斯交往，但我对她的家人敬而远之，因为，我知道他们一定想打听我的情况，而我却暂时还不能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然而，她渐渐让我担起心来。她看上去身体不佳，心神不定。乔治·巴顿的行动也显得有些古怪。因此我催她离开家庭和我结婚。可是，她拒绝了。也许她这样做是对的。后来，我就被邀请出席那个宴会了。在我们坐下用餐的时候，乔治说你也要出席宴会，于是，我赶紧说我来之前碰见了一个熟人，或许要早一点告辞。事实上，我的确碰见了我在美国认识的那个叫蒙基·科尔曼的人——尽管他想不起我来了——但是，我实在不想和你见面，因为我当时还有任务在身。

"接着发生的事你已经知道了——乔治死了。我和他的死以及罗斯玛丽的死毫不相干。我到现在都不明白害死他们的到底是谁呢。"

"一点儿想法也没有吗?"

"我想不是侍者，就是同桌五个人中间的一个。但我并不认为是侍者干的，不是我，也不是艾里斯。桑德拉·法拉第有可能、斯蒂芬·法拉第也有可能，或者可能是他们俩人

一起干的。但是,依我的看法,最有可能的是鲁思·莱辛。”

“你这种想法有什么根据吗?”

“没有。我觉得最有可能就是她——然而,我一点儿也不明白她到底是怎样下手的!在那两次悲剧中,她坐的位置,使她根本接触不到那香槟酒杯。我越是回想那天晚上所发生的一切,似乎越是觉得乔治不可能是被害死的。然而,他又确确实实是被害死了!”安东尼顿了一顿,“还有,你是不是已经搞清,是谁写的那些匿名信,引他去动手调查的?”

雷斯摇了摇头:

“我原来以为我搞清楚了——其实没有。”

“有意思的是,这件事意味着有一个人知道罗斯玛丽是被谋杀的。你得小心才是,不然那个人也会接着被谋杀的。”

第十一章

安东尼接过电话后，知道露西拉·德雷克太太要在五点外出去赴一个老朋友的茶会。考虑到她出门前可能发生的意外耽搁（如，忘了带钱包，拿雨伞以防下雨了，到了门口可能还要再说几句话），安东尼把他到达埃尔瓦斯顿广场的时间安排在五点二十五分。他想见的是艾里斯，而不是她的姑妈德雷克太太。谁都知道，只要露西拉在场，他几乎就没有什么机会能与艾里斯顺顺当当地谈话了。

客厅里的女仆（她没有像贝蒂·阿奇代尔那种卖俏的打扮）告诉他艾里斯小姐已经回来了，现在在书房里。

安东尼微笑着说："不要麻烦了，我自己去吧。"说着就从她面前走过，径自向书房走去。

他走进书房时，艾里斯神经紧张地转过身来：

"噢，是你啊。"

他快步走到她身边：

“亲爱的，出了什么事？”

“没有什么事。”她停了停，接着急匆匆地说：“没有什么事。只是我差一点被汽车压了。哦，这是我自己不小心。我当时正在想心事，没有看四周就呆头呆脑地横穿马路，那辆车飞快地转过拐角，差一点撞着我。”

他轻轻地摇了摇她的双肩。

“艾里斯，你可别再干这种玄事了。我真为你担忧！我所担忧的倒不是你这次奇迹般地从车轮下脱了险，而是使你在这车水马龙的地方走神的原因。亲爱的，这是怎么了？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她点了点头，哀伤地抬起头来，望着他的眼睛。她那又大又黑的双眼充满了恐惧，他马上就懂得了这一双眼睛要表达的含义。接着她很快地低声说了一句：

“我害怕。”

安东尼恢复了平静，又露出了笑容。艾里斯坐在长沙发上，他在她旁边的座位上坐下：

“来，”他说，“说给我听听。”

“安东尼，我不想告诉你。”

“哦，有意思。你可别学那种三流惊险小说里的女主角，她们先是为了成心跟男主角捣乱，从第一章开头起就毫无来由地干出一些莫名其妙的事来，这样就使得小说又增加了五万字的废话。”

她的脸上飘过一丝惨淡的笑容：

“我想告诉你，安东尼，但我不知道你会怎么想——我

不知道你是不是相信——”

安东尼举起一只手，扳起手指头来：

“第一，有一个私生子。第二，有一个好敲诈勒索的情人，第三——”

她生气地打断他：

“绝对不是，不是这类事情。”

“这样我就放心了，”安东尼说，“说下去吧，小傻瓜。”

艾里斯的脸色又阴沉了下来：

“这没有什么可笑的。是——是关于那天晚上的事。”

“是吗？”他提高了嗓音说。

艾里斯说：

“今天上午的死因调查会你去了——你听说了——”

她说到这儿停住了。

“我听到的不多。”安东尼说，“法医冷冷地说了一些关于氰化物的一般情况，以及乔治喝了氰化钾以后的反应。还有那头一个侦探所提出的警方的证据，那不是肯普，而是长着一撮漂亮小胡子的、最先到卢森堡饭店负责查勘的那一个。乔治的文书主任证实了那是乔治的尸体。然后那个温文尔雅的验尸官就宣布死因调查会休会一周。”

“我讲的就是那个侦探，”艾里斯说，“他说，在餐桌底下发现一个小纸包，纸包里有微量氰化钾烈性毒药。”

安东尼似乎对此很有兴趣：

“是的。那个放毒的人把毒药放进乔治的酒杯以后，就把包毒药的纸扔到了桌子底下。这是最简单不过的事了。他或她是不会冒险把包毒药的纸带在自己身上的。”

艾里斯剧烈地颤抖起来，使安东尼大吃一惊：

“噢，不，安东尼。啊，不，不是那么回事。”

“亲爱的，你要说什么？你知道些什么情况吗？”

艾里斯说：“是我把纸包扔到桌子底下的。”

他转过身来，瞠目结舌地望着她。

“听我说，安东尼。你还记得乔治是怎么喝干香槟酒的，以及后来发生的事吗？”

他点点头。

“真可怕——就像是一个恶梦。它恰恰就发生在一切都似乎很不错的情况下。我的意思是，节目表演一结束，灯光转亮的时候，我感到如释重负。因为你知道，罗斯玛丽就是这个时候死的——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这种事还会再出现似的……我觉得罗斯玛丽就在那里，惨死在桌旁……。”

“亲爱的……。”

“噢，我知道。这只不过是有些神经质罢了。但是，不管怎么说，我们都好好的，什么可怕的事都没有发生。我突然觉得，事情终于过去了，大家可以——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重新生活了。因此，我便和乔治跳舞了，而且的确感到很快活。后来，我们回到桌边。这时，乔治突然提起了罗斯玛丽，并且请我们为怀念她而干杯。接着他就死了，恶梦又全回来了。”

“我想我当时都吓瘫了。我站在那儿，浑身战栗着。你绕过桌子赶上前去看他，我后退了几步，侍者也过来了，有人说要请医生来。这时，我一直麻木地站在那里。突然，像

是有一大块东西堵住了喉咙似的，眼泪就止不住地流了下来，于是我就拉开手提包找手绢。我摸索了一阵，没有找到。最后，终于找出了手绢，但是，手绢里有东西——一团叠好的硬白纸，就像药房包药粉的那种白纸。可是，安东尼，你想，我从家里出来的时候，手提包里根本没有这东西。我从来没有过这种东西！我的提包几乎是空的——我放了一小盒粉、一支口红、我的手绢、带套的梳子，还有一先令和一些六便士的硬币。那个纸包是别人放进我的包里的——一定是这样的。我后来想起来了，罗斯玛丽死后人们就在她的手提包里找到了这样的纸包，包的也是氰化物毒药。我真害怕，安东尼，害怕极了。手指一松，纸包就从手绢里掉到桌子底下。我就随它去了，以后也没有讲过这件事。我太害怕了。有人想造成是我害死乔治的假象，但害死乔治的不是我。”

安东尼吹出了一声又缓又长的口哨：

“有没有人看见呢？”他问。

艾里斯迟疑了一阵：

“我不敢肯定，”她慢慢地说，“我相信鲁思注意到了。但她看上去迷迷糊糊的，我不知道她是否真的注意到了，或许她只不过是呆呆地望着我。”

安东尼又吹了一声口哨：

“这倒复杂了。”他说。

艾里斯说：“事情越来越糟糕。我真害怕他们会查出来。”

“我真想不通，为什么纸包上没有你的指纹？他们会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查纸上的指纹。”

“我想，那是因为我是隔着手绢拿着的缘故。”

安东尼点点头：

“对了，这算你走运了。”

“但是，是谁把纸包放进我的提包里的呢？我一晚上都带着它的呀。”

“这不像你想的那样毫无可能。节目表演完了以后，你去跳舞的时候，把包留在桌上了。这时，有人就可以搞点名堂。当时有女人在场。你能站起来给我模仿一下你们女人在妇女衣帽间里的动作吗？这类事我是不清楚的。你们是凑在一块儿聊天呢，还是在镜子前面串来串去？”

艾里斯想了想：

“我们都在同一张桌子跟前——一张又长又大的玻璃桌面的桌子。我们把手提包放下，照镜子。你明白了吧。”

“老实说，我不明白。请你说下去。”

“鲁思在鼻子上扑了一点粉，桑德拉拍拍头发，别了一根发针，我取下狐皮披肩交给侍者。这时，我看见我的手有点儿脏——沾了点儿泥，就到洗脸池那边去了。”

“包还留在玻璃桌上，是不是？”

“是的。我洗了手。我想那时鲁思还在扑定妆粉，桑德拉去存斗篷。然后，她回到镜子前面，鲁思过来洗手，而我回到桌子跟前，又理了理头发。”

“那么说，她们俩都可能在你不注意的时候在你的手提包里放进东西了？”

“是的，但我不相信鲁思或桑德拉会干这样的事。”

“你把人家想得太好了。桑德拉是那种在中世纪时会将

她的敌人在火刑柱上活活烧死的哥特人，而鲁思有可能是降生到这个世界上的最老练的放毒者。”

“如果是鲁思的话，她曾经看见是我把纸包扔掉的，她干吗不讲出来呢？”

“你说对了。如果是鲁思有意将氰化物毒药放在你包里的话，她会尽量留意不让你扔掉它的。因此看来不像是鲁思。实际上，最有可能的是侍者，侍者！如果是一个奇怪的侍者、特别的侍者、一个专为那次晚宴雇来的侍者，那就有相当的把握了。可是，当时伺候我们的是朱塞佩和皮埃尔，那又不像是他们干的……”

艾里斯叹道：

“我很高兴我把这事告诉了你。你不会告诉别人吧？只有你和我知道吧？”

安东尼望着她，脸上露出为难的表情：

“艾里斯，这样办是不行的。你现在就得跟我坐出租汽车去找老朋友肯普去。我们不能不讲。”

“啊，不，安东尼。他们会认为是我害死乔治的。”

“如果他们以后发现你对于这一切都守口如瓶，什么也不讲，那他们就肯定会这样想的！到那时，你再解释就很难叫人相信了。如果你现在主动讲，他们有可能相信你。”

“还是不去吧，安东尼。”

“你看，艾里斯，你现在的处境不利。然而，不管情况如何，总有真理。事情涉及司法正义，不能冒险从事，也不能只顾个人安危。”

“噢，安东尼，你一定要这么高尚吗？”

"说得很尖锐!"安东尼说道,"然而,不管怎么样,我们还是要到肯普先生那儿去的! 现在就去!

她勉勉强强地跟着他走出房间来到了大厅里。她的大衣搭在椅子背上,他拿起大衣,给她披在身上。

她的眼光流露出违抗和恐惧的神情,而安东尼却毫不为之动心。

他说:"我们可以在广场边上叫一辆出租汽车。"

正当他们向厅门走去时,门铃响了,这是从底层传来的铃声。

艾里斯嚷了起来:

"我忘了。这是鲁思来了。她离开办公室到这里来安排葬礼的事情。葬礼定在后天。我想最好趁露西拉姑姑不在的时候,把事情定下来。她总是把什么事儿都弄得一团糟。"

安东尼上前打开厅门,叫住从楼下跑上来的客厅女仆:

"叫她来吧,埃文斯。"艾里斯说。女仆又奔下楼去。

鲁思看上去神色疲倦,头发蓬乱。她手里提着一只大手提包:

"对不起,我来迟了。今晚地铁实在挤得够呛,我只好等了三辆公共汽车,出租汽车连影儿都瞧不见。"

安东尼觉得这不像平时办事效率极高的鲁思说的抱歉话。这是乔治的死使她失去了那种几乎是非同一般的效率的又一个迹象。

艾里斯说:"安东尼,我不能跟你去了。我得和鲁思商量事情。"

安东尼果决地说:"我想那件事更重要……莱辛小姐,

这样拉去艾里斯，实在太抱歉了，但是，这事情的确很重要。”

鲁思马上说：“没有关系，布朗先生。德雷克太太回来后我会和她把一切都安排好的。”她微微一笑。“你知道，我还真能驾驭她呢。”

“我相信你能让谁都听你的驾驭，莱辛小姐。”安东尼用称赞的口吻说。

“也许是吧。艾里斯，你有什么特别的事要交代吗？”

“没什么。我提出我们一起来安排这件事，是因为露西拉姑姑总是事到临头又改变主意，我想这样会使你为难的。你要做的事太多了。其实葬礼搞成什么样，我才不在乎呢！露西拉姑姑喜欢葬礼，可是我讨厌。人是要埋葬的，但我反对铺张。人都死了，还在乎什么葬礼。和尘世诀别了，人死了就不能再活过来了。”

鲁思没有回答。艾里斯用一种目中无人的、执拗的语气又重复了一句：“人死了就不能再活过来了！”

“走吧。”安东尼说着，拉着她走出敞开着的厅门。

一辆巡行的出租汽车正从广场那边缓缓地开过来，安东尼招呼住那辆出租汽车，扶着艾里斯坐进车里。

吩咐过司机去苏格兰场后，他对艾里斯说：“美人，告诉我，你坚持说死了的就是死了这句话的时候，你是感觉到死去的两人中有谁在客厅里吗？是乔治，还是罗斯玛丽？”

“谁也没有！根本没有！我告诉你，我就是讨厌葬礼。”

安东尼叹了一口气：

“那么说，我准是成了一个巫师了！”

第十二章

三个人坐在一块大理石面的小圆桌旁。

雷斯上校和肯普总警督啜着鞣酸含量极高的深褐色浓红茶。安东尼喝着那种在英国咖啡馆里就算是上好的咖啡。在安东尼看来这咖啡很次，但是他为了能与另外两位平起平坐地一同研究案情，也勉强地喝着。总警督肯普认真地查看了安东尼的证件后，同意把他引为同行了。

“要是你问我的话，”总警督说着将几块糖放进他的红茶，搅了搅，“我的意见是这个案子永远不会开审的。我们将永远找不到证据。”

“你认为找不到证据吗？”雷斯问。

肯普点点头，喝了一口红茶表示同意。

“惟一的希望是证明那五个人中间有一个人购买过或经手过氰化物毒药。但我的所有努力都失败了。这将是那

类你知道是谁作的案，而不能证明的案子。”

“这么说，你知道是谁作的案了？”安东尼很感兴趣地望着他说。

“是啊，我心里相当有把握，是桑德拉·法拉第太太。”

“你断定是她，理由何在？”雷斯问。

“那我就说给你们听。我敢说她是那种疯狂忌妒型的女人，而且独断专行。就像那个历史上叫做埃莉诺的王后[1]，根据线索追查到美人罗莎蒙德的闺房，让她自己选择用一把短剑或一杯毒药自尽。”

“可是在这个案子中，”安东尼道，“可没有让美人罗斯玛丽有所选择呀。”

肯普总警督继续说：“有人警告了巴顿先生。他起了疑心——我敢说他疑心的目标相当明确。要是他不想密切注意法拉第夫妇的话，他是不会在乡村里买下一所别墅的。他一定搞得叫她相当明白了——一再提到要请一次客并执意要请他们夫妇俩出席。她可不是那种坐视事情任意发展的女人。又是她的专制起了作用，她结果了他！这一切你们或许会说只不过是根据理论和性格作出的推论，但是我敢说在巴顿先生喝酒以前能有机会在他的酒杯里放进什么东西的惟一的一个人，就是坐在右边的那一位太太。”

“难道没有任何人看见她这样做吗？”安东尼说。

---

① 埃莉诺王后（1122——1204），初为法王路易七世妻子，后为英王亨利二世妻子。美人罗莎蒙德是路易二世的情妇，相传被埃莉诺王后毒死。——译注。

“别着急呀。他们本来有可能看见——却又没有看见。你要是乐意的话，你可以说她是很机灵的。”

“她成了地道的魔术师了。”

雷斯咳嗽起来。他从嘴里拿下烟斗，开始往里面装烟。

“有一个小问题。就算是桑德拉太太专横、忌妒、非常热爱她的丈夫；就算是她会不顾一切地进行谋杀吧，那么你认为她也是把罪证塞进一个年轻女人的手提包里嫁祸于人的那种人吗？请注意，这个年轻女人完全无辜，从来没有损害过她，难道这符合基德敏斯特家族的传统吗？”

肯普总警督坐在椅子里不安地扭动着，两眼瞅着他的茶杯：

“女人做事总是不光明磊落的，”他说，“要是你那么说的话。”

“许多女人确实是这样的，”雷斯微笑着说，“但是我很高兴看到你有些神色不安了。”

肯普为了摆脱窘境，转过身来对着安东尼，摆出一副宽厚长者的神气说：

“布朗先生，要是你不介意的话我还这样称呼你，我想说，今天傍晚你毫不踌躇地就把马尔小姐带到这儿来，告诉我们情况的经过，我不胜感激。”

“我当时非得把她赶紧带来不可，”安东尼道，“要是我当时耽搁了，也许就根本不能把她带来了。”

“当然，她是不想来的啰。”雷斯上校说。

“她当时心里紧张极了，可怜的孩子，”安东尼说。“我想，这也是很自然的。”

“很自然。”总警督说着又给自己倒了一杯茶。安东尼小心地呷了一口咖啡。

“嗯，”肯普道，“我想我们使她放宽心了——她回家去的时候相当高兴。”

“葬礼以后我希望她能到乡村去住些时候，”安东尼说，“我想，让她躲开露西拉姑姑的那张整天唠唠叨叨的嘴，哪怕是安静二十四小时对她也是有好处的。”

“露西拉姑姑的嘴自有它的妙用。”雷斯说。

“那你就尽管听她讲好了。”肯普说，“亏得在听取她的证词的时候，我没让人作速记。否则可怜的速记员就得手指痉挛，住院治疗了。”

“是的，总警督先生，我敢说，你说这个案子永远不会开审是对的，”安东尼说，“但是，这个结局令人很不满意。有一件事我们仍然不知道——是谁给乔治·巴顿写信说他的夫人是被谋杀的呢？这个人是谁，我们毫无头绪。”

雷斯说：“布朗，你还是怀疑你原先就疑心的那一位吗？”

“鲁思·莱辛吗？是的，我仍然认为她有可能。你告诉过我，她曾经向你承认过她爱乔治。这样无论如何罗斯玛丽是妨碍她的。我想她突然发觉了一个好机会可以除掉罗斯玛丽，而且对罗斯玛丽死了以后能立即和乔治结婚有相当的信心。”

“这些我都同意，”雷斯说，“我承认鲁思·莱辛冷静而又讲求实际，能够策划并且实行谋杀，至于那种主要是由于想象丰富而产生的同情心，这在她身上也许是缺乏的。是

的，我就承认你说的，谋杀第一个人是她干的。但是我丝毫不懂，她为什么要谋杀第二个。我就是不明白她为什么要恐吓并毒死她所爱而想与之结婚的人！排除她谋杀第二个人的另一件事是：为什么她看到艾里斯将包毒药的纸扔到桌子底下时一声不吭？"

"也许她没有看见吧。"安东尼毫无把握地说。

"我十分肯定，她看见了，"雷斯说，"我和她谈话时，我觉得她有些事没有讲出来。再说艾里斯·马尔也认为鲁思·莱辛看见了嘛。"

"你说吧，上校，"肯普说，"让我们听听你的高见。我想，你已经发现凶手了？"

雷斯点点头。

"说出来吧。公平交易。你已经听了我们的判断，而且表示反对意见。"

雷斯沉思的目光从肯普的脸上转向安东尼，并且停留在他的身上。

安东尼扬了扬眉毛：

"你不会再说我就是那个坏家伙了吧？"

雷斯慢条斯理地摇了摇头：

"我想不出你有什么理由要谋杀乔治·巴顿。我想我知道是谁谋杀了他，也知道是谁谋杀了罗斯玛丽·巴顿。"

"是谁？"

雷斯若有所思地说："奇怪的是我们都选择女人作为嫌疑犯。我所怀疑的也是一个女人。"他停了停后平静地说："我想罪犯是艾里斯·马尔。"

安东尼啪地一声把椅子往后一推。他的脸色一刹那间涨得通红，然后，他尽力控制住了自己。他说话时的声音略微有些发颤，然而却像往常一样有意地带着轻松而嘲弄的口吻。

"让我们来讨论讨论可能性吧，"他说，"为什么是艾里斯·马尔呢？如果是她，那她为什么要主动告诉我，是她将纸包扔到桌子底下的呢？"

"那是因为她知道鲁思·莱辛看见了。"雷斯说。

安东尼侧着脑袋考虑了一会儿雷斯的答复。最后，他点了点头：

"就算说得通吧，"他说。"请接下去说，在第一件谋杀中，你为什么要怀疑她？"

"她有杀人动机，"雷斯道，"有一大笔遗产给罗斯玛丽，而艾里斯没有份。很多年来她也许一直觉得她受到了极不公平的待遇。她知道，一旦罗斯玛丽死后无嗣，全部财产就是她的了。罗斯玛丽情绪低沉又不幸福，感冒以后筋疲力尽，这种心情恰恰使得自杀的判断可以毫无疑问地成立。"

"好呀。简直把这个姑娘说成魔鬼了！"安东尼说。

"不是魔鬼，"雷斯说，"我怀疑她还有一个理由——在你看来这也许显得有些牵强附会——这就是维克托·德雷克。"

"维克托·德雷克？"安东尼睁大眼睛问道。

"血统糟糕透了。你瞧，我听露西拉·德雷克唠叨不是没有目的的。马尔一家的底细我全知道了。维克托·德雷克邪恶凶狠，他的母亲智能低下，神思恍惚。赫克托·马尔

是一个意志薄弱的堕落的酒鬼。罗斯玛丽感情脆弱。懦弱、腐化堕落和反复无常就是这个家庭的历史。这就是潜在的原因。”

安东尼点燃了一支香烟。他的手发抖了。

“难道你不相信一个脆弱或邪恶的茎秆能长出一朵美好的花吗？”

“当然有可能，但是，我不敢肯定艾里斯·马尔就是一朵美好的花。”

“而且我的话不能算数，”安东尼慢慢地说，“因为我正和她恋爱。乔治给她看了那些匿名信以后，她慌神了，于是就毒死了他？就是这么一回事，对不对？”

“是的。恐慌会促使她这么做的。”

“但是，她怎么把毒药放进乔治的香槟酒里的呢？”

“我承认这一点我没有搞清楚。”

“谢天谢地，你还有没弄清楚的事。”安东尼把他的椅背向后一翘，接着又向前一翘，眼里露出愤怒和威胁的神情。“你竟敢跟我讲这些。”

雷斯镇静地答道：“我懂你的意思。我认为还是有必要说。”

肯普看着他们两人觉得有趣，但他没有说话。他漫不经心地搅动着他的红茶。

“很好。”安东尼一挺身子说。“情况变了。现在已经不是坐在桌边喝着不合口味的饮料，空谈理论的时候了。我们必须搞清这个案子。必须排除困难，掌握事情的真相。这应该是我的事。我要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要认真调查我们

现在还不了解的情况——因为弄清这些问题，整个案情也就清楚了。

“我再重申一下症结之所在：是谁知道罗斯玛丽是被杀的？是谁写信给乔治告诉他罗斯玛丽是被谋杀的？为什么要写信给他？

“再说说两次谋杀本身。且不说第一次，那一次时间相隔太久了，而且我们也并不确切地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第二次谋杀是在我的眼前发生的，我亲眼目睹。因此，我必须搞明白它是如何发生的。把氰化钾放进乔治酒杯的最理想的时间是在表演节目的时候——但不可能在那个时间放进去，因为节目一完他马上就喝酒了。我看见他喝的。喝过酒以后，没有任何人往他酒杯里放东西。没有人碰他的酒杯。然而在他第二次喝酒时，杯子里就有毒药了。他不可能中毒——但他却中毒了！他的酒杯里有氰化钾——但是谁也不可能把它投进他的酒杯！情况是不是明朗了一些？”

“不是。”肯普总警督说。

“肯定是，”安东尼说，“现在事情好像是在变魔术了，或者说鬼魂显灵了。现在我来把我的鬼魂学说的梗概谈一谈。在我们跳舞时，罗斯玛丽的鬼魂在乔治的酒杯上盘桓，把一些巧妙地变出来的氰化钾投进了酒杯——哪一个鬼魂都能变出氰化钾来的。乔治回到餐桌后，为罗斯玛丽的健康干杯——啊，老天爷！”

另外两人好奇地凝视着他。他两手抱着头，左晃右摇，显出苦思苦想的神情，说道：“有了……有了……手提包……侍者……”

“侍者？”肯普警觉起来。

安东尼摇摇头：

“不，不。不是你说的那个意思。我确实曾经想过我们需要的不是一个跑堂的侍者，而是一个变戏法的侍者——一个前一天新雇用的侍者。可惜，那天的侍者一直是干跑堂这个行当的——一个地道的天使般的小厮，不容置疑的侍者。他现在仍然是不容怀疑的——但是，他起了作用！嗬，天呀，对了，他起了主要角色的作用。”

他注视着他们：

“你们明白了吗？一个侍者有可能在香槟酒里放毒，但是那个侍者并没有在香槟酒里放毒。没有人碰过乔治的酒杯，而乔治却被毒死了。‘一个’是非确指的不定冠词，‘那个’是确指的定冠词。乔治的酒杯！乔治！这是两个分离的事物。还有，钱——许多、许多的钱！谁知道，也许还牵涉到爱情。别这样看着我，好像我疯了似的。来，我表演给你们看。”

他把椅子向后一推，蹦了起来，他抓住肯普的胳膊说：

“跟我来。”

肯普向他那杯还剩下一半的茶投去恋恋不舍的一瞥。

“还没有付钱哪。”他嘟囔说。

“不要紧的，我们马上就回来。来啊，我得带你们到外面去。来啊。雷斯先生。”

他将桌子推到一边，急匆匆地将他们带进门厅。

“你们看见那边的电话亭了吗？”

“嗯？”

安东尼摸摸他的口袋。

“糟糕。我没有带两便士的硬币。不过不要紧，不这么办也行。咱们回去。”

他们又回到了咖啡厅，肯普是第一个走进咖啡厅的，然后，是雷斯挽着安东尼的胳膊走进来。

肯普坐下来，拿起他的烟斗，皱了一下眉。他小心地吸了几口，接着从背心口袋里拿出烟斗钎子压起烟丝来。

雷斯皱起眉头望着安东尼，脸上挂着困惑不解的神色。他向后靠了靠，端起茶杯，一饮而尽。

“妈的，”他嚷了起来，“怎么加糖了？”

他朝桌子对面望去，正碰上安东尼脸上缓缓舒展的笑容。

“啊呀！真见鬼，这是什么玩意儿？”肯普对着杯子喝了一口以后说。

“咖啡，”安东尼回答。“我想你不喜欢喝这玩意儿吧，我以前也不爱喝。”

第十三章

看到他的两位同事眼睛里闪烁着恍然大悟的光芒，安东尼心里十分高兴。

然而，这种称心如意的感觉没有持续多久，另外一个念头向他袭来，使他感到心头一沉。

他突然叫了起来：

“天哪——那辆汽车！”

他跳了起来。

“我太傻了——简直是白痴！她跟我说过，她差一点被汽车压死，而我竟然没有注意。快走，快！”

肯普说：“她离开苏格兰场时说她直接回家去。”

“唉，我怎么就没有跟她一块儿回去呢？”

“谁在家里？”雷斯问。

“鲁思·莱辛在家里等着德雷克太太。可能他们还在谈

着葬礼的事！”

“照我看德雷克太太准会把那些陈谷子烂芝麻一股脑儿搬出来跟她谈的。”雷斯道。他接着又出其不意地说：“艾里斯·马尔还有别的亲戚吗？”

“就我所知，没有了。”

“我想，我明白你的思路和想法。但是那样真有可能吗？”

“我认为有可能。你们自己想想吧，你们不也曾经不加思索地就把一个人的话当真吗？”

肯普付了账。当三个人匆匆走出咖啡厅时，肯普道：“你认为马尔小姐危在旦夕吗？”

“是的，我想是的。”

安东尼在小声地咒骂着，并随即叫住一辆出租汽车。三人跳进汽车，叫司机尽快开往埃尔瓦斯顿广场。

肯普缓缓地说：“我还是只明白一个大概。按这个想法，法拉第夫妇可以排除在外了。”

“是的。”

“谢天谢地。但是，肯定不会又下一次毒手吧——能来得那么快吗？”

“越快越好，”雷斯说。“想趁我们的思路还没有走上正道之前，第三次得逞——这就是那个人的想法。”他接着补充道：“艾里斯·马尔当着德雷克太太的面告诉过我，只要你想和她结婚，她马上就嫁给你。”

他们在猛烈的颠簸中谈着话，因为出租汽车正按他们所指的方向迅速转过街角，疾驶在车水马龙之中。

最后，汽车猛地拐进了埃尔瓦斯顿广场，汽车剧烈地颠动了一下，停在一座楼房前。

埃尔瓦斯顿广场从来没有像今天这般宁静。

安东尼努力恢复了他往常冷静的神态，喃喃地说："真像演电影似的。不知为什么，叫人觉得自己是个笨蛋。"

在雷斯付钱打发出租汽车时，他已经奔上了台阶，按着门铃，肯普也跟着上了台阶。

客厅女仆开了门。

安东尼厉声问道："艾里斯小姐回来了吗？"

埃文斯好像有点吃惊。

"噢，是的，先生，她半小时前回来的。"

安东尼舒了一口气。房子里一切平静正常，刚才那种紧张的恐惧甚至使他感到羞愧。

"她在哪儿？"

"我想她和德雷克太太在客厅里。"

安东尼点了点头，大步流星地跨上楼梯。雷斯和肯普紧跟在后面。

客厅里，带罩的电灯发出恬静的光芒，露西拉·德雷克正在写字台的信架里专心致志地寻找着什么，只听见她在嘟囔着："乖乖，乖乖，我把马香太太的信放到哪儿去了呢？噢，让我想想……"

"艾里斯在哪里？"安东尼出其不意地问。

露西拉回过头来打量着他：

"艾里斯？她——抱歉得很，"她直起了身子。"请问你是谁？"

雷斯走上前来，露西拉脸上的表情明朗了。她还没有看见总警督肯普，他是第三个走进房间的。

“啊，亲爱的雷斯上校！真是感激你到这儿来呀！可是，我多希望你能早一点来呀——我想和你商量一下葬礼的安排——听听一个男人家的意见，那该多有用——我真觉得烦透了，我跟莱辛小姐说，我简直连脑袋瓜都转不动了——不过，我得说，这次莱辛小姐倒是确实挺通人情的，她答应要尽力帮我解除负担——她说得很有道理，只有我最了解哪些才是乔治所喜欢的赞美诗——这倒不是说我真知道，因为我想乔治以前恐怕是不常去教堂的——但是，不用说，身为一个教士的妻子——我的意思是指寡妇——我确实知道哪些赞美诗合适的——”

雷斯趁她略有停顿，就插了进来：“马尔小姐在哪儿？”

“艾里斯？她刚才还在这儿来着。她说她头痛，就上楼回她屋里去了。年轻姑娘嘛，你知道，现在我觉得她们老是精力不足——她们菠菜吃得太少了——她明摆着不喜欢谈葬礼的安排问题——但是这些事情总得有人张罗才成呀。而且，谁都想把事办得漂漂亮亮的，这样对死者也算表示一份儿应有的敬意——我从来不认为用机动柩车会是真心实意地尊重死者——要是你懂我的意思的话——那和那些拖着又长又黑的尾巴的马匹不一样——不过，当然，我也马上就表态，这样做还算看得过眼，而且鲁思——我就管她叫鲁思，不叫她莱辛小姐——和我会把事办得很不错嘛，她完全可以放心让我们去办的。”

肯普问：“莱辛小姐走了吗？”

"走了,我们把什么都安排妥当了,莱辛小姐大概十分钟以前走的。她带着要登报的讣告。在这种情形下是不用鲜花的——卡农·韦斯特伯里主持葬礼——"

当她还在没完没了地唠叨时,安东尼轻轻地溜出了门。他走出房间以后,露西拉突然打住话头问道:"跟你一块儿来的那个年轻人是谁?开头我还以为不是你带他来的呢。我想,他恐怕是那些可怕的新闻记者之一。他们可叫我腻透了。"

安东尼蹑手蹑脚地跑上楼梯。他听见身后有脚步声,就转过头来,冲总警督肯普咧嘴笑了笑:

"你也溜出来啦? 可怜的雷斯!"

肯普咕哝着说:"干这类事他在行,我可不行!"

他们到了二楼。当他们正准备上三楼时,安东尼听见有人下楼的轻轻的脚步声。他把肯普拉进了身边的浴室。

脚步声走下了楼梯。

安东尼走出浴室奔上楼梯。他知道艾里斯的房间是后面的那个小间。他轻轻地敲了敲门。

"嗨——艾里斯。"

没有回答。他再次敲门,又喊了一声。接着,他拧了拧门把,门是锁着的。

情况真的紧急了,他打起门来:

"艾里斯——艾里斯——"

一两秒钟以后,他不再打门了,而是向下张望,他站在门外的老式羊毛防风地毯上。地毯紧贴着门。安东尼踢开地毯。门下的缝隙较宽——他推测,有时地板不上漆而铺地

毯，做出这个缝隙是为了让地毯好铺过去。

他弯下腰去，从钥匙孔里望了望，但什么也看不见。突然他仰起了头，用鼻子嗅着。接着，他又爬在地上，把鼻子贴紧门缝。

他跳了起来，喊道："肯普！"

总警督不知到哪里去了。安东尼又喊了一声。

雷斯跑上楼来了。安东尼没容他张口就说："煤气——煤气往外冒着呢！我们得把门撞开。"

雷斯的力气很大。他和安东尼赶紧排除障碍。"啪拉"一声，门锁被撞开了。

他们往后退了几步，然后，雷斯说："她就在壁炉旁边。我冲进去把窗子打碎，你把她抱出来。"

艾里斯·马尔躺在煤气壁炉的旁边，嘴和鼻子正对着开得大大的煤气嘴。

约莫一两分钟后，被呛得一塌糊涂的安东尼和雷斯将已经昏死过去的艾里斯放在楼道通风窗口的地面上。

雷斯说："我照看她，你快去找医生。"

安东尼飞身下楼。雷斯在他背后喊道："别担心，我看她不要紧了。我们来得正是时候。"

在门厅里，安东尼拨完电话号码，对着话筒说话。背后传来的露西拉·德雷克太太的喊声妨碍着他讲话。

终于，他转过身来，离开了电话，松了一口气说道："找到他了。他就住在广场对面，一两分钟后就能来。"

"——但是我必须得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艾里斯病了吗？"

这是露西拉声嘶力竭的哀嚎。

安东尼说:“她就在她房间里,门锁着。她的头栽在煤气壁炉里,煤气大开着。”

“艾里斯?”德雷克太太尖叫了一声。“艾里斯自杀了?我不信,我绝对不相信!”

安东尼那种淡然的笑又回来了:

“你用不着相信,”他说,“她不是自杀。”

第 十 四 章

“托尼，请你把事情的经过给我讲讲好吗？”

艾里斯躺在沙发上，十一月明媚的阳光在小修道院的窗外照出了一片秀色。

安东尼看了看坐在对面窗台上的雷斯上校，风度翩翩地咧嘴笑着说：

“艾里斯，我得承认，我一直在等待着这个时刻呢。要是我不马上对人说说我有多聪明的话，我就要憋坏了。我要是讲起来就用不着谦虚了，我可要厚着脸皮自吹自擂了。当然，在适当的地方我会停下来，好让你有时间说：‘安东尼，你真聪明’或者‘托尼，你真了不起’或者其它这类的话。啊哈！闲话少说，言归正传，诸位洗耳静听。

“整个事件似乎也没啥大了不起的。我是说，它看起来像是一桩因果明显的案件。罗斯玛丽的死大家都认为是自

杀，而实际上不是自杀。乔治起了疑心，开始了调查，并认为自己正在接近事情的真相。但是他没有能够揭穿这起谋杀案，而自己反而被谋杀了。这个过程，如果我能这样说的话，是一清二楚的。

“但是，我们几乎马上就碰上了明显的矛盾，例如：第一，乔治不可能被毒死。第二，乔治确实是被毒死的。又如：第一，没有人碰过乔治的酒杯。第二，乔治的酒杯确实是被人动过了。

“实际上我忽略了一件很有意义的事实——这就是所有格的不同的用法。乔治的耳朵无可辩驳的是属于乔治的，因为它们是长在他的头上，不动外科手术无法把它和头分开！但是，乔治的表，我只是说乔治带着的表——这可就不一定了，这块表是他自己的表呢，还是别人借给他的表呢。当我说乔治的酒杯或乔治的茶杯的时候，我开始认识到我的意思实在非常含糊。实际上我所说的只不过是乔治刚刚用过的酒杯或茶杯，而丝毫没有将它们同其它许多同类的酒杯或茶杯区别开。

“为了说明这一点，我做了一个试验。当时雷斯喝的茶是不加糖的，肯普喝的茶是加糖的，我喝的是咖啡。三种饮料看去颜色基本相同。我们当时正围坐在一张大理石面的小圆桌旁，周围还有几张大理石面的圆桌。我假装突然心血来潮，将他们两位拉出座位，拉到了门厅里。我们出来的时候我把椅子推向一边，并设法把肯普的烟斗从他的茶盘旁边移到我的盘子边上。我这样做的时候肯普没有看见。我们一来到外边，这时我又编了一个借口，于是我们又回到咖

啡室里。这时候，肯普是走在前头的。他把椅子拉近桌子，面对着有他的烟斗的盘子坐了下来。雷斯照例坐在他的右边，我在他的左边——但是请注意发生了什么事——这里有了一组新的第一和第二的矛盾。第一，肯普的茶杯里是加了糖的茶。第二，肯普的茶杯里是咖啡。这两种说法互相矛盾，不可能都对——但它们却偏偏都对。使人误解的是肯普的茶杯这两个词，其实肯普离开桌子时的茶杯和肯普返回桌子时的茶杯已经不是同一个茶杯了。

"艾里斯，这就是那天晚上在卢森堡饭店所发生的情况。节目演完以后，你们起身去跳舞，这时你的手提包掉到了地上。一个侍者拾了起来——这个侍者不是那个照看你们那张桌子的人，他对你的位置闹不清楚——这是一个手托碟子、受人吆喝、四下奔忙着的小厮。他很快弯下腰去，捡起包，放在了一个盘子旁边——实际上，这个盘子是你座位左边的那个盘子。你和乔治先回来的，你想都没想一想，就径直坐到了放着你的手提包的那个座位上——正像肯普回到放着他的烟斗的座位一样。乔治在你右边的座位上坐了下来，以为是坐在他自己的座位上了。当他提议为怀念罗斯玛丽干杯的时候，他以为他用的是他自己的杯子，其实他用的是你的杯子——那只别人轻而易举地就能投毒的杯子，不需要用魔术师的手法来作解释，因为节目演完后惟一没有喝酒的人必然是被祝酒的人！

"现在再重新来看看整个事情的经过，情况就完全不同了。他们企图毒死的是你，而不是乔治！这样看来，乔治是枉做了替死鬼，可不是吗！倘若事情没有出差错，世人将怎

样看待事情的经过呢?一年前宴会的重演——又一次自杀!人们显然会说这个家庭是有自杀癖的!你的手提包里还发现了包过氰化钾的小纸包,案情再清楚不过了!这位可怜的姑娘对她姐姐的死一直耿耿于怀,郁郁寡欢。她悲伤到了极点——要知道这些有万贯家财的女孩子们有时候是很神经质的!"

艾里斯打断他的话,叫了起来:

"但为什么有人要害死我?为什么?为什么?"

"都是为了那可爱的金钱,我的小天使。金钱,金钱,金钱!罗斯玛丽死后,她的财产由你继承。假如现在你死了,没有结婚,那笔财产怎么办?答案是由你的亲戚继承——也就是归你的姑妈露西拉·德雷克。目前,从我了解到的关于这位亲爱的太太的各方面情况来看,我很难把露西拉·德雷克看作是首犯。但是,是否还有别人将从中得利呢?是的,确实有,那就是维克托·德雷克。露西拉有钱就等于维克托·德雷克有了钱。维克托自有他的办法的!对他的妈妈他一直是想干啥就干啥。而且,把维克托认作首犯并无丝毫困难。从作案一开始,维克托就侧身其中。他一直就在附近,是一个躲在阴暗中的虚幻莫测的魔影。"

"但是维克托在阿根廷啊!他到南美洲去已经有一年多的时间了。"

"是这样吗?我们现在就要说到每一个故事都有的主要情节上去了。'男女相会!'从维克托和鲁思·莱辛碰过面以后,这个非同一般的故事就开场了。他控制了她。我想,她在他那儿一定陷得很深了。那种文静的、头脑清晰的、守法

的女人，正是常常落在真正的坏种手中的女人。

“只要想一想，你就能明白，维克托在南美洲的全部凭证就只是鲁思的话而已。没有经过任何证明，因为它从来也不是主要问题！鲁思说她在罗斯玛丽死前就已经将维克托·德雷克送上圣克里斯托巴尔号船了！乔治死的那天建议给布宜诺斯艾利斯打电话的也是鲁思——随后，她又解雇了那个女电话员，以防她一不小心，泄露出她根本没有挂过这样的电话。

“当然啰，现在查证起来就容易了！一年前维克托·德雷克在罗斯玛丽死后的第二天乘船离开英国，前往布宜诺斯艾利斯。而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奥尔基在乔治死的那一天并没有和鲁思通电话谈到维克托·德雷克。几个星期以前，维克托·德雷克离开布宜诺斯艾利斯前往纽约，同时作好安排让人以他的名义在某一天发出电报，这是很容易做到的，这也就是那些人人皆知的要钱的电报中的一份，这份电报似乎是他远在数千里外的有力证明。然而，与此相反——”

“怎么不说下去了，安东尼？”

“出事的那天晚上，他并非远在天涯，”安东尼兴致勃勃地将故事推向高潮，“他恰恰正在和一个金发女郎一起坐在卢森堡饭店里，坐在靠近我们的那张桌子上！”

“不是那个长相吓人的人吧？”

“黄斑的皮肤和带血丝的眼睛，这些不难想象，但它们很说明问题。实际上，当时在场的人中，除鲁思·莱辛外只有我见过维克托·德雷克。但我从来不知道他用过这个名

字！不管怎么说，当时我是背对着他坐的。但我确实记得，我们走进饭店时，在喝餐前酒的休息室里，我认出了一个我在监狱里相识的人。这人叫科尔曼，绰号猴子。但是我现在过着很体面的生活，因此不想让他认出我来。我以前一点也没有疑心猴子科尔曼与这个犯罪案子有关，更不用说想到他和维克托·德雷克就是同一个人了。”

“但我还不明白他到底是怎么干的？”

雷斯接过了话头：

“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简单的了。在演出节目的时候，他出去打电话，从桌子前经过。德雷克以前当过演员，更重要的是，他还当过侍者。对于一个演员来说，化装一下，扮演一个正派角色是最容易不过的事了。但是要以侍者的步法，灵巧地转过桌子，倒满酒杯，却绝对需要以前确实当过侍者的职业知识和技术。一个笨拙的动作就会引起你对他的注意。然而作为一个货真价实的侍者，你们谁也不会注意或看见他。你们当时正在欣赏节目，而不去注意餐厅的那一部分——它的侍者。”

艾里斯犹豫不决地问道：“鲁思呢？”

安东尼说：“显然，是鲁思把一张包氰化钾的纸放进你的手提包的——很可能是晚宴开始前在衣帽间里干的。一年前，她对罗斯玛丽采取了同样的手法。”

“我总觉得奇怪，”艾里斯说，“乔治怎么没有把那些匿名信的事告诉鲁思？他什么事都和鲁思商量的。”

安东尼冷笑一声：

“他当然告诉她了——这是首要的。她也知道他会告诉

她。正因为这样，她才写那些信。接着，她为他安排了全部计划——在这以前，她已经激起了他的复仇心理。就这样，她布置好了舞台，为第二个自杀，把一切都安排得十分妥当——要是乔治愿意相信，是你害死了罗斯玛丽，而后，又由于后悔和恐惧而自杀。这对鲁思来说是无所谓的事！”

“天哪！你想想，我还喜欢过她，非常喜欢她！实际上，我还想过让她嫁给乔治呢。”

“要是她不遇见维克托，她或许会成为乔治的好妻子，”安东尼说，“每一个女凶手都曾经是一个好姑娘——这就是这个故事的教训。”

艾里斯哆嗦起来：

“这一切都是为了金钱！”

“你太天真了。干这些事的就是为了钱！维克托这么干肯定是为了钱。鲁思一部分是为了钱，一部分是为了维克托，我想，还有一部分是因为她恨罗斯玛丽。是的，当她有意想用汽车撞死你的时候，她已经走得很远了，至于当她走出露西拉坐着的客厅，砰的一声关上前门，跑向你的房间的时候，她就走得更远了。她当时显得怎么样？激动吗？”

艾里斯考虑了一下。

“我想不吧。她只是敲了一下门，进来说一切都安排妥了，她还问我身体好吗，我说好，只是觉得有点累。然后，她拿起我的包着橡皮的大电筒说，这个电筒多好看，以后我似乎就什么也不记得了。”

“亲爱的，你不会记得了，”安东尼说，“因为，她用你那好看的电筒结结实实地给了你一下，不太重，敲在你的颈背

上了。接着，她很巧妙地把你放到煤气壁炉旁边，关紧窗户，拧开煤气阀。然后她走出屋子，锁上门，把钥匙从门底下塞了回去，再把羊毛毡毯推向前靠紧门缝，不让屋里进风。然后她轻手轻脚地走下楼来。幸亏我和肯普及时地躲进了洗澡间。接着我跑上楼找你，肯普去跟踪鲁思·莱辛小姐，因为不知道她把汽车停在什么地方——你知道，鲁思极力想让我们认为她是乘公共汽车和地铁来的，她当时说的时候，我就觉得这里面有鬼！”

艾里斯感到不寒而栗：

“真想不到有人下这么大的决心要害死我。她那时也恨我吗？”

“哦，我并不那样想。可是鲁思·莱辛小姐是一个能干的年轻女人。她已经在两次谋杀案中成了同谋犯，她不会无缘无故去冒掉脑袋的危险的。毫无疑问，当时一定是露西拉·德雷克把你要嫁给我的决定透露给她了。这样，她就得赶紧动手了。因为我们一旦结婚，我就成了你的近亲，而不是露西拉了。”

“可怜的露西拉。我真为她难过。”

“我想我们都为她难过，她是一个不会害人的、善良的人。”

“他真的被抓住了吗？”

安东尼望了望雷斯。雷斯点点头说：“今天早晨，他在纽约登岸时被捕了。”

“他想过要在以后跟鲁思结婚吗？”

“那是鲁思的想法。我想，她也许能让他娶她。”

"安东尼——我想我不大喜欢我的财产。"

"好啊,乖乖,如果你高兴,我们可以用那些钱来办些高尚的事。我有足够的钱生活——可以使妻子生活得比较舒适。如果你高兴,我们可以把那些钱统统送掉——捐赠给儿童之家;或者向老人免费供应烟草;或者,你看在全英国开展一个提高咖啡质量的运动怎么样?"

"我还得留一些钱,"艾里斯说,"以便万一我想要离开你的时候,我还能体体面面地和你分手。"

"我想,艾里斯,就要结婚过日子了,这时候可不该有这样的想法呀。再说,你连一句'托尼,你真了不起'或者'安东尼,你真聪明'都还没说呢。"

雷斯上校微笑着站了起来:

"我到法拉第家去喝茶,"他大声说,"我想你不去了吧?"他调皮地冲安东尼微微眨了眨眼睛,说道。

安东尼点点头,雷斯走出房间。他在门口停了下来,回过头来说:"干得真棒。"

门关上以后,安东尼说:"刚才那句话在英国人来说就是最高的赞赏了。"

艾里斯用平静的声调问道:"他曾经认为这一切全是我干的吧,是不是?"

"你不应该因此而对他有看法,"安东尼说,"你看,他知道的漂亮的间谍多如牛毛,全都是偷窃秘密公文和从陆军少将那里骗去秘密情报的间谍,这使他的性格变得怪癖,判断事物也受到影响。他总是认为这种案子是个漂亮女人干的!"

“托尼，那你为什么知道那不是我干的？”

“我想那只是因为爱！”安东尼轻声说。

他的脸上的表情改变了，突然变得严肃起来。他摸摸放在艾里斯旁边的小花瓶，花瓶里孤单单地插着一枝紫红色花朵的绿色小枝。

“这个时节开花，是什么花呀？”

“在温暖的秋天，它有时开花的——这是一种奇特的花。”

安东尼将那枝花拿出花瓶，举起它，贴近面颊。他眯着眼睛，看到了那秀美的栗发，一双笑吟吟的蓝眼睛和一对鲜红的、热情的嘴唇……

他用平静的语调说：“现在你不再觉得她老在身边了吧？”

“你指的是谁？”

“你知道我指的是谁。罗斯玛丽……我想，她是知道你那时候的危险处境的。”

他用嘴唇触吻了一下那芳香的绿枝，将它轻轻地扔出了窗外。

“再见了，罗斯玛丽，谢谢你……”

艾里斯柔声地说：“她使人怀念……”

接着，又用更温柔的声音说：

“愿爱情永志不忘……”